

第四章 研究發現與討論

電視上有一句很有名的廣告詞是這樣說的：「我是當了父母之後，才知道怎麼樣當父母的」。很簡單的一句話，卻清楚描寫了初為人父母時，可能擁有的期待、擔心、學習等等的心情。身為父母是上天賦予人類一個相當重大的任務，有人在執行任務時，總是戰戰兢兢、小心翼翼，害怕一有不慎，影響了孩子的未來與前途；也有人輕鬆自在，總覺得「兒孫自有兒孫福」，一切順其自然、兵來降檔。不論以何種心情作父母？總得經歷許多的挑戰，爲了因應孩子的突發狀況，父母總是得盡力讓自己在不同的情境中，不斷的進行變身遊戲，一會兒是活著的玩具，滿足孩子想要騎馬征服世界的想像；一會兒又是會說話的字典，總要隨時有能力回應孩子們對世界無盡的好奇；一會兒又得扮演會微笑的解語花，能夠適時感受到孩子的情緒，並給予溫暖的協助及中肯的建議等。「父母」是一個多麼深奧的角色，許多人即使當了一輩子的父母，卻從未瞭解該怎麼做父母。

如果，你的孩子的形貌、行爲不如你的想像與期待時，人生會有什麼樣的轉變？試想一個女性音樂家在懷孕的過程中，可能想像有一天可以與孩子一同在國家音樂廳演奏，這是多麼令人期待與驕傲的一幕！結果她的孩子是先天性的重度聽覺障礙者，她又該如何接受幻想破滅的一刻？不但如此，還得盡力從這逆境中站起來，想著未來該如何走下去？這是多麼大的人生試煉！從二月份開始，我陸續與十一個研究對象，一同分享、回溯他們在教養聽覺障礙子女的整個歷程，整整二個月的時間，每個受訪者大概平均進行一個半至二個小時的訪談，由於指導教授的適時提醒，整個訪談過程中，我放下了研究者的角色，而以一位個案工作者的角色，去同理、分享他們的生命歷程。

訪談過程中，得以分享他們豐富的生命故事，對於自己而言是很特別的經歷，我發現能夠仔細聆聽他人的人生經歷，是多麼幸運的一件事。在這章中，我將從四個層面來呈現受訪者的生命歷程，也是本章前四節主要內容，第五節則是探討本研究之核心概念，本章五節內容分別是聽覺障礙者家長超越逆境之生命調

適歷程、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態系統因素、聽覺障礙者家長之優勢類型、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命意義、研究之核心概念。此章的研究發現與結果，也將作為第五章聽覺障礙者家長優勢個案工作處遇模式建構之重要概念來源。

第一節 聽覺障礙者家長超越逆境之生命調適歷程

揭開序幕—父母的手是拉著風箏的手

有不少人都有放過風箏的經驗，放風箏時，我們總是希望風箏能夠飛得愈高愈好，可是我們卻又會緊握住風箏線，擔心一不小心，風箏線斷了，它就離我們遠去了。父母對待子女不也是如此？當孩子一天一天的成長，哪一個父母不期待孩子能有更好的未來與發展，但另一方面，不論子女年紀多大，在父母心中永遠是個需要關照的孩子，父母對於自己手中握著的那一條風箏線，總是不願、不肯、不捨鬆手。

本研究想要探討聽覺障礙者家長的生命調適歷程，在本節中，研究者將討論家長在聽覺障礙子女於嬰幼兒階段、兒童階段、青少年階段、成人階段這四個發展階段中，所面臨的關鍵事件、任務類型以及其調適方法整理如下，透過這些面向資料的整理，以呈現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命調適歷程。

第一幕—他聽不見他仍是最珍愛的孩子（嬰幼兒階段）

有人說孩子是天使，孩子來到這個世界，是為給父母可以回溯自己成長歷程的機會，透過與孩子的互動，父母也能再活一次，再經歷一次童年，尤其是當孩子在這個成長階段，是與父母相處最多也是最親密的階段。本研究之受訪者也在此階段中，經歷了孩子被確認為聽覺障礙者的任務，從一連串的情緒起伏，漸漸調整情緒，竭盡所能的開始為孩子尋覓進行治療及復健的資源，並且亦步亦趨的陪伴孩子學習，期待能在後天的努力下彌補先天聽力的缺陷。在此階段中，父母的愛、不捨與堅強是每一位受訪者的典型樣貌。

關鍵事件一：醫療鑑定

任務類型：聽覺障礙事實的確認

家中有新生命誕生時，總是充滿喜悅，不過當孩子被確認為聽覺障礙者時，家長將面臨一連串的挫折與悲傷，學者 Turnbull & Turnbull (2002) 稱為「悲傷的循環」(grief cycle)，也就是說家中有身心障礙的嬰幼兒，家長通常具有相當複雜的情緒，從拒絕、悲傷到接受，總是需要一段長時間的過程，甚至有些家長會一直困在悲傷的情緒循環中走不出來。在本研究的 11 位受訪者中，有 8 位的聽覺障礙子女是他們的第一個孩子，其他 3 位的聽覺障礙子女則是排行第二。第一個孩子的誕生通常都是在父母興奮以及期待下的，當這麼可愛的孩子被醫生確認為聽覺障礙者時，受訪者仍清晰記得當時的情緒反應。

1、 否認

否認是家長在確認孩子為聽覺障礙時，很常運用的防衛機轉，透過否認孩子聽覺障礙的事實，來保護自己可能面對的困難或是瀕臨崩潰的情緒。

張女士：「剛開始就是不相信，然後用最簡單的方式，就是趕快跑醫院，這家醫院跑完就去另一家，直到每一個醫生都和我們確認，她是突發性耳聾。」

2、 傷心難過

而當確認孩子為聽覺障礙者時，家長也會有震驚、心情低落、覺得天快崩下來等等傷心難過的情緒。

張女士：「那時候在 * * 醫院，女兒在樓上，我和我先生要下樓和醫生討論時，一次一次的，醫生都說女兒的失聰是確定的、沒辦法改變的，那時候我和先生搭電梯要回樓上病房時，夫妻倆就在電梯中哭啊！」

吳女士：「那時候心情真的很低落！就因為我們鄰居發現的，我自己沒發現耶！我不知道，我想說我兒子很活潑阿！因為我兒子很活潑，就沒有感覺到說他有聽障問題啊！當然是很難過、很傷心啦！」

邱女士：「聽到時心情就是很低落啊！」

曾女士：「當然是很難過壓，幾乎都要崩潰去了，那時候都沒辦法接受，一天到晚就是都…都會哭嘛，留眼淚嘛，想說…奇怪，怎麼會…有什麼，有什麼罪我們大人承受就好了，怎

麼會給孩子…，就覺得很難過，那時候都會一直想不開，然後，一直沒辦法走出來，那種…那種心境都很難過嘛」

劉女士：「兩個人在房間裡面在房間裡面一直哭一直哭，哭了好久，好像天就快要塌掉了，就像是天塌下來，好像就感覺不知道怎麼辦？」

汪先生：「就是很沮喪！」

王女士：「感覺很鬱卒（台語），就不知道該怎麼辦？」

3、思考未來

有部分的家長並沒有出現震驚、傷心、否認等負向情緒反應，而是以正向積極的情緒反應來面對孩子的聽力損失。

陳先生：「也沒有什麼特別沮喪或是什麼啦，但是最主要的就是為孩子想啊，該怎麼去解決？」

李女士：「那時候我就想說，我要怎樣去..幫助他」

邱女士：「就是想一定要將他醫好，哪裡可以將他醫好？可是沒辦法，就得面對，最後一條路就是去教育他。」

鄭女士：「我那時候說真的有一點好像自己心理很不舒服啦，但是我覺得我那時候一定馬上就想說自己不是難過，就是覺得說怎麼樣來幫助他！」

從受訪者的情緒反應中發現，其在得知孩子為聽覺障礙者時，會出現否認、傷心難過等負向情緒反應，也有家長會出現思考未來的正向情緒反應，若與其他文獻相對應，本研究也發現家長的情緒反應並不依循 Drotar 等人（1975, 引自黃淑賢, 2003）、Cunningham（1979, 引自黃淑賢, 2003）、Luterman（1979, 1987, 引自林寶貴, 1994）之階段，而是各種情緒反應交錯發生，可能同一位受訪者在得知孩子為聽覺障礙者時，會同時出現否認、傷心難過等情緒；也有受訪者在得知孩子的失聰事實時，跳過負向情緒反應的階段，而直接理智的去思考未來，這與黃淑賢（2003）、李偉綺（1998）的研究發現相似。

調適方法

依照危機介入取向的界定，當子女被確認為聽覺障礙者時，可被視為是一項「危機」，因為這個突發的事件可被視為是一個新的問題，而這個問題是家長之前從未經歷過的，危機介入取向也提到當人面臨危機時，第一階段通常是依循平常慣於解決問題的方法來處理，當個人慣用的方法無法解決問題時，則會產生挫折與焦慮，此時危機也已進入了第二階段，第三階段個人則會嘗試之前沒有運用過的方法來解決問題與困境，若此時問題獲得解決，則危機解除並且個人能力也會提升；若到此階段危機仍然沒有順利處理，則個人會產生嚴重解組及情緒崩潰的現象（曾華源, 2002; Caplan, 1964）。

在面對孩子被確認聽覺障礙的任務中，家長也會先尋找自己較熟悉的問題解決方法，受訪者張女士、曾女士及王女士都提到了「巡迴醫院」的處理方式；國人的文化與宗教習慣，當覺得無助，不知道如何面對問題時，也會採取「求神問卜」的方法，受訪者張女士、陳先生、邱女士、劉女士及汪先生都提及了這個過程；此外，受訪者陳先生、李女士、曾女士、汪先生也採取了「民間療法」，希望透過非醫療的方式，可以使子女的聽力障礙獲得改善與治療。不過當這些方法都宣告無效時，受訪者馮女士、陳先生、吳女士、邱女士、汪先生與鄭女士採取了之前不曾接觸過的方法，那就是「聽語復健」，所謂的「聽語復健」是教育聽障孩子的一種方法，其是運用「聽覺來學習語言，強調殘餘聽力的運用，並且倡導聽力喪失的早期辨識，以期早期讓孩子使用助聽器，並鼓勵父母參與復健工作，希望能擴大殘餘聽力，提供更好的管道，以強化聽障兒童的語言學習及口語能力」（林寶貴, 1994）。所以也有部分受訪者會放棄透過醫療也許可以使聽力死灰復燃的期待，轉換到透過積極的復健與教育，讓子女得以保留殘存聽力、學習語言。

一、巡迴醫院

當有醫師告訴家長孩子是聽覺障礙時，有許多家長會期待尋找其他醫師的診斷，無非是希望有一個醫師可以駁斥之前醫師的診斷，告訴他們孩子是沒有問題

的，受訪者張女士、曾女士及王女士都在此種期待下，當孩子被醫師診斷為聽覺障礙者時，都採取了不斷巡迴各大醫院求診的調適方法。

張女士：「剛開始就是不相信，然後用最簡單的方式，就是趕快跑醫院，這家醫院跑完就去另一家，直到每一個醫生都和我們確認，她是突發性耳聾。」

曾女士：「小時候，我就發現他…好像對聲音不太有反應阿，阿那時候…那時候就覺得奇怪，就開始跑大醫院嘛從…恩…員林的小醫院到彰基到台大長庚，台大醫院，還有高雄榮總等這些大醫院，我們都看過」

王女士：「對呀，病急亂投醫嘛。就會到處找醫生呀，什麼什麼沙鹿童綜合呀，反正有醫院就會去看啊。」

二、求神問卜

此外，中國人在面對無法控制的情境時，常會以訴諸天命的方式來解決，希望以未知的的方法來解決已知的困境。受訪者張女士、陳先生、邱女士、劉女士及汪先生在得知孩子的聽力障礙事實時，都採取了此種調適方式。

張女士：「除了看醫生，也不斷去廟裡問。那些廟還是有那些說法：『你的女兒是前世因果，是業障。』」

陳先生：「恩..跟一般家長的心態一樣啦，尋求一些宗教方面的那個解決，看看有沒有辦法之道阿」

邱女士：「我們兩個就說她一定是有這個問題。那求神問問佛吧」

劉女士：「我還跑到高雄去問神明！」

汪先生：「有啊！有啊，我和我媽媽他們都會去廟裡，但是也是沒有用，於事無補。」

三、民俗療法

在台灣民間的習俗中，當正規的醫療管道不能解決孩子聽力損失的困境時，也會試圖尋找一些民俗的治療方法，期待透過這些未經證實的療法，可以帶來孩子聽力恢復的奇蹟與希望。受訪者陳先生、李女士、曾女士、汪先生便採取了針灸、氣功等民俗療法。

陳先生：「恩..也有帶他去針灸啦還有..反正能讓他說改善的方面，人家告訴我，我們就去做阿」

李女士：「我去..我去到**，去..去給打那個氣功。」

曾女士：「而且帶她去針灸，你知道嗎？扎得這樣…很可憐，他也哭我也哭這樣」

汪先生：「送到**那邊去針灸，一個大陸那邊來的醫生，在中國醫藥學院教課的醫生，帶到那邊去針灸還是沒有效」

四、聽語復健

此外，當上述調適方法皆無效時，孩子的聽力損失依舊沒有改善時，都換得家長「不斷的死心」時，就只剩下一條路，那就是及早的復健與教育。

馮女士：「那一年那個台北市立師院有口語班，是實驗的，他們有特教嘛，所以說那時候才開始要成立口語班，所以醫師就通知我們去報名，那時候就去報名，」

陳先生：「就是怎麼去解決，趕快讓他去檢查詳細一點，可以帶助聽器，然後讓他去讀唇語、國語」

吳女士：「他就像說沒辦法醫，以後就像是說殘廢一樣阿，我說那有什麼辦法補救阿？他說只有一個辦法，妳要帶他去，去那個做語言方面的矯正。然後我就趕快帶孩子去報名」

邱女士：「第二次要要就是哪裡哪裡可是不是可以把她醫好啊，可是沒辦法，最後還是要面對..教育她，剩下最後一條路就是教育啊」

汪先生：「那個時候..嗯，還沒有，就是六歲以後到彰師大去學口語」

鄭女士：「那個就那個有些音他發不出來，就真的就這樣子，那那時候就給她戴助聽器了，就在榮總給她配戴助聽器了。那時候榮總就有設立一個口語教室，小姐跟我介紹說，在那個**第二市場那個基督教教室裡面有口語訓練班，我就去報名了」

而在上述受訪者調適方法中，若依照 Lazarus & Folkman (1984) 對壓力調適方法的分類，巡迴醫院、求神問卜此二種方法是屬於「情緒中心」的處理方法，家長運用否認、付諸天命等方法，來處理面對此任務時複雜的情緒反應；而民俗療法、聽語復健則是屬於「問題中心」的調適方法，家長透過各種有可能資源的尋求，來解決目前的任務與問題。不過就像 Lazarus & Folkman (1984) 所提到的，當人面對一些問題或困難時，一定會先處理自己的情緒，這是維持一個健康的心理狀態及儲備後續解決問題的動力，是必要的，所以家長選擇了上述二種情緒中心的調適方法，在研究者看來是適當的，透過巡迴醫院來滿足自己還有一絲「孩子不是聽覺障礙者」的期望；透過求神問卜來滿足自己無法從正規醫療管道得到心理支持的情緒，沒有這些情緒中心調適方法的運用，其實是很難面對這個事實的。

關鍵事件一：醫療鑑定

任務類型：醫療人員的不當對待

因為子女的聽覺障礙狀況，受訪者一定會經歷一連串醫療鑑定的過程，在醫療過程中，受訪者李女士及吳女士提到了受到醫療人員嘲笑、歧視等不當對待的情形。

李女士：「那..去做聽力篩檢的過後，那時候是沒有勞健保嘛！啊那醫生說那先掛號再去安排時間。那時候小孩子還很小，他總不可能說，我今天叫他睡，他就睡，叫他醒，他就醒，要照腦波嘛！才能夠確定。結果照腦波的時候，那個護士態度很惡劣！她就說：『你自己想辦法喔！你要讓他睡喔！不然，你下次再來。』」

吳女士：「醫生就跟我講說確定就是他耳神經有問題，他說，那我說有沒有辦法醫啊？他說目前醫界的沒有這個藥啦！那個醫生也好好笑喔！他就問我說，嗯妳肚子裡面那個是男的還是女的？對，我說是女的這樣，他就說那妳再生一個，他就好像當作我的兒子就是廢物的樣子」

調適方法：不肯認輸的態度

在李女士及吳女士受到醫療人員的不當對待後，他們採取了積極的調適方法，那就是將對方不友善、負向的預言，轉變為自己要更堅強、更有勇氣去面對的動力。若以 Bandura (1997) 所提到的自我效能來源來看，言語的說服是個人自我效能之重要來源之一，也就是若個人出現對自我信心不足，懷疑自己是否有能力可以解決問題時，此時重要他人若能表達對其能力的信心，則可以說服個人相信自己是有力量的。

不過以受訪者李女士與吳女士的情況來看，她們所面對的都是醫療專業人員，理論上來說這些人對於孩子的治療上而言，都屬於具有專業知識的重要他人，他們負向的對應，應會使受訪者信心瓦解，並且懷疑自己的能力，不過二位受訪者都未產生上述所預測的情形，研究者分析可能是因為醫療人員所提出的理由、原因及態度，在受訪者的評估中，認為是與事實不符的。因此，他們不友善的預言並未被受訪者所接受；加上女李女士與吳女士在遇到此狀況時，也可能透過自身內在語言對話的方式，自己給自己言語上的鼓勵，以達到另一種透過自身

語言說服而提升自我效能的效果；也有可能是因為受訪者之主要經驗、替代經驗的支持，使其可以不受到負向預言的影響。李女士與吳女士所選擇的調適方法則為情緒中心的處理方法。

李女士：「我覺得那時候我就很傷心的。他檢查到聽力有，我就..抱著我小孩子就..前三天就一直落淚的時候..就走出來說，我今天就是那麼倒楣，我小孩子有求要..要要這些醫療的東西，結果你們這種態度，實在很說不去耶！我說，人在很背的時候妳這樣子對我們的話，至少風水輪流轉，誰。我那時候的心態就是會這樣子，風水輪流轉。難不成你不會碰到嗎？」

吳女士：「醫生就說我兒子沒救了，好像將我兒子當作廢物似的，我就不相信，我一定要試試看。」

關鍵事件一：醫療鑑定

任務類型：年幼孩子的情緒反應

此外，受訪者張女士的女兒是在六歲左右因感染病毒失聰，六歲的孩子已經能夠知道醫生是在協助其能夠聽到以往聽得見的聲音。因此，當醫生告訴孩子聽力將永遠損失時，女兒的淚水與懇求，讓張女士至今回想起來依然不捨（張女士在訪談過程中，談及這一段經過時，在研究者面前掉下了眼淚）。

張女士：「當時其他所有醫生都說：『你們就帶回去，因為已經沒有什麼方法可以補救了』，只有三軍總醫院的醫生願意幫我嘗試看看，看看有沒有什麼突發性耳聾可以用類固醇的藥可以救回來，結果帶了一個東西但是類固醇是一種藥性很強的藥，所以那時候醫生就是慢慢加、慢慢減，結果女兒就變成胖胖臉，胃也吃壞了，但是結果還是一樣，醫生是過年前一天和我們說：『你們就辦出院吧，建議我們過年後去辦助聽器』，那時候女兒在醫院裡就哭說：『你還沒有把我治療好，我怎麼能回家？我還聽不見，還不能回家，醫生你要救我！』」

「後來我們就帶她去台北配助聽器，第一次是試戴，醫生就和我們說前三個月不要固定下來，因為三個月內都在適應，還不穩定，等三個月穩定之後再配。那時候我女兒知道配了助聽器可以幫她的忙，她也燃起很大的希望，我們就先用別人的耳模還有助聽器讓她戴，她高興的要命，跳起來說：『聽到了，聽到了，我有聽到了』」

調適方法：竭盡所能的尋找資源

為人父母總是竭盡心力的供給孩子想要的東西，張女士的女兒在接受醫生的

建議之後，配戴助聽器，看到女兒重新燃起希望、喜悅的神情，在當時尚未有聽覺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辦法的情況下，即使一副助聽器所費不貲，張女士心中是這樣想的：「只要女兒能開心，助聽器再貴，我都一定要買給她」。張女士所選擇的此種調適方法為問題中心的處理方法。

關鍵事件二：聽語復健

任務類型：聽語復健資源缺乏

如果聽覺障礙孩子未經訓練，則很難發展出正常的語言理解和表達，這是因為當他們發出聲音時無法獲得充分的聽覺回饋所致（林寶貴, 1994）。所以聽覺障礙孩子除了需要透過語言治療，協助其發出聲音，並說出正確的語句之外，殘餘聽力的刺激與復健也是重要的療育工作。由於本研究受訪者之聽覺障礙子女大都在民國六十五年至七十五年中間出生的，在當時民間相關的語言以及聽力治療的資源相當缺乏，且大都集中在北部，因此在 11 個受訪者中，除了陳先生、邱女士、汪先生之外，大都提到了面對聽語復健資源缺乏的任務。

調適方法

然而面對外界資源的缺乏，孩子的療育卻不能等待的情況之下，受訪者陳先生、李女士、劉女士都採取「哪裡有資源就往哪裡去」的調適方法，想盡辦法尋找可以協助孩子進行聽語復健的資源。不過由於聽覺障礙孩子不能開口說話，是因為缺少聽力的回饋，造成語言的障礙，和一般孩子因為發音不準確，必須要進行語言矯正（即正音）的概念並不相同。由於當時所有的一些療育資源，大都針對發音不正確的部分進行正音訓練，並不符合聽覺障礙孩子需從認識聲音、發出聲音、發音矯正的學習步驟，所以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鄭女士，只好採取「協助孩子進行聽語訓練」的調適方法。

一、哪裡有資源就往哪裡去

在聽語復健資源缺乏的情況下，只要受訪者得到哪裡可讓孩子學習，便會立

即將孩子送過去。

陳先生：「反正人家告訴我可以去哪裡，我們就去做」

李女士：「那邊有那麼好的資源，那我就跳過來」

劉女士：「就是因為我那時候我女兒好像是快兩歲了吧！好像兩歲多還是快兩歲，那所以我就一直苦詢：那怎麼辦？沒有學校讀。然後哪裡有學校可以讓她唸，我們就趕緊帶她去唸。」

二、協助孩子進行聽語訓練

不過由於聽覺障礙孩子的語言學習，除了需要協助其發音正音之外，尚須要針對其語文理解、殘餘聽力訓練的學習，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鄭女士在發現一些語言訓練單位，並不能提供孩子在上述領域的練習，擔心孩子的學習延宕，只好自己擔任起孩子的老師。

馮女士：「那時候我都全天陪著她，我也去買那個小本坊間，那一本 10 塊的那個小冊子啊，然後就照著冊子教的做卡片，國字跟注音分開，讓她去拼圖，她喜歡拼圖，就去拼，很快喔，嗯，學幾個月她就會了，沒有注音的這個文章都會看了。」

張女士：「那時候帶孩子去台北做語言復健，一個小時的課跑一整天划不來，我想我的學歷不是太低，我也夠聰明，我常常問女兒說上課都上些什麼？她說就是『唸』，語言治療就是念出來幫妳做矯正，可是我覺得我女兒需要的不是這種，她要聽會我在說什麼，而不是在做矯正。為了刺激她的殘餘聽力，當媽媽的一定要知道女兒的聽力檢查圖，知道他聽力喪失在哪裡？保留在哪裡？我女兒的低音區還保留、高音全部喪失，所以我要叫她必須用低音的，那時候我們家樓梯下來是個木門，我就敲那個木門”ㄅㄅㄅㄅ”你就要下來，就從那裡訓練起，然後我們家的電話很早就做對講機，我在樓上，女兒在樓下，我就訓練她聽電話。」

鄭女士：「我跟我先生講說，那些錢、學費不要拿了，我自己教，我先生說，那妳怎麼教？我說很簡單，我們到夜市去找人家那個過期的那個ㄅㄅㄅ的看圖圖畫，就去找，差不多找一疊，只要有看圖畫有ㄅㄅㄅ大大的是什麼什麼只要那種，全部都給它掃回來，我都把它買回來了。那我一開始我也真的要怎麼教，要怎麼教我也真的不知道，然後就每天教她ㄅ妳發出來給我聽，那時候她還沒上學喔，那我每天就、每天拿那個書就是每天妳教一個字，妳寫一個字給我看。」

上述兩種面對聽語復健資源缺乏時，所使用的調適方法，都屬於問題中心的內部導向模式，也就是受訪者都傾向去思考自己的態度、需求，並發展出新的技

巧來協助孩子進行語言訓練。

關鍵事件三：人際互動

任務類型：社會大眾負向的看法

聽覺障礙孩子因為聽力的障礙，連帶使語言表達能力也受到限制。身為一個聽覺障礙者的家長常常會面臨社會大眾負向的想法。受訪者曾女士、鄭女士在教養孩子的過程中，都曾受到鄰居或其他人有意或無意的嘲諷。

曾女士：「有一次我就是在教女兒的時候，就有一個也是沒有知識的人啦，她就跟我說，你不用對牛彈琴啦，沒有效啦！」

鄭女士：「我們鄰居啊，每天看到我在教女兒，他們就在窗戶看，他們怎麼笑我妳知道嗎？他們都笑我說：『這個孩子到底在說什麼啊？都聽不懂！這個小孩子真是命苦啊！妳不用這樣子教，這樣教以後也不一定有效啊！』」

調適方法：將阻力轉換為助力

周月清（1998）曾經提到身心障礙者的自我概念，通常來自於他們的感受或自我覺知到，別人是如何判定他們成為身心障礙者的原因。因此，社會大眾對於身心障礙者或其家庭的負向看法，也會對於他們的自我認同產生影響。Adler（2004）也提出每一個人都有不同程度的自卑感，因為我們都發現自己所處的地位是我們希望加以改進的，而沒有任何一個人可以長期忍受自卑之感，所以我們會想盡辦法擺脫掉這種不如人的感受，因此自卑感並不是毫無益處的，相反的它是人類地位可以不斷增進的主要動力。受訪者曾女士及鄭女士在面對路人、鄰居的嘲諷之後，雖然也會覺得自卑與難過，但是他們卻不被這種自卑情節困擾，反而將阻力轉化成助力，用更積極的方式去突破困境，正是因為要擺脫自卑感而產生地位超越的最佳寫照。

曾女士：「我當然是很難過，那時候當然是很難過，很痛苦，不過我也很感謝他啦，因為他這樣激勵，讓我下定決心，那時候我就想說，要讓我女兒，他能跟正常人溝通，現在我也很感激他這樣給我刺激，我也覺得說，他講得也蠻有道理的，我要是要先把女兒放棄的話，以後就是會被社會大眾把她放棄，所以我不可以先把她放棄，我一定要想辦法，讓她可以有辦法跟人溝通」

鄭女士：「我哪那時候都跟他們講，你們讓阿姨教她一下，阿姨再拿東西給你們吃，那你們現在不要在這裡，這樣她會怕。因為那時候我住在鄉下，我每天都給她打扮得很漂亮、很乾淨，很多、很多小孩子都喜歡跟她玩，阿因為那時候我的媽媽，她都專門在教那個做餐點啦，我就和媽媽學，做小點心給鄰居吃，鄰居都會很喜歡她，願意找她玩。」

從上文討論中，可以瞭解家長在聽覺障礙子女於嬰幼兒階段，會面對醫療鑑定、聽語復健以及人際互動三種關鍵事件，而在此三種關鍵事件中，又可以整理出聽覺障礙事實的確認、醫療人員不當的對待、年幼孩子的情緒反應、聽語復健資源的缺乏、社會大眾的負向看法等五種任務，受訪者針對各項任務採取了巡迴醫院、不肯認輸的態度等情緒中心或問題中心之調適方法，研究者將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嬰幼兒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整理成表 4-1。

表 4-1 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嬰幼兒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

關鍵事件	任務類型	調適方法
醫療鑑定	聽覺障礙事實的確認	巡迴醫院
	* *情緒反應	求神問卜
	1. 否認	民俗療法
	2. 傷心難過	聽語復健
	3. 思考未來	
	醫療人員的不當對待	不肯認輸的態度
	年幼孩子的情緒反應	竭盡所能的尋找資源
聽語復健	聽語復健資源缺乏	哪裡有資源就往哪裡去 協助孩子進行聽語訓練
人際互動	社會大眾的負向看法	將阻力轉換為助力

第二幕—努力清除孩子成長路上之障礙物（兒童階段）

我想許多人心中都還記得，第一次入小學時，總是緊抓著父母的手，不肯父母離去留下孤單的自己進入學校。就像 Turnbull & Turnbull（2002）所說的，家中有學齡後的兒童和嬰幼兒階段的兒童是完全不同的，孩子在此階段中，慢慢的在學校過程中展開了自己的視野，第一次跨出家庭的保護膜，也不再父母像在嬰幼兒階段的陪伴，孩子必須獨立的去建立自己的世界，為未來奠定基礎。Erikson（1982）在其心理社會發展的八個階段中，也將此階段的心理社會任務界定為「勤

奮與自卑」，也就是此時期的孩童必須掌握新的社交技巧與學業技能，不要落在同伴後面，否則他們將會感到自卑。然而聽覺障礙學童因為聽力的限制，在進入小學階段，不僅在課業上、在人際適應上也都會出現許多問題，面對這些問題，家長總得想盡辦法的去協助孩子發展能力並且適應環境。。

關鍵事件一：入學安排

任務類型：回歸主流的爭議

所謂的回歸主流係指將聽覺障礙學童安置於一般的班級中，這種教育安置的方式，可以讓聽覺障礙學童從小就在一般的環境下與聽人相處，除了可以讓其有語言刺激的環境之外，也能與其他聽力正常的孩童，建立起互動的人際關係。不過，社會大眾有許多人仍然認為既然是失聰的孩子，應該去啓聰學校或有設置啓聰班的學校就讀，因此，在安排孩子進入一般班級就讀時，常會遭到其他人質疑、拒絕的困境。

馮女士：「因為我就是想給她試試看嘛，就讓她讀普通班-，我們第一年是就是說跟老師講，人家可以上，我們也可以上啦，然後，我我老公就是說不可以，你要跟老師說清楚我們的狀況是怎麼樣，那我就跟老師講，老師說沒關係啊，給他試試看，如果不行的話，明年再來」

陳先生：「剛開始學校也排斥說叫我們到特殊班去，但是我們就堅持說我們的孩子要讓他讀正常班」

吳女士：「我的孩子在普通班那個功課方面跟不上，那時候老師跟我們建議就是說，希望我們把他帶到那個啓聰班那邊去比較 那邊有專業的老師後，這樣子比較好帶!」

賴女士：「那位老師說**國小有啓聰班啦，妳就去那裡就好了，妳幹嘛來我們學校？」

調適方法

一、接受建議轉啓聰班

是不是一定要安置在一般班級，當然與家長本身的想法有很大的關係，受訪者吳女士就認為念啓聰班也可以，於是在老師提出轉啓聰班的建議之後，吳女士便將孩子轉去啓聰班就讀。

吳女士：「我們就接受老師的建議，將孩子轉到啓聰班了」

二、承諾自己負責教導

此外，受訪者馮女士、陳先生、鄭女士則會考量學校老師的立場，可能擔心孩子的狀況無法處理，所以大都會允諾老師，只要將孩子安置在一般班級，若發生什麼問題或狀況，都由家長自己交單與承擔。其中鄭女士更是在參觀過啓聰班的教學之後，發現自己孩子的狀況，不能被安置在啓聰班，而堅持讓孩子就讀一般班級。

馮女士：「進去之後，我們就隨時與導師保持聯繫，發生問題就立即去學校處理」

陳先生：「我們就堅持說我們要讀正常班，你就讓我的孩子讀下去阿，有什麼問題的話，就大家來一起討論嘛！進去之後就很多問題，只要問題一發生，我們就隨時都跟導師在聯繫啦，」

鄭女士：「我說，嗯，好嘛，那我先去啓聰班看一看，我不敢讓我孩子在那裡，那裡有八個學生，他們的嚴重程度更重，他們音都發不出來了，我說不行，我女兒在那邊會完蛋了，只會學他們比手畫腳，不行不行。那我回來就跟教務處講說，拜託啦，因為我女兒耳朵不好，你讓我在正常班，其他的事情都是我，成績好不好都是我，什麼都是我自己處理，你只要讓我把我插進來就好」

上述受訪者所採取的二種調適方法，也都是屬於問題中心內部導向的處理方式，家長接傾向改變自己的態度與需求，並且增加自己的努力來調適問題。

關鍵事件二：課業適應

任務類型：

一、課業理解力不足

由於聽覺障礙孩子的聽力損失，使其除了像一般人用聽力去理解世界，其也相當依賴視覺學習，透過視覺學習來增加其認知能力。受訪者王女士、鄭女士就提到其孩子在面臨學校課業時，可能是因為之前的視覺經驗不夠，例如：沒有看過錢、不懂什麼叫做連連看等，使其在課業理解能力上稍有不足。

王女士：「例如他根本沒有看過錢，以前我們鄉下要去外面買東西，從來沒有摸過錢那個呀。一年級的數學不是有幾塊加幾塊嗎？就是多少嗎？老師上課時，他根本就不能瞭解啊！」

鄭女士：「有一次月考喔，老師說社會就這麼簡單，我女兒為什麼只考四十分而已啦？那就一個連連看，妳知道嗎，那一個連連看就佔六十分啦，我就將考卷拿回來，我就看一下，我說，唉，不是我女兒不會啦，因為她不曉得這種連連看該怎麼做？因為老師妳在趕課的時候，一定是什麼她不瞭解。因為有一題寫說，雞蛋要靠什麼東西運到城市？是不是要靠卡車？但是她就不會連啊」

二、課業成績落差大

此外，除了課業理解能力之外，由於聽力的限制或是自己的學習態度之外，受訪者吳女士及王女士的孩子也出現課業跟不上一般同學的情況。

吳女士：「功課方面也是，他就不愛讀書，功課當然跟不上班上同學」

王女士：「他也是一直有挫折感，因為成績跟不上班上同學。」

調適方法

一、轉啓聰班

雖然回歸主流的方式，可以協助聽覺障礙孩子自幼就在一般的學習情境中，與一般孩子學習及相處，以便增進往後在社會上的適應，但是回歸主流之後，若未搭配相關的輔助方法，像是資源教室的設立、輔導的介入等，有許多的聽覺障礙孩子反而在這樣的學習環境中，因課業落後使其自信心下降，甚至受到同儕的排擠，此時，回歸主流的美意已經不在，反而成為許多聽障孩子難以逃避的夢魘。受訪者吳女士發現兒子無法在一般班級學習時，則將孩子轉到啓聰班就讀。

吳女士：「看他在普通班讀的那麼辛苦，我就將他轉去啓聰班就讀」

二、自己教導

回歸主流的聽障孩子，雖然被安排在一般班級中，即使班級的老師對其特別照顧，在一個平均 30-40 個學生的班級裡，老師難免有分身乏術的時候，也不可能因為班上少數的同學而放慢上課的進度，此時家長便擔負了課後輔導的重要角

色。受訪者王女士、鄭女士都提到了他們的這個角色。

王女士：「然後那個像那個數學，我就把錢拿出來擺，這個加上那個多少，這個是五十塊，這個是十塊，這個多少塊，他根本沒看過呀。所以一步一步自己教，剛開始很痛苦。像以前國小要考試的時候，我幾乎都要休假一個禮拜。專門教他啦，買書呀，重覆的那個範圍一直教一直教。」

鄭女士：「我感覺說這題目就是出在這裡，我也能瞭解我的孩子卡在哪裡，所以我也沒有罵她，我說一步一步的教他，後來她每天上課回來，課本全部我都要幫他複習。」

關鍵事件三：人際適應

任務類型：不適任的老師

在兒童階段中，對於孩子最重要的他人，除了父母之外，大概就是老師了。聽障孩子又因為其特殊的狀況，更需要老師對其特殊狀況的適時協助，並提醒甚至糾正班上同學不合宜的態度及行為，但是並不是所有的老師都有這方面的概念，受訪者李女士、陳先生、李女士、劉女士、王女士都提到了因為老師的不當教導及對待，使得孩子在課業或自我形象上產生了不好的影響。

張女士：「我女兒小學四年級的老師是一個比較不適任、沒有什麼概念的老師有一次學校運動會，要挑跳大會舞的學生，要四五年級的學生，然後老師就在班上詢問有誰要參加跳大會舞？我女兒就舉手說要參加大會舞，結果老師說：『你耳朵聽不到，怎麼聽音樂？你不能參加！』」

陳先生：「恩 國小時候有一個導師，那個是比較難搞，有的鄉音很重，聽障的孩子，聽正常的話已經沒有辦法了，又接觸一個鄉音很重的，他根本聽不懂」

李女士：「小學的課程啊！那我天天早上，就陪他去早自修，早自修過後就回來，他們開始上課，我就回來。回來過後，我女兒的手被打的黑青，因為課本後面都要寫老師的名字啊，我女兒新發的新課本沒有寫老師的名字，被老師打。打得黑青回來」

劉女士：「那個老師就是歧視我女兒，她因為寫功課或是考試考的比較不好，老師就是叫她回來一直抄，寫功課，寫到十一、二點，寫到十一、二點捏；還有一次在學校的時候，剛好就是 暈倒，人不舒服阿，老師打電話來，結果，老師也沒把留一個學生在教室，整班的學生都在外面去，就留我孩子一個人在教室。」

王女士：「因為他耳朵不好嘛，所以我就會去學校關心呀，結果我去學校看吶，那邊的老師講得國語不行呀，那個年紀很大了哦！台語的音很重。就是台灣國語的腔調，那個老的都很老，還有那種老的老師，就是那種外省人老師，也是家鄉音很重，什麼袁跟王啦。」

反正其實我國語也不是講得很好，但是我一聽我就知道這個不行。因為這個孩子在這邊他就會變成這個樣子。」

「我記得二年級的時候有一個老師很差勁，我已經跟他講說我女兒的耳朵不好了，阿有一天我要上班的時候剛好下雨，那他下課的時候要來我上班的地方還有一段路呀，那時候我拿雨傘去給他，我看到他們老師在打他。他們有三四個學生排在講台那邊被打，我看著他打，我就進去，他看到我就問我有什麼事，我就問他說：阿他怎麼了？他就跟我說：講都講不聽啦，什麼蛋生雞啦，雞生蛋啦，跟他講他就一直點頭啦，老師就講說跟他講他還是這麼固執，還是回答原來的問題，就跟他講了。就這樣，我也不敢得罪他，我就說：哦，該打該打。我一轉頭就趕快一直哭，哭到上班的地方。很可憐」

調適方法

一、協助孩子立即轉學

「孟母三遷」是一個很著名的故事，這個故事強調了社會環境對人類行為有重要的影響之外，也從故事中能夠感受到一個母親爲了協助孩子正常順利的發展，所花的苦心。在面對老師不適任的任務，受訪者李女士、王女士都採取了與孟母一樣的作法。

李女士：「雖然這個學校只剩下兩個學期，我還是立刻幫他辦轉學」

王女士：「我後來就想辦法，將她的學籍轉到**國小」

二、讓孩子自己適應環境

此外，受訪者陳先生則是考量爲了讓孩子可以有能力適應不同的環境，而採取按兵不動、在旁觀察的方法。

陳先生：「我沒有介入，就讓他自然去發展，本來想讓他換班級，但是我和我太太商量的結果，就是讓他順其自然，什麼環境他要學會自立」

三、直接與老師溝通

有的時候別人對聽覺障礙者的錯誤對待，有可能是因爲他們不瞭解聽障者的需要，若是向他們婉轉且詳細的說明，情況也許便能獲得改善。當面對不適任的教師時，受訪者張女士及劉女士都是帶著禮物，去向老師說明並解釋，期待老師

改變目前對待孩子的方式。

張女士：「我就帶著一盒蘋果去找那位老師，和他說：『你先讓她參加，如果他跳不好，再將他篩選下來。如果他跟不上，再告訴她因為他跟不上所以被篩下來，而不是一開始就讓她沒有機會』，然後老師也同意了，結果我女兒跳得非常好。」

劉女士：「後來我去找老師和他說，我女兒已經不舒服了，妳不能將他一個人留在教室，同時我也買了一份小禮物送給老師，請他多幫助我孩子」

四、教導孩子同理對方

當然，有的時候其實不斷的與他人溝通說明，並不見得是最好的調適方法。王女士則教導女兒以同理對方處境的方式，來改變自己對於此事件的想法與態度。

王女士：「有呀，我跟他說不是你的錯，但是也不是老師的錯啦，因為老師他說他有跟你講，阿可能你耳朵不好啦，老師可能跟你之間可能溝通有問題」

這四種受訪者在面對不適任教師時，所採取的調適方法中，都是以問題中心的方式來處理逆，除了直接與老師溝通此調適方法，較傾向以改變別人行為的外部導向來進行調適之外，協助孩子立即轉學、讓孩子自己適應環境則是傾向以內部導向的方式來調整自己的想法及態度，而教導孩子同理對方則是改變自己對於環境的認知，屬於情緒中心的調適方法。

關鍵事件三：人際適應

任務類型：同儕間的衝突

在小學就讀的階段中，是聽覺障礙孩子首度踏出家庭，與其他的學童一起相處的時期，當然也是第一次將自己聽覺障礙的情況，暴露在這麼多人的面前，相較於聽覺障礙孩子而言，其他聽力正常的孩子也是第一次與和他們不同狀況的聽障同學相處，自然在同儕互動上會出現許多衝突、被欺負、難堪的場景。回憶起這段過程時，受訪者大都眼眶充滿淚水，邱女士甚至在研究者面前流下了眼淚，近 10 年前的往事，媽媽心疼孩子受欺負、委屈的心情依舊如此鮮明。

馮女士：「我女兒的同學會罵她啞巴！她也會傷心的回來告訴我」

李女士：「那有一次，我就發現我女兒很奇怪，每一次他穿那雙布鞋都已經很破了又很舊了，很黑了。我說『媽媽買過新鞋子你為什麼不穿？』他才告訴我說他隔壁的那個男同學，每一次就用腳去踩他，那我心裡想『這樣怎麼辦？』他這樣一直穿那個破鞋子去也不是辦法」

邱女士：「她一年級的時候，她老師就說她們學校有那個水池，有那個花園有水池嘛，老師說不能去玩，她們小孩子下課老師休息，當然會跑去啊，結果他說他自己跑去去去花園，然後就掉掉進水池裡，然後全身都濕了，然後老師就拿別的衣服給她換，那時後是冬天，後來才知道是小朋友把她推下去的，因為大家在玩嘛，大家就把她推下」

「還有一次，她說她們同學她上廁所把她壓著不讓她打..不讓她開，她進去然後就把她壓著，然後她就就一直一直敲」

曾女士：「因為鄉下學校一班都很多學生，唯獨我女兒聽不見，因此同學和他互動就少，她也就覺得同學都在排斥他」

王女士：「我女兒的同學生氣說妳是聾子，妳來我們這邊幹什麼？拿那個鉛筆戳這邊，到現在我女兒的太陽穴附近，還有一個黑黑的鉛筆的印子」

調適方法

一、直接與孩子的同學說明

「為母則強」是在形容一個母親為了保護孩子，可能會表現出與平時不同的能力及對應。受訪者馮女士及李女士在孩子受到同學不當對待時，所採取的方式是直接到學校去向同學說明，這樣的方式就研究者對二位受訪者的觀察，與他們溫柔無爭的個性似乎大相逕庭，只能說每個母親為了孩子，什麼難關都能強悍應對。

馮女士：「我就直接到學校跟同學講，**會不會說話？同學就回答會啊，那**就不是啞巴啊，你們以後也不可以罵她啞巴，**只是聽不到，沒辦法說話說的很清楚，可是她不是啞巴！結果小朋友也接受了，就不再罵我女兒是啞巴了。」

李女士：「我就去學校去了解過後，我就跟那個男同學講說『他耳朵聽不到，你有什麼事情，你用直接用寫的，或者直接跟他講，他看得到你的唇，他會知道你在講什麼。你不要用腳去踹他，你不要說你用這種方式去跟他溝通，這樣不好』

二、交由老師全權處理

受訪者邱女士、曾女士、王女士則是尊重學校老師的處理權力，只負責將狀況向老師說明，全權交由老師去處理，並與同學溝通。

邱女士：「她回來講，然後我第二天，因為我都提早去，譬如說老師上課的時候我跟老師接觸完，我就回來，下課我一定跟老師接觸，然後再回來，就是說今天的事情一定要把它處理完，然後我早上去我就跟老師講，老師就馬上處理了」

曾女士：「我的處理方法就是常常和老師互動、溝通，比較常去學校看女兒。」

王女士：「我就跟老師講呀，老師就會去講那個學生呀。那怎麼辦，我們也不能去打那個小孩呀。」

三、與孩子的同學建立關係

除了上述的調適方法之外，爲了讓孩子在自己顧不到的時候，也能有人協助，受訪者李女士則在平時就用些小禮物、施些小惠給女兒班上的同學，希望透過此層關係的建立，讓這些同學能適時的協助女兒。

李女士：「我去巴結他們班上的同學，常常跟他們同學都混得很熟。他們同學，你感覺是說很窩心啦！他們做什麼事情都會去把他帶動。我們就說，哎有時候不定期，那時候我在保險公司上班，有些東西，像一些小孩子玩具的那些啊！那我就會刻意發給他們隔壁，跟他同座的同學，我說『感謝你那麼幫**啊！那阿姨這一點點小禮物送你啊！』」

四、教導孩子同理對方

受訪者王女士則是用一貫的處理方式，協助女兒去瞭解對方同學的想法與困難，藉由同理對方來調適女兒不平的負向情緒。

王女士：「我就跟和我女兒說，妳同學應該是沒有什麼壞意，他只是太皮了，太活潑了而已。他如果是這樣，你就避著他啦！我說他現在年紀小不懂嘍，你也年紀小，他也年紀小，可能認爲他跟你講話你聽不見，他會覺得他很不方便，你造成他不方便他可能就火大了，我是這樣講啦。我不會一直怪別人怎樣怎樣啦」

在面對孩子與同儕的衝突情境時，受訪者採取了問題中心的外部導向之處理方法，像是直接與孩子的同學說明、交由老師全權處理，都是希望透過這些方法去改變同學不當的行爲；其也運用了問題中心內部導向的調適方法，像是與孩子

的同學建立關係則是去調整自己的想法、態度，檢討自己做不夠之處，並付出努力及行動去改變這些任務，此外受訪者也會以認知的方式，改變環境變動對自身的意義，像是教導孩子同理對方等就屬於情緒中心的調適方法。

關鍵事件四：家人互動

任務類型：抱怨父母將自己生成聽障

在孩子踏入學校，展開自己的獨立生活，建立自己未來世界圖像之際，孩子也清楚的發現，自己的聽力障礙不但影響了學業表現，也變成某些同學開玩笑的對象，此時對於自己聽覺障礙的事實產生排斥的心理狀態，進而對父母產生了埋怨的情緒。受訪者馮女士、陳先生、吳女士、劉女士的孩子，在此成長階段中，都發生了抱怨父母沒將自己的耳朵生好的情況。

馮女士：「妳不愛我、妳不疼我，否則二個弟弟耳朵都聽得到，為什麼我聽不到？」

陳先生：「他有問我們為什麼將他生做聽障，這個問題大概每個孩子都會問吧！」

吳女士：「為什麼姊姊耳朵都好好的？我的耳朵就這個樣子呢？」

劉女士：「他也會問我們為什麼他聽不見？」

調適方法

一、直接說明父母感受

面對稚子的質疑及詢問，身為父母當然心中會有無限的感傷，受訪者馮女士、陳先生、劉女士都以直接向孩子說明的方式，來讓孩子瞭解父母並不願意將他生做聽障。

馮女士：「不是媽媽願意的，要這樣子讓妳聽不見，不是我們願意的」

陳先生：「我就跟他說，我也非常不願意啊，然後就講了一些聽障的特點，讓他瞭解」

劉女士：「我和他說因為你是早產的，身體比較不好，又加上媽媽感染德國麻疹，這也是沒辦法的事」

二、協助孩子接受命運

受訪者吳女士則是以付諸命運的方式，向孩子說明，並要孩子接受命運的安排，不要抱怨，和媽媽一起去學習去上課。

吳女士：「原因我也不知道啊，那就是你的命，你就自己好好學習啊，媽媽就教你，帶你去上課啊！你命不好，媽媽命也不好，也要很辛苦的帶你啊」

從上文討論中，可以瞭解家長在聽覺障礙子女於兒童階段中，會面對入學安排、課業適應、人際適應以及家人互動四種關鍵事件，而在此四種關鍵事件中，又可以整理出回歸主流的爭議、課業理解能力不足等任務，受訪者針對各項任務，大部分採取了問題中心的調適方法，也有部分採取情緒中心的調適方法。研究者將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兒童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整理成表 4-2。

表 4-2 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兒童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

關鍵事件	任務類型	調適方法
入學安排	回歸主流的爭議	接受建議轉啓聰班 承諾自己負責教導
課業適應	課業理解力不足 課業成績落差大	轉啓聰班 自己教導
人際適應	不適任的教師	協助孩子立即轉學 讓孩子自己適應環境 直接與老師溝通 教導同理對方
	同儕間的衝突	直接與孩子的同學說明 交由老師全權處理 與孩子的同學建立關係 教導孩子同理對方
家人互動	抱怨父母將自己生成聽障	直接說明父母感受 協助孩子接受命運

第三幕—包容孩子角色確認時之抵抗與堅持（青少年階段）

有一句話是這樣說的：「人不輕狂枉少年」，意思是說人在少年階段，若沒有做過一些讓人覺得狂傲的事情，似乎就白活了。這句話很簡單鮮明的刻畫出青少年階段的叛逆特色。在 Erikson (1982) 的界定中，這個階段的青少年其心理社會發展的任務為「自我認同與角色混亂」，也就是這個階段的青少年必須知道自己是「誰」？能夠找到自己的價值與定位，並且需要建立起社會認同與職業認同，否則他們仍然會對於自己成年時該扮演的角色產生混淆。Turnbull & Turnbull (2002) 也提到障礙兒童在進入青少年階段會和一般青少年一樣，面臨自我認同上的困惑與不確定，比較特別的是，他們會因為身心障礙這個因素使得很多困惑更加難以處理，而這個階段的青少年也會期待自己，能夠擁有自我決定的能力與權力，可以讓自己的生活按照自己的價值觀去決定，像是可以選擇自己喜歡的科系、喜歡的工作、選擇喜歡的室友等等；在此階段的另一個特徵，便是展開對性的探索，對於異性產生好奇，甚至展開交往。

關鍵事件一：課業適應

任務類型：教師不瞭解聽障生特質

在國中、高中階段，學習課程已經分科，不僅課業的深度提昇，對於聽覺障礙者最困難的第二語言的學習也展開，加上每一個科目皆有科任的教師，即使導師與輔導室老師對於聽覺障礙學生的狀況瞭解，也不見得每一位科任老師都能瞭解掌握聽障學生的學習特質。受訪者張女士、李女士便提到了這種狀況。

張女士：「國中一年級入學之前，我們都已經先去拜託每一位老師了，然後有一科我認為是不重要的科目，就是「地理」，所以沒有去拜訪那位老師，導師可能也忘了。地理這麼一個不重要的科目，我們就主科（國文、英文、數學）先拜訪，沒想到地理考試考了聽寫，？我們女兒就不懂，就問老師：『你在說什麼，我不懂』，老師說：『你聾子啊！怎麼會聽不懂我在說什麼？』我女兒就說：『老師我真的聽不清楚你在說什麼』。因為剛剛入學，同學也不清楚我女兒的狀況，沒有辦法幫他，老師也不管他，結果他考試就是零分。」

李女士：「他在一年級的時候一上國中，他最..對他殺傷力最大的就是英文。他每天下課回來，因為我跟英文老師講過說，他..他聽不到，但是他們要聽寫，聽寫過後，那他根本就聽不見，成績就很不好，成績不好就要留下來，他一看到全班都走光剩下他一個人，他就開始急。下課回來，就房門關起來，就躲在裡面哭。他在裡面哭，我在外面哭。我們兩個一人在裡面一人在外面在哭。」

調適方法

一、請孩子主動請導師協助

因為這個階段的聽覺障礙孩子已經是個懂事的小大人，可以是著去處理自己面對的困難，因此受訪者張女士便要求孩子，自己主動在週記上請求導師加以協助，去和地理老師溝通，來化解學習上的困境。

張女士：「我們就女兒叫在週記上面寫：『請導師幫你和每位老師說，當你聽不清楚時，請老師能再說一遍，希望老師給你機會』。結果導師就去拜訪地理老師，後來地理老師就和我們道歉。」

二、入學前拜訪每一科教師

此外，為了避免孩子在學習上的困境，受訪者張女士採取了先前的預防及準備工作，在孩子入學前就已拜訪主科的科任老師，並說明自己孩子的狀況。

張女士：「國中入學之前，我們就已經先拜訪主科（國文、英文、數學）的老師及導師，說明孩子的狀況」

三、教師協調改變學習方法

受訪者李女士則發現英文聽寫的考試方法，女兒根本不可能適應，因此採取了與老師協調改變考試的方法。

李女士：「哭完之後，唉這樣也不是辦法，那我就再去拜訪他們的老師，就跟他們老師講。後來就慢慢的，就能夠減緩他的說，他沒有辦法聽寫的話，你能不能是用書面上的讓他去考。結果後來慢慢地老師就可以接受他」

受訪者在面對授課教師不瞭解聽障生特質此任務時，大都是以實際行動去解決問題，屬於問題中心的調適方法，其中李女士採取與教師協調改變學習方法的作法，傾向改變他人的行為，屬於外部導向的調適方法，其餘二種調適方法則為內部導向。

關鍵事件一：課業適應

任務類型：課業學習跟不上壓力大

到了國高中階段，學習的課程更為複雜，也許多科目必須具有統合性思考的能力，受訪者陳先生、邱女士、汪先生、王女士及鄭女士都提到孩子在此階段中，都出現了課業學習跟不上壓力大的困境。

陳先生：「上了國中以後，功課壓力很大，他也讀得很辛苦」

邱女士：「他國中一年的成績還不錯，但是到了國三，考試都考統合性的試題時，對他來講就非常困難，而且他是第一屆考基本學測的學生，也不是很適應學測的考試方式」

汪先生：「他讀高職的時候，功課比國中多了很多，壓力也很大」

王女士：「高中壓力真的就大，因為他英文真的是聽嘸」

鄭女士：「他數學讀的不好，自己也很受挫，壓力也很大」

調適方法

一、發掘孩子課業以外的才華

人之所以不快樂，有的時候是因為總是盯著自己的缺點看，或是常常將自己的缺點不斷放大。受訪者陳先生及邱女士發現了孩子在課業上的限制，為了建立其自信心，以便有較佳的自我形象與認同，都發掘出孩子除了課業之外的才華。

陳先生：「所以他上高中後，我就和學校交代，這個孩子除了功課以外，請特別加強他有興趣的電腦及美術」

邱女士：「然後她的國中老師及教務主任，就問我這個孩子有沒有其他的專長？因為他們想要讓他在同學之間，有一項可以發揮的部分，因為我有教她古箏，所以後來學校有活動，都會請他上台表演古箏」

二、降低標準能順利過關即可

此外，人不大可能面面俱到、十項全能，受訪者鄭女士發現孩子在數學方面能力不佳，則期待其加強還不錯的英文，至於數學只要低空飛過即可。

鄭女士：「後來我想想，數學也以後出社會也不見得有用，所以我就告訴他，你好好讀英文就好，數學不論考多差，只要低空飛過，我都不會罵你」

三、亦步亦趨陪伴孩子做功課

爲了協助孩子可以跟得上學習的進度，受訪者汪先生及王女士則是陪伴著孩子做功課，擔任家庭教師的工作。

汪先生：「我就陪著他做作業，他不懂的地方，我就解釋給他聽」

王女士：「我們就拜託英文老師，將上課內容用錄音機去錄回來，回家後我就聽錄音帶，一個字一個字教。」

在面對孩子課業跟不上的任務時，受訪者都採取了問題中心內部導向的調適方法，畢竟課業學習的重點還是得靠自己的努力，無法藉由改變他人、考試方法等外部導向之調適方法來解決此任務。

關鍵事件二：人際適應

任務類型：同儕互動不佳

受訪者馮女士及陳先生則提到了孩子在讀國中階段，也會受到同儕的排擠或是惡作劇，而產生人際適應的任務。

馮女士：「我女兒讀國中時，因爲老師特別護著他，而遭到全班排擠」

陳先生：「剛進到就國中有同學向他借錢還有一次同學惡作劇阿，就把原子筆插在..就倒放在椅子上，讓他屁股插一個洞。」

調適方法：尊重學校教師處理的方法

在此部分，二位受訪者都採取不直接介入的方式，都藉由老師出面處理，並尊重老師處理的方法。

馮女士：「我沒有介入，由她的老師全權處理」

陳先生：「我知道就打電話給他們老師，結果老師就趕快去處理，我覺得學生的問題還是由老師去解決比較好，家長只要負責將事情反應給老師知道就可以了。」

關鍵事件二：人際適應

任務類型：人際能力薄弱

在人際適應此關鍵事件中，除了同儕互動的情況不佳之外，受訪者邱女士則提到了孩子人際能力薄弱的狀況，因為之前人際受挫經驗太多，習得無助感的影響，使得女兒在後來的人際對應上，常常不由自主的懷疑其他同學想與他接近的動機，喪失了交朋友的能力。

邱女士：「她國中的時候，因為他們坐車嘛，他們是有輪流有位子，可是人家..譬如說有一個位子坐了，她那個好朋友就..就叫她起來就變她坐，其實是在利用她，後來老師在跟我講這個是同學看不下去，就是有同學去跟老師講，有人這樣在做這個的事情，說有人利用我女兒坐那個位子，最後..就..就叫我女兒起來，所以我覺得我女兒以前被幫忙的經驗，似乎都是被利用、受挫的，所以現在人家幫忙，她都會質疑人家的，到高中的時候，我覺得她沒有交朋友的能力。」

調適方法：檢討自己之前的教育方法

在面對女兒人際能力薄弱的任務時，受訪者邱女士則檢討了自己之前的教育方法，一味著重課業的表現，忽略了讓女兒人際能力的培養，是邱女士相當懊悔的部分。

邱女士：「這件事我沒有介入，我要怎麼介入，我也無從介入起啊，我覺得我以前一直錯失，為什麼我只管功課，卻不管她人際處理，回來功課都管不完了。可是我現在發現錯了，你如果把這方面管好，她功課就會好。」

關鍵事件二：人際適應

任務類型：兩性互動展開

在青少年階段以會開始對性的探索，生理上第二性徵的出現、心理上對異性的好奇，都使得青少年階段會展開兩性的互動，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及鄭女士都提到了孩子在此階段中，與異性接觸及互動的正向與負向經驗。

馮女士：「國中時，會比較喜歡交異性朋友」

張女士：「他們**女中都會和**一中的學生去聯誼去玩，所以和**一中聯誼時，他們在聊天、哈哈笑時，只有我女兒不曉得他們在說什麼？我女兒的好朋友都會翻譯給他聽，

大概是聽到什麼八卦在笑，結果翻譯完之後，我女兒便哈哈大笑，因此場面就很尷尬，她的好友就告訴**一中的學生說：「對不起喔，我們這裡有一個聽障生」，結果**一中的學生臉全部拉下來，他們也不是不喜歡，只是突然覺得怎麼會有一個聽障生，那我們該怎麼辦，就變得不自然了。所以那一次我女兒就覺得受到了傷害，他覺得爲什麼那些男生一聽到自己是聽障生，臉就拉了下來，那時候我女兒是高二，從那次起，我女兒便不敢接觸男孩子，」

鄭女士：「就是讀高中的時候，她有認識一個讀二中的男孩子，他們會相約一起去看漫畫」

調適方法：

一、請孩子將異性朋友帶回家

在面對孩子與義行朋友交往時，受訪者馮女士及鄭女士採取了相當開放的態度，便是請孩子將異性朋友帶回家來，藉由見面的互動與認識，也爲孩子交友作父母把關的基本工作。

馮女士：「有一次我就跟他講說，你將朋友帶回來，我跟你的朋友聊一聊」

鄭女士：「我不會干涉她交友，要給孩子空間嘛！而且我也很鼓勵他將朋友帶回家來，讓我們認識。」

二、請同性手足代爲關心處理

此外，由於青少年階段的孩子並不見得喜歡與父母討論自己的感情狀況，受訪者張女士便請孩子的同性手足代爲關心，而家長也能透過手足來瞭解孩子交友的情況。

張女士：「我也忘了是如何和他說的？好像也沒有怎麼處理，後來是他妹妹和我說這件事，只要有異性的問題，我就會請他妹妹代爲瞭解、處理。」

關鍵事件三：家人互動

任務類型：有稜有角的叛逆期

受訪者鄭女士的女兒也經歷了青春期的叛逆階段，鄭女士描述了這個過程，鄭女士：「她國中、高中都很叛逆，只要有不高興的事情，就回來耍脾氣，將家裡搞的天翻地覆」

調適方法：請家庭教師協助抒解

不過幸運的是，當時鄭女士正巧為女兒聘請了一位正在大學就讀外文系的家教老師，鄭女士的女兒又十分尊敬、喜愛這位家教老師，後來鄭女士就拜託家教老師在上課過程中或是下課後，多多疏導女兒這個部分。

鄭女士：「還好，高中我替他請了一個家教*老師，他是我女兒一生中的貴人，也是將我女兒改變最多的人，那時候我就請*老師幫我輔導，我也不知道他怎麼輔導，不過慢慢的，我女兒就變得比較乖巧聽話。」

關鍵事件四：自我認同

任務類型：被限制參與某些活動

青少年階段除了性的探索之外，最重要的一項發展任務便是自我認同，若能在此階段，不論經由課業表現或其他活動的參與，所得到的正向結果，較能協助青少年建立正向的自我形象，使其知道自己的價值，而形成自我認同。不過受訪者王女士提到女兒在這個階段中，因為聽力的限制，而不能參加鼓號樂隊，對其自我形象的建立有負向的影響，也傷害了她的自尊心。

王女士：「因為我在軍中上班，所以三個小孩都領教育補助費，因此就讓她讀離家近的私立高中，我女兒也長的不是挺漂亮，偏偏一進去就被選為鼓號樂隊班，哦，他就很高興嘛，結果過沒幾天要繳體檢表，他耳朵不好，被刷下來，哦，他鬧好幾天不去咧，這樣好像很傷他」

調適方法：協助孩子接受自己的限制

面對這個任務，受訪者王女士則協助女兒正視自己聽覺障礙的事實，因為聽不見無法進行鼓號樂的演奏，是個不爭的事實，不能因為自己的自尊心，而耽誤到學校的表現。

王女士：「我就跟他講說：我們耳朵不好是事實呀，那個東西你本來就是對樂器呀音樂呀不行啊。那個是以後要代表學校的，也不能因為你這樣，如果誤到了人家學校的比賽什麼的，這樣也不對呀，我說：其實我們有時候也要接受事實啦，慢慢時間總是會治療一切的。」

關鍵事件五：生涯抉擇

任務類型：不瞭解自己真正的興趣

此外，在青少年階段中，青少年也必須抓到自己的興趣，才能為自己未來的生活作選擇與決定，受訪者吳女士及劉女士的孩子則發生不瞭解自己興趣的困境。

吳女士：「他是讀高職的，讀美髮建教班，不過他不喜歡做美髮，工作後也一直變來變去，因為他不知道自己喜歡什麼工作？」

劉女士：「她是讀綜合高中的嘛，到了第二年要選科系，不清楚自己的興趣，又覺得商科很難唸」

調適方法：

一、與孩子討論所有選擇

父母對與孩子的瞭解，通常比一般人清楚，所以父母在子女徬徨的時候，通常是最好的老師與指引者，受訪者吳女士便陪伴著孩子，一一和他討論所有的工作選擇，協助孩子釐清自己的職業性向。

吳女士：「我就花了很多時間，和他討論他想做的每一種工作，幫助他瞭解」

二、請教師提供合適建議

受訪者劉女士的女兒，則運用了學校老師的資源，在老師的建議下，從商科選擇去美容科就讀。

劉女士：「後來他們生活輔導組的一個老師，就鼓勵我女兒去念美容科，結果她就聽了老師的建議，唸美容也唸得還不錯」

關鍵事件五：生涯抉擇

任務類型：堅持往自己的理想前進

青少年期待自己能為未來的生活作決定，受訪者王女士的女兒便是一個例子，王女士期待孩子能夠讀五專，不用那麼辛苦的唸書，王女士的女兒卻堅持讀

大學，希望能與他的同學一樣，成爲一個大學生。

王女士：「我就叫她讀五專，她說不要，她說：我爲什麼不能讀大學，我爲什麼要讀五專，我們同學都讀大學。可能因爲她讀的是不錯的私立高中，我就跟她講說：『哎唷，你成績不好不要那麼累呀，你讀五專，就是差不多五專畢業就好了』，他就不要。」

調適方法：積極詢問所有可能的資源

父母在與孩子爭執的時候，除非是很離譜的選擇，否則最後父母總是會尊重孩子的決定，並積極的幫助她追逐、建築自己的夢想，受訪者王女士在瞭解女兒讀大學的堅持之後，則積極尋覓有關聽障生大專甄試的相關規定及資源。

王女士：「後來不知道有一次活動去哪裡，結果台南的老師來台中，我就跟他說：嘿，你看我們這個快畢業了，我就叫他讀五專，他就不要。他說：聽障生好像有那個可以加分啦，我們不知道呀，我就趕緊打電話去**政府問，又去學校問，結果都沒人知道，後來又去問了一個資源教室的老師，才知道是教育局在辦，我和我先生就趕緊去教育局問。」

從上文討論中，可以瞭解家長在聽覺障礙子女於青少年階段中，會面對課業適應、人際適應、家人互動、自我認同以及生涯抉擇此五種關鍵事件，而在此五種關鍵事件中，又可以整理出教師不瞭解聽障生特質、課業學習跟不上壓力大等等任務，受訪者針對各項任務，大都採取了問題中心的調適方法，顯示受訪者在面對任務時，都採取較正向積極的處理方式。研究者將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青少年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整理成表 4-3。

表 4-3 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青少年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

關鍵事件	任務類型	調適方法
課業適應	教師不瞭解聽障生特質	請孩子主動請導師協助 入學前拜訪每一科教師 教師協調改變學習方法
	課業學習跟不上壓力大	發掘孩子課業以外的才華 降低標準能順利過關即可 亦步亦趨陪伴孩子做功課
人際適應	同儕互動不佳 人際能力薄弱 兩性互動展開	尊重學校教師處理的方法 檢討自己之前的教育方法 請孩子將異性朋友帶回家 請同性手足代為關心處理
家人互動	有稜有角的叛逆期	請家庭教師協助抒解
自我認同	被限制參與某些活動	協助孩子接受自己的限制 嘗試向學校教師爭取機會
生涯抉擇	不瞭解自己真正的興趣	與孩子討論所有選擇 請教師提供合適建議
	堅持往自己的理想前進	積極詢問所有可能的資源

中場休息—期待孩子創造自己圓滿之成人生活（成人階段）

還記得自己的成長歷程中，首度離家是從南部到中部念大學，還記得要去學校報到時，是父親載我去火車站坐車，母親則在家門口目送我和父親出巷子，還記得自己回頭揮手和站在家門口的母親說再見時，眼淚不禁嘩啦啦的流下，又擔心父母看了會不放心，立刻擦乾眼淚，若無其事的坐上火車。成長不該是令人喜悅的嗎？讀大學不是自己的夢想嗎？好不容易夢想實現了，為什麼又會有不捨的心情呢？當時我的父母親是否也和我一樣，在我的背後暗自流淚呢？受訪者的聽覺障礙子女在此階段中，也經歷了去外地唸書或是工作的狀況，從訪談內容中，發現了為人父母的擔心與不捨，也看到了孩子努力克服不適應的情境，逐步實踐夢想的過程。

Erikson（1982）將此階段的心理社會發展任務界定為「親密與孤獨」，也就是在此階段中，成人會與另外一個人形成雙方的認同，若發展不順利的話，可能

會害怕親密關係，感到孤獨與孤立。不過由於本研究之受訪者子女大概都在 30 歲以下，Erikson 所界定此階段的年齡為 20—40 歲之間，有些微的差距，因此，本研究之受訪者的子女，大概都處於與他人建立親密關係的初步階段。Turnbull & Turnbull (2002) 則提到所謂的成人便是離家獨立生活，這個階段對於父母及子女而言，都是相當難以接受，而且需要時間調適的階段，就成人而言，其生活包括自決、自足和能力此三個面向，自決指的是人格成熟之後所做的理性選擇及判斷；自足是能夠擁有自己的工作，在經濟上不用仰賴他人；能力則是能夠完成事情的能力。不過聽覺障礙者由於聽力的損失，其在就業上可能不如一般成人順利，因此其自足的面向可能較一般人落後；此外，聽覺障礙者自決與能力此二個面向，也可能因為聽力的限制，需有比一般人較長的時間才能擁有，而這也是在此階段中，聽覺障礙者與其家長會面臨的任務。

關鍵事件一：課業適應

任務類型：現實與期待落差太大

每個離鄉背井去唸書的年輕人，總對自己的未來有些想像與期待。不過受訪者張女士的女兒原對於所選擇科系的想像，和進去念之後有極大的差異。

張女士：「她去**大學特教系念了之後，才知道該系學生畢業之後是不能教聽障生的，是因為整個課程設計比較偏向智障生，和他當初畢業後想教聽障生的期待不同。」

調適方法：理性的與孩子分析說明

面對孩子不能接受理想與現實期待的落差，受訪者張女士採取了讓孩子更貼近、瞭解現實環境的作法，協助孩子能夠接受所念科系的限制。

張女士：「我和我先生將他帶回來接觸**啓聰學校、接觸聽覺障礙的家長，因為我女兒讀特教系是爲了想教聽障，不過我也和她說：「妳能教聽障嗎？」我讓她接觸家長，並且告訴他，他教智障生可能比聽障生合適，教智障兒他可以接受她說話的特質，但是教聽障兒，我女兒說話聽障兒聽不懂；聽障兒說話我女兒也聽不懂，那怎麼教呢？再三說明後，她終於能夠接受**大學畢業後不能教聽障生。」

關鍵事件一：課業適應

任務類型：課業跟不上想要休學

大學的教育過程和之前所有的學習階段有很大的不同，像是大學的老師並不像其他階段的老師，和學生有很長時間的接觸；加上大學的學習方式，大都以小組討論、口頭報告、獨立作業等方式進行，然而聽覺障礙的學生學習最吃力的部分，便是討論與口頭報告的過程，甚至此時要與人同組，人際互動的能力也是關鍵之一，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邱女士、王女士都提到了孩子課業跟不上萌生休學的念頭。

馮女士：「一上大學後，她就迷上電腦，加上她的聽障礙程度很重，課業根本跟不上，所以想要休學重來。」

張女士：「因為我女兒是聽障生大專甄試才進去那個學校就讀的，錄取成績本來就比大學聯考進去的學生，落了一截，加上大學有許多課程是要口頭報告，又得寫很多報告，她壓力很大，不能適應，吵著要休學」

邱女士：「進入大學後，她的聽力狀況比同校的其他聽障生嚴重，另外的二個聽障女生，都還可以聽電話，她不行，而且另外二個女生也都有學長姐照顧，她與其他人互動的能力又不好，功課也跟不上，她就說想休學」

王女士：「進入大學以後，課業就是聽不懂，就在電話那邊哭呀，我就跟著哭呀，就這樣子呀，他有時候上課聽不懂，會打電話回來跟你聊一個多鐘頭，就一直講講講，講他聽不懂，反正只要他打電話回來你就知道這個教授講話他聽不懂。」

調適方法：

一、協助孩子找資料

在面對孩子課業跟不上的情況，受訪者王女士則是協助孩子收集寫報告的資料，甚至是孩子沒有要求，只要王女士看到類似、覺得女兒學習有需要的資料，都會幫其影印後寄給她。

王女士：「有的時候比如說他要的資料呀，比如說我們看到什麼資料就會給他寄去呀，或者有看到什麼認為他應該要知道的呀也幫他影印寄去，因為他總是聽不到嘛」

二、請同班同學幫忙

王女士的女兒進入大學後第一個學期，就認識當時的男友也是現在的老公，而他正是其同班同學，後來整個大學學習過程中，王女士女兒的先生就成爲她最好的小老師，也解決了在課業學習上的難題。

王女士：「後來她的男朋友就是同班同學，上課就會在旁邊，將教授說的抄給她看」

三、尊重孩子的選擇

不過受訪者馮女士與邱女士也提到，女兒已經是成人，加上她休學的決定有經過審慎的思考，在瞭解孩子的想法之後，也尊重孩子休學的選擇。

馮女士：「我也有和他談談，不過他堅持要休學，我只能尊重他」

邱女士：「她的老師都以爲是我叫我女兒辦休學的，其實並不是，我女兒有她自己的想法，我也尊重他想要休學的決定」

關鍵事件二：環境適應

任務類型：

一、學習設備、宿舍環境不適應

來到一個陌生的環境，對於任何一個人而言都是很大的挑戰，受訪者張女士、劉女士提到了自己的孩子因爲不適應學校的環境，又不好意思打擾或詢問別人。而產生了很大的困擾。

張女士：「他進去大學之後，接連碰到好幾個挫折，第一個他沒有筆記型電腦，因爲剛入學又不敢向別人借，所以每次寫報告，他都要等電腦教室空著之後才去打報告，因此他常常半夜在電腦教室打報告；他們宿舍有樓上、樓下，樓梯是活動式的，三個學生共用一個樓梯，不是每個床下都有一個樓梯，我女兒因爲習慣早睡，所以每天早上起床時，樓梯都是在別人的床位邊，要拿樓梯必須跨到別人的床，他又剛入學和其他人不大熟，又不好意思吵醒別人，所以他就用忍耐的，上廁所也忍，你也知道有些大學生都睡的很晚，所以他都一直等到樓下有人了，再請人將樓梯移到他的床下，所以他每天晚上睡覺時所擔心的便是明天早上醒來我的樓梯會在哪裡？我半夜如果想上廁所怎麼辦？開學一個月而已，他幾乎待不下去了。」

劉女士：「她去念大學時，不熟悉學校環境，他整整吃了三天泡麵，因爲他不知道說他們有那個餐廳可以吃飯，而且學校也忘了發餐卷給他，一直等到我去學校時，她的同學的學生才

跑來告訴我。」

二、離家唸書工作，交通不適應

受訪者李女士、劉女士則提到了孩子去他鄉唸書，首先遇到的任務便是如何獨立克服交通的問題。

李女士：「因為我的女兒從來沒有離家過，她不會坐公車，現在要到台北唸書，搭車就是一個很大的挑戰」

劉女士：「她讀大學是第一次離開中部，又要坐好久的車到學校，以前也沒自己坐過統聯和國光號的車」

三、心理覺得非常孤單，想自殺

陌生的環境加上離鄉背井，孩子的孤單與寂寞的心情可想而知，受訪者張女士、李女士的孩子都因為心理孤單又沒有交到朋友，而產生自殺的念頭。

張女士：「因為她自己所期待的大學生活是社團、課業，但完全都沒有，她完全是孤立一個人，下課後同學都跑光光了，不像高中時期，同學還會協助她，有時候他到學校頂樓，想到這些事情，就想從樓上跳下去」

李女士：「他剛上台北唸書的時候，就因為環境的問題嘛！他回來就說『我不要去讀了，我要去自殺。』」

調適方法：

一、針對問題一一處理

面對孩子一連串的適應問題，受訪者張女士採取了針對問題、一一處理的調適方法，協助孩子可以透過問題的被解決，而能夠適應大學生活。

張女士：「我就替女兒向學校請假一星期，將她帶回家來，然後將她的問題一一解決。在六七年前筆記型電腦不普及很貴，但我們就立刻買給他；然後在宿舍定做了一個我女兒專用的樓梯。」

二、運用正式及非正式資源

除了自己想辦法處理問題之外，張女士也透過協會的力量，由專業工作者到女兒就讀的學校進行校園宣導，讓學校的師生能對聽覺障礙學生的特質有基礎的瞭解；而李女士針對女兒覺得孤單想自殺的問題，也運用了家人及學校學姐的非正視資源，協助孩子通過難關。

張女士：「我們也運用協會的力量，去學校做校園宣導，和我女兒的老師及同學談一談。讓他們瞭解聽覺障礙學生的情況。」

李女士：「我就借用我妹妹的資源，還有我姐他兒子的資源。我和我姐說『你偶爾晚上有空，你幫我去看看他。』結果後來他自己也認識學姊，那學姊滿乖的，又會帶他去逛街。情況就改善了」

三、訓練孩子自己處理

針對剛入學時的交通問題，受訪者李女士及劉女士考量不可能永遠接送孩子，因此一步步訓練孩子具有獨立坐車的能力。

李女士：「我變成我每星期五，他去北聰的時候，我每星期五，坐兩點的車到台北去。他四點下課接他回來，禮拜天再送他上去。後來，想這樣也不是辦法。要訓練他們搭車，就用..用那個..手機去控.去控制他。那我就到，我說『媽媽這禮拜沒辦法去帶你們回來喔！啊你們自己要回來，你會不會搭車？』她說：『會』。我們當然不放心啊！第一次放手我們不放心，那我就一樣搭車到那邊去，我就在她學校隔壁的圖書館，我就在那邊偷看，然後也跟著他們從台北坐車回到中部，幾次之後，我才放心。」

劉女士：「剛開始是我先生開車載她，不過中部到南部實在有一點距離，後來我們就訓練他自己坐客運，幾次之後，他就會自己坐車，我們就不用接送了」

四、教導孩子自己負責

張女士雖然幫助女兒將問題一一解決，不過其認為孩子也得為自己行為負責，所以也與孩子透過切結書達成協議，打破環境設備的限制之後，也叮囑孩子要努力克服困難、完成學業。

張女士：「然後我們也和女兒簽切結書，這些問題爸爸媽媽替他解決之後，他也要好好的讀到畢業」

關鍵事件三：工作選擇與適應

任務類型：

一、工作類型單調沈重

由於聽覺障礙者的特質，其就業市場中，常常會安排電腦文書處理或是不需要聽力的勞力類型之相關工作，但受訪者曾女士、汪先生便提到其子女的工作類型沈悶以及過於繁重，都導致其無法在職場接續工作。

曾女士：「她的工作就是負責打字，把那個檔案輸入電腦，建檔整理，文書處理方面的工作啦。像如果有人申請收入戶，需要建檔，建資料，整理資料，或是說有人申請老人津貼的時候，要進去電腦建檔查資料的時候，他才有他的工作，要不然有時候他會沒有工作，所以他常常覺得很無聊」

汪先生：「畢業後就找到了，他是先到輪胎公司去當作業員，啊輪胎公司差不多做三年多，因為覺得說輪胎公司勞力負荷太重、太辛苦，勞力負擔太重，所以他要找比較不用勞力的工作，而且輪胎公司是輪班制的，有時候白天，一個禮拜白天一個禮拜晚上，這樣日夜時差的轉換很辛苦。」

二、聽力限制溝通困難

職場與學校是很不相同的環境，在職場中，同事間的分工合作、關係建立等，能與他人互動溝通是很重要的關鍵，受訪者張女士、曾女士及王女士的子女都因為聽力的限制，因此在工作溝通上產生了一些困境。

張女士：「一個聽障生的特質我女兒都有啊，她需要溝通，不過她一進入**學校就是擔任組長，擔任輔導組組長，上面的主任是一個很不稱頭的主任，就是不管事，工作就丟給組長，不過我女兒一進去也需要人家帶領，所以剛開始我女兒都是自己摸索的去做，也不知道如何與人溝通，加上**又是一個很傳統的學校，大家都是很自我的學校，不會主動去幫助你。」

曾女士：「因為…溝通上有…有問題，他沒有其他工作可以做啦，同事…也不敢叫他做啦吼」

王女士：「她遇到的挫折就是她沒有辦法接電話呀，因為輔導員，七八個輔導員要輪值辦公室呀，她沒辦法。所以她把所有人的行政資料她來做，她跟他們交換呀。說你們這些人的資料全部我來做，資料全部我整理，我沒有辦法跟你們輪，她不但要去外面，還要做資料」

三、工作一直不穩定

受訪者吳女士的兒子可能是因為不瞭解自己的興趣、或是工作類型等因素，則是不斷在轉換工作。

吳女士：「他就是一直換工作，一個工作做沒多久又要換了。」

調適方法：

一、積極與雇主溝通

由於受訪者張女士的女兒之工作地點在學校，所以只要女兒工作上產生問題，張女士便會偕同先生一去和主管（學校校長或主任）溝通。

張女士：「我和我先生就常常去學校，和他們的校長、主任溝通啊」

二、以鼓勵代替責備

吳女士則是感受到兒子在找尋工作上的挫折，因此對於兒子一直不斷轉換工作的狀況，則是以鼓勵代替責備，並不給予其很大的斥責或壓力。

吳女士：「他一直換工作，我先生也看不過去，常常念他，不過我是覺得自己的兒子，自己都嫌，那誰會用他？所以我都會鼓勵他安慰他，工作慢慢找，不用急。」

三、協助孩子瞭解現實狀況

此外，受訪者曾女士及王女士則是協助孩子瞭解目前的就業生態，希望他們能夠珍惜目前的工作，好好加油。

曾女士：「我跟他說，現在這個社會，正常人就很難找工作了，你更難找，你應該要等到找到另一個工作再離開」

王女士：「她有時候也會抱怨工作太累，我就會說：『累是幸福啊，現在有多少沒有工作啊，對不對？』」

四、請就業輔導員協助處理

針對孩子在職場上的不穩定或不適應，受訪者汪先生則是請求協會的就輔員協助處理。

汪先生：「有時候我都要求協會的就輔員來..。」

關鍵事件四：親密關係的建立

任務類型：

一、異性交往時遭對方家長反對

在研究者的工作經驗中，聽覺障礙朋友在與異性交往時，遭受到對方家長的反對與質疑，似乎是大家共通的經驗。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王女士的子女都經歷過這個過程。

馮女士：「她和男友在剛開始交往時，對方家長就強烈反對，他們卻不顧反對要走下去，到最後連結婚，都是不顧對方家長反對，去公證的，但是還是以離婚收場」

張女士：「我女兒現在有一個男朋友，我也見過二三次面，那個男孩子也和我先生吃過飯，我女兒也常常去他家玩，對方的父母親都是老師，男孩子在**師院工作，他們是在網路上認識的，他的母親剛開始也對我女兒聽力的狀況有些意見，不過後來熟了之後就改善了」

王女士：「她剛開始與男友交往時，對方家長也有反對」

二、交往的異性沒有穩定的工作

受訪者曾女士則是女兒交往了一個男友之後，雖然沒有遭到任何反對，但是女兒的男友一直沒有穩定的工作，這令曾女士相當擔心。

曾女士：「因為他本來也是有在做那個彈簧床，可能景氣不好，公司宣佈倒閉，他就沒工作了，沒工作就四處去找嘛，也是找很久了」

三、交往的異性也是聽覺障礙者

雖然受訪者的女兒本身是聽覺障礙者，但是天下父母心，曾女士也希望女兒能與聽力正常的男性交往，這樣可以有人照顧自己的女兒，不過女兒交往的對象

也是一位聽覺障礙者。

曾女士：「兩個人都是聽障，這樣以後他們要生活，碰到什麼困難，叫都沒人…回應」

調適方法：

一、尊重並祝福孩子的選擇權

雖然以家長的立場可以預見子女的婚姻或交往，會使孩子遭受到許多的困境，但是孩子有自己的想法，只要他們快樂幸福，受訪者馮女士、曾女士也只好祝福孩子。

馮女士：「結婚前，我和我先生就和她們二個談了很久，可是他們堅持要結婚，作父母的也只能祝福他們。」

曾女士：「他們只要是互相可以容忍對方、鼓勵對方，互相會珍惜對方的話，我們也是給他祝福而已啦」

二、協助孩子勇敢向對方說明自己的限制

此外，兩性交往的過程中必須要坦誠才能長久，和一個可以接受你的缺點的人一起生活，會比一個只能欣賞自己優點的人來得自在與安全，因此，受訪者張女士及王女士在孩子與異性接觸時，便鼓勵孩子要與對方說明自己聽力的限制。

張女士：「我都會和女兒說，要與男生作朋友時，剛開始一定要和他說明自己聽力上的限制與特質，才能相處下去」

王女士：「可是我是跟我女兒講說：人家反對是正常的。我就跟他講：人家反對是正常的，如果我兒子今天去交一個聽障的小孩，你想想我會不會反對，我也會反對呀，所以我就說，你不用刻意隱藏自己的缺點，時間會慢慢看出一個人啦，後來他們交了七、八年，就是交往很久很久呀，原先有反對，可是他兒子就會跟他媽媽講呀。後來慢慢就接受了。」

三、協助孩子的異性朋友尋找工作的機會

對於女兒男友工作不穩定的情況，由於受訪者曾女士的先生之前工作累積的人脈，因此透過先生的幫忙，目前曾女士的男友已有一個穩定的工作。

曾女士：「後來我先生就運用了一些他在生意上的人脈，運用一些管道把他安排到現在的工作」

從上文討論中，可以瞭解家長在聽覺障礙子女於成人階段中，會面對課業適應、環境適應、工作選擇與適應、親密關係的建立此四種關鍵事件，而在此四種關鍵事件中，又可以整理出現實與期待落差太大、學習設備、宿舍環境不適應等等任務，受訪者針對各項任務，大都採取了問題中心的調適方法。研究者將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成人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整理成表 4-4。

表 4-4 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子女成人階段所面對之關鍵事件、任務類型及調適方法

關鍵事件	任務類型	調適方法
課業適應	現實與期待落差太大	理性的與孩子分析說明
	課業跟不上想要休學	協助孩子找資料 請同班同學幫忙 尊重孩子的選擇
環境適應	學習設備、宿舍環境不適應	針對問題一一處理
	離家唸書工作，交通不適應 心理覺得非常孤單，想自殺	運用正式及非正式資源 訓練孩子自己處理 教導孩子自己負責
工作選擇 與適應	工作類型單調沈重	積極與雇主溝通
	聽力限制溝通困難 工作一直不穩定	以鼓勵代替責備 協助孩子瞭解現實狀況 請就業輔導員協助處理
親密關係 的建立	異性交往時遭對方家長反對	尊重並祝福孩子的選擇權
	交往的異性沒有穩定的工作 交往的異性也是聽覺障礙者	協助孩子勇敢向對方說明自己的限制 協助孩子的異性朋友尋找工作的機會

第二節 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態系統因素

在聽覺障礙者家長面對孩子於各個發展階段中，所遭遇的任務時，其會選擇改變自己想法及態度、尋求新資源、學習新技巧等問題中心的調適方法；也會依照情境，選擇處理情緒的困擾，或是改變環境變動對於自身的意義之情緒中心之調適方法。不論以何種方法來達成與環境之間的和諧關係，聽覺障礙者家長必須展現其生命各層次的優勢、力量與資源，才能夠抵抗、超越所面臨的逆境。但是

每一個聽覺障礙者家長所表現出來的生命優勢並不相同，甚至也不見得所有的聽覺障礙者家長在面臨逆境時，都能運用生命優勢來化解困難。因此，本節主要是以生態系統觀點為基礎，呈現本研究的聽覺障礙者家長其生命優勢的展現受到何種因素的影響？

一、微視系統

微視系統係指與聽覺障礙者家長關係最密切的系統，本研究整理出包括家長之個人特性、子女之個人特性以及家庭特性等三大層面，在這個部分，本研究將整理受訪者在此三個層面中，對其展現生命優勢之重要影響因素。

(一) 家長之個人特性

1. 教育程度

當面臨聽語復健資源缺乏、或是子女出現課業學習困難時，此時父母通常希望自己能助孩子一臂之力，但是若是家長本身的教育程度不夠，則在此面向上可能會出現無力的感受，受訪者張女士便提到自己的學歷還不錯，應該能自己擔任孩子的聽語訓練老師；受訪者鄭女士也提到自己以及父親都擁有不錯的教育程度，所以只要孩子可以念上去，再多的困難也會想辦法克服。

張女士：「我一直想幫我女兒解決語言復健的問題，否則跑台北一次就得花一天的時間，真的划不來，我有大專的學歷，也夠聰明，應該可以學到方法，自己教她才對」

鄭女士：「說句真的，我那個年代，我能念到高職也算不簡單，我的父親也是稅捐處的公務員，所以我們的觀念中，都覺得只要孩子有辦法，一定要讓她唸上去啦。」

2. 社經地位

教養一個聽覺障礙孩子，從學齡前的醫療復健、相關輔助器具的購置、家庭教師的聘請等等，除了必須花費相當多的金錢之外，家長本身的社會地位也會影響其協助孩子運用相關資源的機會，因此，家長的社經地位是影響其生命優勢展現相當重要的因素。受訪者李女士、吳女士都提到由於自己及家庭的經濟狀況並不優渥，所以沒有額外的收入可以讓孩子到外面接受訓練；受訪者曾女士則提到

因爲自己生意作的不錯，才能爲女兒聘請家教，解決女兒課業學習上的困境；受訪者張女士、陳先生、汪先生則提到由於自己的社會地位，在擁有與運用資源的機會上較一般家長強，因此，也能適時解決子女在各個階段發生的任務。

李女士：「當發現女兒聽覺障礙後，說實在的，我和我先生那時候薪水也不多，根本沒有額外的錢能讓她去接受訓練」

吳女士：「那個時候我帶兒子去台北接受語言訓練，一小時學費就要 500 元，再加上車費，就要花 1000 元，那時候的我根本沒辦法負擔，最後只好放棄去台北了。」

張女士：「因爲我和我先生都在社福機構服務，加上我先生又是一些學校的評鑑委員，所以當女兒在學校工作發生困難時，我先生和我的身份，比較容易與學校高層溝通」

陳先生：「我自己也擔任協會的理監事，對於法令政策都比較瞭解，孩子發生問題時，我當然有較多的資源去處理」

曾女士：「我女兒讀小學時成績跟不上，我就幫她請家教，家教老師每天都來，一天二小時，那時候我們生意作的不錯，有那個能力請家教老師，若其他家庭不見得有這個能力」

汪先生：「我當了**啓聰學校家長會長五年，所以我孩子念啓聰時，我和學校老師都很熟，有這個關係，很多是事情都能比較好處理」

3. 人格特質

除了家長本身之教育程度及社經地位之外，家長本身之人格特質也會影響其優勢運用的重要因素。

(1) 負責盡職

受訪者吳女士及王女士都提到了孩子是自己生下來的，當然是要盡到照顧及養育孩子的責任。

吳女士：「我想說我就是要盡這份心後，生到他了我們就得養他要教養他阿！要教導他阿！就是把他好好的教導好，最起碼讓他以後出社會後可以跟人家溝通」

王女士：「我沒有比別人好啦，我只是覺得她是我的孩子，我就一定要教她，我沒有很好的學問，只是盡一個母親的責任啊」

(2) 堅毅好強

受訪者張女士、吳女士、邱女士及鄭女士在面對困境時，總會堅強的鼓勵自己堅持下去，相信自己一定可以做到，不服輸的個性，也是影響其優勢展現的原因。

張女士：「我碰到問題就是不服輸，不相信我解決不了！譬如說我女兒小時候因為聽障，幾乎沒有朋友，她只有妹妹，我覺得這樣不行，剛好我們鄰居中有一大群孩子，爲了讓我女兒有自信，我就去學了很多手藝，像是跳舞、中國結、拼圖等等，利用星期三、星期六將我家小客廳當教室，然後將鄰居小朋友都叫過來我家，我煮東西請他們吃，然後讓他們和我的小孩子一起學，學很多很多，幫我女兒交朋友，所以我的特質不論對家庭或是工作都是一樣，就是不相信我解決不了！」

吳女士：「我剛開始帶我兒子學說話的時候，真的很辛苦，上課的老師告訴我們家長，老師怎麼教只有那些時間，其他就要靠家長整天陪著孩子學習，我回家後只要看到什麼東西，就隨意的教兒子唸，一般孩子，跟他講一次他就記得!這種聽障孩子要跟他講好幾次，有時候十次以上也是有的!可是爲了讓他可以和別人溝通，我還是很努力的教，我還在笑說我以前自己讀書都沒有這麼認真啊。」

邱女士：「我那時候看我女兒這樣，我也會有很不好的想法，可是你還是得帶她出去，要不然他以後怎麼辦，我自己當然也有不服輸的個性，一定要想盡辦法教育她，解決這個問題。」

鄭女士：「那個時候在讀學前班，我覺得說不能讓孩子一直生活在這種環境下，我一直是盡量鼓勵自己，告訴自己說：『我不相信我教不來』，我就從ㄅㄆㄇ開始一個一個音教，結果她上小學時，ㄅㄆㄇ還贏過一般的孩子呢」

(3) 積極樂觀

受訪者張女士及曾女士則提到他們在面對他人的嘲笑或攻擊時，則是會秉持感謝反對的態度去面對，不僅會樂觀的去看待打擊，更會積極將他人負向的想法轉換爲自己進步的力量。

張女士：「我的個性中還有一點就是，雖然工作或教孩子時，總是會有人在旁邊說我哪裡做的不好、做的不夠，這些當然會形成我的壓力，不過我將這種壓力當作是自己進步的動力，所以『感謝反對』是支撐自己前進很大的原因。」

曾女士：「就像那個曾經笑我們的路人，我後來想想也要謝謝他給我的刺激啦，如果我們人都沉溺在那種負面的想法裡面，這樣子會不夠振作啦，也會去影響到孩子的將來，我就覺得的說我們應該反向去思考一下，不但可以讓自己比較好過啦，也不會跟對方計恨，這樣

人要是不要生活在會有怨恨的日子，過得會比較快樂啦」

(4) 從容自在

受訪者馮女士、李女士及劉女士則具有從容自在的人格特質，認為反正事情遇到了就去處理他，傷心難過也於事無補，並且認為只要自己的心態改變，事情似乎也就變得不那麼嚴重了。

馮女士：「我覺得說既然碰到了，你還是要面對現實啊，你還是要過啊，你日子還是要過啊，你再怎麼痛苦還是要過啊，你高興的過也是過啊；人的念啊，要轉念啦，念頭轉了事情就不同了，其實，我轉的蠻快的啦」

李女士：「我妹常說我都不會白髮，我每次都想到說，唉喲！再煩的事情，睡覺起來再打算！不然，不然怎麼辦ㄋㄟ？你還是要面對它啊！反正，沒有解決還是會存在那裡啊！那你想越多又有什麼用呢？也沒有辦法解決啊！唉睡飽了再說了！我有時候就會這樣子。」

劉女士：「那個時候女兒書念的不好的時候，我們也會期待她往上讀，但是如果真的沒辦法，她不想讀了，那就面對現實，想其他的辦法」

(二) 子女之個人特性

1. 障礙程度

聽覺障礙子女的障礙程度不同，對於其學習表現及人際適應上可能也會有所不同。受訪者馮女士、邱女士便提到因為自己的子女，聽覺障礙程度較重，因此在課業的學習與適應上便會出現較多的困難。

馮女士：「我女兒讀大學心理系時，她不像以往甄試進去的聽障生，她的聽力障礙程度是很重的，當然課業表現就會比較差」

邱女士：「她在讀幼稚園學前部時，成績就是最爛的一個，因為她的聽力損失程度最重」

2. 表達能力

此外，聽覺障礙子女本身的口語表達能力，也會影響家長感受到社會大眾對其的態度及眼光由於受訪者張女士及鄭女士的女兒，在語言表達能力上和聽

力正常的孩子無異，因此在整個生命歷程中，二位受訪者也就比較不會感受到社會大眾對自己以及女兒的負向眼光。

張女士：「我女兒因為話說的很清楚，所以我很少面對到其他人的指指點點，因為如果不說，他們也不會覺得我女兒聽力有障礙」

鄭女士：「我其實沒有感受到其他人太多對聽障孩子的負向看法，因為我女兒的國語說的很標準，所以帶她出去的時候，人家根本不會認為她是聽障」

3.人格特質

除了子女的障礙程度以及表達能力之外，子女本身具有的人格特質也會影響家長生命優勢的展現。下面研究者整理出受訪者子女正向的人格特質，這些都會是家長在運用生命優勢的助力因素。

(1) 活潑主動

雖然聽力的限制以及語言語調不同常人的特質，常常使聽覺障礙者對於人際互動上產生排斥或退縮，可是受訪者馮女士、吳女士及王女士的子女卻因為擁有活潑主動的人格特質，因此使其可以擁有較好的人際關係，也容易讓人對於聽覺障礙者有較正面的印象。

馮女士：「可能是因為我從小就把她推出去人羣的關係，她很容易與陌生人作朋友，有一次坐火車遇到歌星張琪，她就主動過去和張琪聊天，因為張琪小叔的孩子也是聽障，他看到我女兒活潑熱情的模樣相當驚訝，後來還打電話請教我有關教養聽障孩子的事」

吳女士：「我兒子就是很活潑，很喜歡和同學玩，人際關係很不錯」

王女士：「她的個性就是很雞婆，而且也願意付出。像她們學校在辦什麼園遊會，只要有缺什麼？她就會和同學說：『我家有，去我家拿』，要煮紅茶也邀同學來家裡弄，同學體育褲沒帶，也立刻帶同學回我家拿，可能是這個關係，她的人際關係還不錯」

(2) 踏實盡責

受訪者王女士也提到女兒老實、守本分的個性，也使其在學習和工作上得以突破一些困境。

王女士：「我女兒讀書不會登巧（台語），你叫她背書，她就從第一頁第一行背到最後，即使他根本不知道意思，你叫她做什麼她就做什麼，他會將自己的工作做完，絕對不會投機取巧」

（3）獨立堅強

當然，即使父母再怎麼盡量陪在孩子身旁，孩子也總是有需要獨立處理問題的時候，受訪者張女士、邱女士、曾女士以及王女士就提到自己的孩子，具有獨立、不依賴他人的個性，甚至當工作有收入時，更會想辦法回饋家庭。

張女士：「雖然我們和學校關係不錯，不過我女兒卻不希望因為這樣受到特別照顧，她希望按體制來，遇到困難就自己處理，咬緊牙根做」

邱女士：「讀大學時，大家都各做各的，這方面我覺得我女兒就很有適應，因為她從小到大，獨來獨往慣了，什麼事都是自己處理，從不依賴別人」

曾女士：「那時候她工作薪水很少，她中午就常常吃泡麵，我就說那樣會影響身體健康，你想吃什麼就去吃，媽媽給你錢，她就說不要啦，我已經長大了，自己有賺錢，不能拿媽媽的錢」

王女士：「她爸爸在他高三的時候去世了，那時候她二個妹妹還在唸書，她就很認命的工作賺錢，而且錢全部都沒有自己留起來，全部交給我，讓我花，為家盡一份力」

（4）知恩圖報

受訪者張女士、鄭女士則提到孩子從小到大受到很多人的協助，但是孩子也有知恩圖報的心意，不會將他人的幫助視為理所當然。

張女士：「我女兒工作時，學校一位她之前實習的老師，對她非常照顧，常常中午買便當給她吃，她有時候工作想離職，但想到老師對她的情，她就走不了了」

鄭女士：「像我妹妹從小就和我大女兒親，對她特別照顧特別好，我妹妹身體比較不好，每次女兒從北部回來，都會先去看我妹妹，我女兒就是這樣，因為她知道阿姨對她好，她也要回饋。」

（三）家庭特性-家庭互動、家庭成員對聽覺障礙孩子的態度

在討論家庭特性此層面對聽覺障礙者家長生命優勢展現之影響時，研究者依據第二章文獻探討的結果，將家庭成員分做上一代家庭、手足、夫妻以及親

子四個次系統，並透過這四個次系統，討論受訪者之家庭成員之間的互動關係，及對聽覺障礙孩子的態度。

1. 上一代家庭

(1) 再生一個的期待

由於第一個孩子是聽覺障礙者，考量到這孩子以後的生活適應，受訪者邱女士的公婆便期待她與先生能再生一個孩子，以後好扶持這個失聰的姊姊。

邱女士：「像我公婆就一直希望我能再生一個，她們的想法是這樣以後我女兒就有手足可以依靠」

(2) 真心疼惜的對待

就像父母無私的愛一樣，祖父母與外祖父母並不為因為孫子孫女失聰的情形，而降低對誕生到這個家庭的新生命之關懷與疼愛。受訪者馮女士、邱女士及鄭女士都提到了，相當感謝長輩對這個失聰孩子的疼愛，對於他們是很大的精神助力。

馮女士：「不論是我的公婆或是父母都很疼愛她，從來沒有因為她聽不見就不喜歡她」

邱女士：「我的女兒小時候會經由我父母帶過一陣子，我爸爸非常疼愛她」

鄭女士：「像我很感謝我的公婆，他們從來沒有因為我生了二個女兒就給我壓力，還會安慰我說，沒關係就已經生下她了，就平常心對待，好好教她，連我的父母也是這樣和我說，他們都疼這個孫女入心（台語）」

2. 手足次系統

(1) 缺乏手足刺激

在學習語言以及聽力復健的過程中，是艱辛且孤單的，加上語言及聽力的學習都需要他人的刺激，受訪者邱女士的二個女兒都是聽覺障礙者，不過由於年齡差距很大，當初邱女士在教大女兒學說話時，因為沒有其他手足，因此大女兒並不覺得學說話是這麼的重要，但是等到妹妹出生，同為聽覺障礙，但卻在母親的教導以及科技的協助下，口語表達能力非常好，看到妹妹的進展才讓大女兒瞭解：「原來學說話是這麼重要的事情」。

邱女士：「她和她妹妹差 10 幾歲，所以她小時候學說話時，因為沒有手足的刺激，所以她一直不認為學說話有什麼意義，現在看她妹妹也在學說話時，她才瞭解會說話的重要性」

(2) 另一對的耳朵

11 個受訪者都提到了，手足對於聽障孩子的意義，就是另一對耳朵，手足可以協助聽障孩子處理有關溝通的事情，像是接聽電話、與父母溝通、當翻譯等等。

(3) 父母的好幫手

當然因為有一個失聰的孩子，其他聽力正常的手足，不論在自願或非志願的情況下，都成為協助父母做家事、照顧失聰手足的最佳幫手。

張女士：「因為大女兒聽不見，所以我有家事請孩子幫忙時，一定會叫二女兒，因此他在家務上對我和她姊姊，都幫助非常大」

李女士：「像我以前在工廠上班，因為經濟狀況不好，有時候我會出去做流水席，姊姊就負責照顧妹妹吃飯、洗澡等，老大怎麼做，其他小的就跟著做，對我的幫助非常大」

鄭女士：「因為姊姊是聽障，妹妹一直和我說，她一定要比姊姊更好，這樣她以後才有能力代替我和我先生照顧姊姊」

3. 夫妻次系統：夫妻同心互相協助

俗語有一句話是這樣說的：「夫妻同心，齊力斷金」，意思是說不論遇到再大的困難，只要夫妻可以同心，困難接能迎刃而解，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邱女士、曾女士以及鄭女士都提到，教養聽障孩子的艱辛過程中，幸好有伴侶的互相扶持，才能面對種種困境與任務。

馮女士：「我們夫妻在照顧孩子這方面一直都還蠻同心的」

張女士：「我先生很疼我女兒，因為她生下來時，每個人看見了都說長的像他，又是他第一個孩子，所以後來我女兒聽不見了，我們就決定要一起幫助她」

邱女士：「我想如果沒有我先生的支持，我們早就離婚了。我先生是很堅強的，我們老二過著久才生，那是因為我們本來不想生了，因為我老大雖然是聽障，可是我先生一直說她就是最好的種，她就是最好的，生她一個就夠了，我反而比他想不開」

曾女士：「我先生真的是很好，他都會尊重我的想法，在教育孩子方面，他都會關心，只要孩子遇到什麼困難，我告訴他，他都會想盡辦法來解決」

鄭女士：「我很感謝我先生，不論我在教養孩子上遭受什麼困難，他都會幫助我」

4. 親子次系統

父母的角色常常必須兼顧「關愛」與「教導」，在孩子需要關心的時候，必須溫暖的給予孩子擁抱及回應；當孩子犯錯的時候，則必須扮演嚴格的監督者，教導他正確的行爲，這二種角色並不是那麼好拿捏，是相當爲難的選擇。聽覺障礙孩子在成長過程中，會面臨更多的爲難情境，親子之間又呈現何種關係呢？曾經有一個聽障高中的女生在個案會談的時候，告訴當時是社會工作者的我：「我從小到大對母親的記憶，永遠就是母親拿著一根小鞭子，只要我發音不對或是讀唇讀錯了，小鞭子就會毫不留情的打下來，我真的討厭死媽媽了」，這個高中女生現在早已大學畢業、嫁做人婦，離那個場景發生近 8 年的某天，我又遇到她，她和我說：「我真的很感謝媽媽當時的嚴格，如果不是她，我無法與人溝通，更不可能讀到大學，現在擁有幸福的生活」。作父母的就是這樣，孩子總是要等到好久好久以後才會瞭解當初父母的用心。

(1) 慈母良師益友角色交錯

在教養聽覺障礙子女的過程中，媽媽總是得扮演多重的角色，一下子是嚴格的老師、一下子是無話不談的好友、一下子又得在孩子哭泣時替他「惜惜」(台語)，受訪者馮女士、劉女士、王女士、鄭女士就是在慈母、良師、益友的角色中不斷轉換。

馮女士：「我也很心疼她離婚的事，可是沒辦法啊，是她的選擇，雖然擔心她卻還是要尊重她啊，我只能做到常常和她聊聊，抒解一下她的情緒」

劉女士：「送我女兒讀大學的時候，我們要回家了，我女兒就問：『你們要回家了嗎』我真的很捨不得她，不過我強忍著，不敢哭出來，就將他放著，我們就回家了」

王女士：「像她遇到課業上的困難時，我就是在電話一旁聽她說陪她哭啊，也偶而提供他一些意見」

鄭女士：「我很喜歡將女兒打扮的漂漂亮亮，然後一起去喝咖啡，喝咖啡時的氣氛很好，我也能和她們聊聊心事，讓她們覺得不是只有朋友才能一起喝咖啡，我們是母女也是朋友啊，如果她說有喜歡的男生，我會很鼓勵她去交朋友，給她一點意見」

(2) 默默關心支持的好朋友

受訪者陳先生、汪先生則是父親的角色，面對聽覺障礙的兒子，父子之間的互動大都靠默契，而這二位父親也在孩子的成長過程中，忠誠的扮演默默關心支持兒子的好朋友。

陳先生：「其實我不會主動和我兒子討論些什麼？不過其實我和他默契一直都不錯，像他曾經有喜歡的女孩子，他沒告訴我，但我觀察就知道，他也知道我知道，我也不會去干涉他，就是在旁邊關心他就好了」

汪先生：「我是沒有和他談過未來的是，不過我很關心他未來的婚姻對象，我希望他能找夠聽力正常的女孩，這樣可以避免遺傳問題，也會比較輕鬆，我是自己這樣想，沒和他談過」

二、中介系統：與資源的互動經驗

此外，聽覺障礙者家長在面對孩子教養的困境或難題時，其有沒有辦法發揮自己人特質上的優勢，或是能夠積極的尋覓外界合適資源的協助，則與其和資源之前的互動經驗有密切的影響。Bandura (1997) 便指出一個人的「主要經驗」會影響其自我效能的表現，當聽覺障礙者家長與外界環境互動的主要經驗愈正向時，其愈能從這些正向與成功的互動經驗中，累積自己的自我效能，也愈能相信肯定自己在面臨困難的任務時，是可以有效處理的；相反的，若是一個人尚未建立堅定的自我效能時，若遭受到失敗或無法解決困境的情況，則容易破壞其對自己效能的評價。當然 Bandura (1997) 也提出個人主要經驗的失敗或成功，並不是唯一決定其自我效能的因素，還並需同時考量個人在此過程中的努力程度、任務的困難度、自己對於之前表現優良或失敗的選擇性自我檢視以及個人雖然不斷遭受失敗，卻一次比一次進步等之成就達成的軌跡，都會影響個人在主要經驗此層次中，對於自我效能的認定。主要經驗是個人親自經歷、真實的經驗，因此藉由此經驗所建立的自我效能將會是最堅定且最普遍的作用。

受訪者陳先生及張女士在之前與外在之社政、宗教資源互動的主要經驗中，不僅學得了之前不具備的新知識之外，也因此找到了未來努力的方向及目標，透過此正向互動經驗的累積，依據上述對於自我效能的討論，陳先生與張女士在面對相似任務時，應能由於對於自我的效能有正向的肯定，而能夠比較具有調適的能力。此外，受訪者張女士、李女士及吳女士也受到了較負向的互動經驗，李女士及吳女士受到醫療人員不當的對待，張女士則是在陪同女兒接受療育時，不僅得承受中北奔波的辛勞，也受到老師言語上的斥責。不過比較特別的是，這三位受訪者並沒有如 Bandura (1997) 所提到的，在個人尚未建立堅定的自我效能時，若遭遇失敗，則容易破壞其對於自己的效能信念。張女士便在當下就發下心願，以後有能力可以在中不成立一個聽語復健機構，不要讓其他家長飽受他所面對的困難，而她在好多年後的某一天，的確在中部與一群聽覺障礙者家長共同成立了專門協助聽覺障礙者的社會福利機構；李女士及吳女士也並沒有因為這些挑戰，而喪失對於自己能力的信心，反而更鼓勵自己要打破這些負向預言，甚至相信冥冥之中自有注定，人怎樣對待他人，他以後也會受到同等對待。

研究者思考為什麼這三位受訪者的表現與理論上的預測有些落差呢？我想是因為在主要經驗當中，個人所付出的努力、任務的困難度以及選擇性的自我檢視及對主要經驗再建構此三因素的影響，也就是受訪者張女士、吳女士及李女士可能評估在遭遇上述任務時，自己尚未付出任何努力，所以並未出現正向結果，但並不代表自己若全心付出時，會如那些人的負向預測；加上要訓練聽覺障礙的孩子學習說話、刺激聽力本來就是個長期過程，屬於艱困的任務，當然不可能一下子就成功；此外，三位受訪者也可能是因為在之前的生活經驗中，也許多成功的經驗，因此會選擇去回憶自己之前達成任務的經驗，使其自我效能感提高，且不受上述這些負向互動經驗的影響。

(一) 正向互動經驗

1. 家長與社政資源之正向互動經驗：學習到新知識

受訪者陳先生在參與協會活動的過程中，發覺自己累積了許多新的技能與知

識。

陳先生：「我覺得參與協會的活動，使我改變了對人生的態度，此外，也學到很多東西，像人際的拓展、處理事情的經驗，因為每一個活動都有好多可以學習的知識」

2.家長與宗教資源之正向互動經驗：找到努力目標

此外，沒有宗教信仰的張女士，卻從一位師姑的預言中，找到了自己未來努力的目標及動力。

張女士：「那時候廟裡的師姑就和我說要積陰德啊，雖然我不是很相信啊，不過就因為她說要積 20 年的陰德，所以我就找到往後的人生目標，就是不斷的幫助人、積陰德，希望能消除我女兒的業障」

(二) 負向互動經驗

1.家長與醫療資源之負向互動經驗：受到不當對待

受訪者李女士及吳女士則是在以往與醫療資源互動的過程中，受到醫療人員及不當的對待。

李女士：「我陪孩子在醫院接受鑑定，結果護士小姐的態度非常不好，照腦波時，我孩子在睡覺，她就很兇的說：『你要讓她睡喔，不然，你下次再來』，小孩子怎麼能叫他睡就睡呢」

吳女士：「那時候醫生就和我說這個症狀沒藥醫了」

2.家長與教育資源之負向互動經驗：受到不當對待

張女士：「有一次因為我去台北上課遲到，那時候台北捷運在施工，整個公車塞的，我又沒有錢坐計程車，就坐公車去，結果公車一塞就遲到了 20-30 分鐘，那位老師就當場罵我：『你不知道我的時間就是錢嗎？我今天要把你的時間扣掉』，結果那天就只上 30 分鐘，500 元，那時候一個小時是 500 元，在民國 76 年的時候。」

(三) 家長與醫療、教育資源負向互動經驗之調適

1. 化嘲諷為助力

面對了專業人員的嘲諷與不當指責，受訪者張女士及吳女士都將此負向阻力轉換為自己後續努力的動力。

張女士：「被老師罵了之後，我就發了一個願，我也沒有告訴誰，只是對著天空說，只要我有能力一定要成立一個機構，不要讓這些聽障家長，爲了接受療育要南北奔波，還要看人臉色」

吳女士：「我當時就想我一定要教育這個孩子，不能放棄他」

2.相信風水輪流轉

此外，受訪者李女士則是相信「一個人怎樣對待他人，他人也會怎樣對待他」，以此種態度轉換自己受創的情緒。

李女士：「我那時候就很傷心，一直哭，我想是因爲我的孩子聽不見，才要要求這些醫療的東西，人很被的時候你卻這樣說話，我想風水輪流轉，有一天換做你你就知道」

三、外部系統

聽覺障礙者家長之工作場域、工作角色、社區以及社會網絡等，會對子女的發展具有決定性之影響。在本研究中，11位受訪者本身或配偶之工作狀況穩定，並沒有失業或經濟方面的問題。不過這些受訪者則提到了社會網絡以及社區鄰居對自己在教養孩子上的支持。

(一) 上一代家庭成員之支持

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吳女士、汪先生則提到了上一代家庭成員對自己在照顧聽覺障礙子女時提供的物質、精神上等支持，讓其得以應付教養孩子所發生的困境。

馮女士：「我那時候就是缺錢，先生做生意失敗又欠了一堆錢，我娘家的媽媽都會給我錢」

張女士：「以前我挺著肚子又得照顧讀小學的聽覺障礙女兒時，我娘家的媽媽每次見到我就塞錢給我，也會幫我照顧孩子」

吳女士：「我娘家的父母真的很好，我兒子小時候就是他們帶的，幫了我很多忙」

汪先生：「我們忙不過來的時候，我父母也會幫我太太照顧孩子」

(二) 社區中鄰居與朋友之協助

除了上一代家庭成員的協助之外，社區中的鄰居與朋友所提供的適時協助與幫忙，也是部分受訪者得以解決某些問題情境的重要支持力量。

馮女士：「那時候還好有**素食店的老闆願意讓我在他們那工作，而且我和孩子的三餐都在那吃，讓我們得以度過經濟難關，而且我們一貫道的道卿也對我們非常照顧，不論是心理上的支持或是其他經濟上的協助」

李女士：「那時候我要訓練我女兒買東西，我就先和周遭的鄰居及店家，說明我孩子的狀況，他們都會協助我，像是那時候我家附近有三商百貨，我就故意帶她去買一枝鉛筆、買一塊擦子，其實那個天天買也用不著，也會故意給他超過買多西的金額，讓她找錢回來，店家也都非常配合。連我家附近賣鹹酥雞的老闆，看到我女兒去買，都會很有耐心的問她要買什麼？這樣久了，我孩子就不會害怕自己去外面買東西了」

曾女士：「我的左鄰右舍都知道我女兒的狀況，所以在求學過程中，都會幫我多注意女兒」

四、鉅視系統

(一) 社會大眾對聽覺障礙者與其家庭的看法

然而聽覺障礙者家長與其子女、家庭都不是真空存在於這個社會之中，他們也必須與人際、社會接觸及互動，而在與社會大眾互動的過程中，由於自己的子女的確和一般孩子在外觀上有些許不同，不論是因為好奇、憐憫或是歧視等心態，難免會感受到社會大眾對於自己的看法及態度，受訪者馮女士、邱女士、汪先生在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態度是較趨向正向的，認為社會大眾其實是友善的，並不會故意去歧視聽覺障礙者和他的家人，汪先生更認為其實社會大眾沒有問題，是聽覺障礙者家長自己的態度有問題。

若以符號互動論（Symbolic Interactionism）的概念來看，聽覺障礙者家長在與社會大眾互動的過程之中，會出顯許多「符號」，像是社會大眾對聽覺障礙者的看法、態度等以文字、語言甚至是表情來代表他們的感覺、思想與價值等，而這些象徵性符號的意義會隨著個人與情境的變化，而有不同的詮釋，個人也藉由自己的「心靈」對於符號詮釋與選擇的過程中，形成「自我」，所以自我可被視為是社會的產物，自我給予個人某種認同，使其可以知道自己是怎麼樣的一個人

(王雅玄、陳幸仁, 1998; 張振成, 1996; 蔡文輝, 1994; Woods, 1992)。所以聽覺障礙者家長如何回應、解讀社會大眾對其看法，會對其自我形象形成有關鍵性的影響。此外，聽覺障礙者家長又如何回應社會大眾負向的看法，也能呈現對於自我的看法及評價。

有幾位受訪者都提出其與社會大眾互動時，社會大眾對聽覺障礙者家長、子女通常有些負向的看法，研究者將其整理為指指點點、冷嘲熱諷、錯誤認知、不知所措、冷漠對應等五種類型，針對這些負向看法，受訪者也以平常心對待、事實證明、直接說明等調適方法去面對。

正向看法：不敢傷害、願意協助

受訪者馮女士、邱女士及汪先生提到了社會大眾其實對於聽覺障礙者及其家人的看法是友善的，不大敢去以言語、行動傷害他們。不過馮女士由於女兒在交友過程中，常常遭受到對方家長強烈的反對，因為其主要經驗的累積，其對於社會大眾的看法則有二面的解讀，若只是與社會大眾表面接觸會是當當普通朋友，他們的態度通常是正面且友善的；但若更進一步，要發展成更進一步的關係時，此時的態度就是拒絕了。

馮女士：「我覺得社會大眾對我們的看法有二面，若是一般社會大眾，都蠻願意幫助我們，對我們也會是正面、友善的；但若是你女兒要嫁給他們作媳婦，態度就不一樣了，有可能就是拒絕」

邱女士：「我覺得一般社會大眾看到你孩子說話奇怪或比來比去的，一般而言都會很友善，不敢傷害你」

汪先生：「外面的他們對這種孩子其實不會有特別的排斥，其實都是我們家長自己比較不好意思，所以你孩子是聽障就會不好意思讓人家知道，自己會有一些自卑啦」

負向看法

1. 指指點點

受訪者陳先生、吳女士、邱女士及劉女士則提到社會大眾看到自己的孩子在

比來比去或是說話語調比較奇怪時，通常會小聲的在一旁說東說西、指指點點。

陳先生：「他小時候，就是有人會指指點點啊，就說他是啞巴」

吳女士：「有啊！向有時候我和兒子在等公車，他說話怪怪的嘛，旁邊的人就會小聲說那個孩子怎麼說話這樣子」

邱女士：「像歐巴桑如果在車子上，都會說這個小孩這麼漂亮，那～這麼肖鬢{台語}喔，都用肖鬢{台語}來講，都對著我講啊，」

劉女士：「我會覺得他們看我孩子的眼光就是比較奇怪」

2. 冷嘲熱諷

另外受訪者曾女士、劉女士及王女士則遇到社會大眾對於聽障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常會以言語嘲諷的方式表達這個孩子怎麼可能會有發展的負向看法。

曾女士：「我教孩子的時候，就有路人說：『你不用對牛彈琴，沒有效啦』」

劉女士：「我女兒讀幼稚園的時候，就有人和我說，這個孩子應該將他送掉」

王女士：「我曾經和別人說：『我女兒要唸大學』，結果對方就說：『聾子唸什麼大學』，就當著我的面這樣說」

3. 錯誤認知

還有受訪者張女士、李女士、鄭女士則提到社會大眾因為對於聽覺障礙者的成因、狀況並不是很瞭解，因此在其互動經驗中，也會發現社會大眾對於聽覺障礙者有很錯誤的認知。

張女士：「因為我的女兒說話很清楚，所以感受不到，我是聽其他家長說當他們帶孩子出去時，說話ㄌㄌㄩㄩ，人家就會用異樣的眼光看他們，有家長在團體裡面就哭著說：「他帶孩子去買麵包，結果孩子助聽器露在外面，麵包說的很不清楚，結果有個阿嬤就說『夭壽喔！』」家長就掉眼淚。阿嬤就說：「夭壽喔！你孩子說話怎麼這樣，你這個女人孩子都不照顧好，讓孩子發燒，燒過頭了」(台語)。一般人都認為是媽媽沒將孩子照顧好，讓她發燒，很多人底為聽障是發燒過度」

李女士：「很多社會大眾都以為聽障將助聽器戴上去就沒事了，就像我們近視眼戴上眼鏡就看的見一樣」

鄭女士：「我曾經遇過教育界的老師，他連什麼是聽障都不知道，更不用說什麼是啓聰教育？」

4. 不知所措

然而受訪者邱女士則認為對於與自己不大相似的聽覺障礙族群互動時，有許多的社會大眾反而會不知所措、小心翼翼，害怕一有不慎會傷害到對方。

邱女士：「人家也不知道，大家也會怕傷害你吧」

5. 冷漠對應

受訪者曾女士則感受到現代人顧自己都很吃力，如果要選擇，當然會選擇各方面都健全的人聘用會相處，對於協助聽覺障礙者的舉手之勞，通常是冷漠對應。

曾女士：「因為時代的變化嘛，大家都是在拼經濟，都比較希望說自己的錢花在他要能接電話、能溝通、能應付客戶的需要這樣，可以和客戶談生意，多方面的才能，這是目前比較功利社會的需求啦，所以像我女兒這樣的聽障，只能付出勞力，去做個作業員，而且他們一般中小企業要請作業員，他寧願請那個肢體殘障的，可以溝通的，也不見得也不見得選聽障的，所以我覺得相對的，他們求生的機會就會很少，可是社會大眾卻不願意給他們一個機會，就是很冷漠啦」

面對負向看法的調適

1. 平常心看待

記得自己大學畢業剛與聽覺障礙者一起工作時，對於聽覺障礙者也全然不瞭解，也不知道如何與其互動和對應，但是這並不代表我不喜歡他們或是不接受他們，只是不瞭解罷啦！因此，在我與聽覺障礙案主工作時，我也常常提醒他們要給社會大眾一點機會，自己先主動與他人互動，讓他們有機會知道你的狀況？也許互動的門就會打開了。如果在這個前提之下，社會大眾會出現一些負向的態度和看法，就不見得只是歧視，有可能他只是不瞭解罷了，那聽覺障礙者就不需要將每一個負向態度都加以放大，徒增自己的困擾之外，也阻礙與他人發展正向互動關係的可能性。受訪者陳先生、吳女士、邱女士就提到面對這些負向態度，以平常心看待即可，不需要太過介意。

陳先生：「平常心看待，反正一定會有人這麼說的，通常我就只是笑一笑而已，頂多會和他們說，我兒子會說話不是啞巴」

吳女士：「我就笑一笑就好了，也沒什麼」

邱女士：「我就點點頭，你要跟她講，然後她就充滿同情可憐的眼神的語氣跟表情啊，不過她就是一個歐巴桑，所以你不會覺得她是怎麼樣啊！」

2. 努力跨越障礙

此外，受訪者陳先生、曾女士以及鄭女士在遇到社會大眾對其子女的負向看法時，則會以期待以孩子未來的成就表現來打破他人的看法，只要將孩子教的比聽力正常的孩子還好，那麼其他人自然就會停止冷嘲熱諷了。

陳先生：「我覺得也不用難過，就是把孩子教育比一般孩子要好就可以了，只要我兒子能力比一般孩子還強，就打破了其他人負向的想法了啊」

曾女士：「我就將他教的更好，一定要做給其他人看」

鄭女士：「我常常和我女兒說，如果遇到歧視你的人，不要去想什麼，反正他走他的路，你走你的路，你要鼓勵自己，以後你一定要做得比他好就可以了」

3. 直接說明孩子情況

當面對社會大眾對聽覺障礙者及其家庭成員之負向看法時，某些家長可能因為無法承受或處理此種態度，因此會刻意隱藏子女聽覺障礙的事實；或者當社會大眾對聽覺障礙者的能力感到懷疑，甚至覺得聽覺障礙者不需要去讀大學等情況時，家長只能默默承受，不做任何回應，以免再掀起更大的波瀾與衝突。但是，受訪者李女士、劉女士、汪先生、王女士以及鄭女士都會直接的和對方說明自己孩子聽力障礙的狀況，甚至面對一些錯誤的認知與想法，也會立即將自己的立場與看法表達，並不會對於孩子的障礙情況感到自卑。

李女士：「我都會直接和我的朋友介紹，我的女兒是聽障，就直接說啊我這孩子就是聽不到，又怎麼樣呢」

劉女士：「如果有人問，我就會直接和他說，我女兒是因為聽不見，所以才說話怪怪的啊」

汪先生：「家長會有自卑這方面，因為其實我們自己坦誠去面對。因為我也在想，孩子是無辜的

他也不是自願要去當聽障，別人也不會體諒到他是無辜的，說真得我們也不說要人家去同情啦，但是我們希望聽障走出去人家能夠接納像我有時候帶他出去看醫生啊，我就直接跟護士說，這個孩子是聽覺障礙，等一下你要叫他你不要叫名字，你就直接找他過來甚至我到醫院的時候，我們都說孩子是聽障，你不要跟他講，你要用筆談的，那醫生也都會接受，問小孩子今天怎麼樣。」

王女士：「我就直接問他說爲什麼不能唸大學，大家都有學習的權力啊，我就這樣直接頂回去啊」

鄭女士：「反正我出去就會直接向大家介紹，我女兒是聽障，他耳朵不好」

(二) 對身心障礙福利政策與相關服務的看法

此外，身心障礙福利政策與相關服務對於身心障礙者本身、家長或家庭來說，都可能產生正向或負向的影響。當然，政策在制訂時，首要的考量便是滿足服務對象的需求，但是以這群聽覺障礙者家長的角度來看，對於這些和他們生活息息相關的政策與服務又有何種看法呢？研究者整理之後發現，受訪者對於一些實質性的福利服務，像是：生活津貼、輔助器具（助聽器、傳真機等）的補助、學雜費的補助等，因爲在子女成長過程中，一定多少會接觸到，所以較爲瞭解及熟悉之外，其他像是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相關條文的規定，其實相當陌生。受訪者也提到可能是因爲許多法令條文都太多複雜難懂，除非花許多時間專研或是透過協會的研習介紹，才有辦法釐清與瞭解。如果連聽覺障礙者家長本身都對相關政策、法令不清楚，那麼政策與服務該如何具體落實呢？本研究的許多受訪者則提到，政府應該全權委託相關的身心障礙民間團體來落實服務，給這些單位更多的經費與彈性，才有辦法真正滿足這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的需求。

正向看法：有實質性的幫助，已經足夠

受訪者吳女士及邱女士提到目前各項的服務已經不錯，而且能具體將補助落實到孩子身上，相對的，家長的經濟負擔就降低了很多。

吳女士：「我覺得目前還不錯啊，像我兒子有領每個月 3000 元的津貼，健保費也有補助，這樣我負擔就減輕很多了」

邱女士：「當然是持正向的肯定，我覺得目前服務已經不錯了」

負向看法

1. 未瞭解聽障族群真正需求

然而張女士、陳先生以及曾女士責任為目前有很多的服務與政策，其實並沒有真正瞭解這群聽障孩子以及其家庭的真正需要。

張女士：「我覺得有很多的政策，其實沒有直接服務到聽障者」

陳先生：「其實應該做的都差不多了，但是若要說到能夠真正瞭解家庭的需求，就還不夠。」

曾女士：「我覺得政治人物沒有實際瞭解這些聽障孩子的需要」

2. 就業相關福利服務不足

由於本研究界定受訪者之子女必須滿 18 歲以上，所以受訪者的子女不是還在唸書就是已經在職場上工作。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曾女士、汪先生以及鄭女士的子女因為目前都在職場上工作，也遭遇一些困難，因此他們也覺得目前國內就業相關的福利服務做的還不夠。

馮女士：「其實針對他們的所有服務與補助，好像他們從學校畢業出社會後，就全部沒有了，其實出了學校以後，工作上的協助還是很重要啊」

張女士：「我覺得在職場安定部分還不夠，因為聽障者一進入職場，剛開始是最關鍵的，一定要及早介入輔導，否則根本待不住」

曾女士：「像我女兒去工作，領的薪水連基本工資都沒有；參加一些電腦般的職訓課程，結訓後也是靠自己的關係去找工作，根本沒有輔導就業」

汪先生：「政府這個身心障礙這方面的福利跟就業需要再加強，還有職場工作輔導。因為聽障的缺點就是在溝通方面，所以在職場方面能夠有幾個聽障的人士就能夠配置一個就業輔導給他。要陪他到某個程度，例如說這個人在那邊工作半年或一年後，你才可以減少去輔導他，最主要是說，政府應該設置就業輔導，專門負責幾個聽障人士的就業。否則被媒介出去工作不到一個禮拜，他又沒興趣了，又換工作，那實在是一種浪費。」

鄭女士：「我覺得目前一些都還夠，但最主要是在出了社會以後的問題啊，我覺得政府應該要做些規定，例如一個工廠中若要安插二個，可是若不規定障別，幾乎會安插肢障的，那聽障根本沒有機會；還有一些家庭真的經濟不好的，在補助上也要多幫助他們，最好讓他們可以參加免費的語言訓練，否則訓練費那麼高，我女兒那個年代一小時就要 800 元了，那當然很多家庭真的就會放棄這種孩子了」

3. 補助設限太多，條文複雜

受訪者李女士因為自己在協會服務，因此有很多閱讀相關政策及法令的機會，因此他則提出目前的相關政策與法令條文都相當複雜，家長其實很難瞭解這些條文的意義。

李女士：「政府的補助規定太多了啊，要不是我在協會工作，否則那麼複雜的條文，家長怎麼看得懂」

4. 對家庭的支持不足

此外，目前國內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是以身心障礙者本身為主要受益對象（王國羽, 2002），對於家庭的協助只有法令第 41 條所提到的部分，受訪者邱女士也提到了若只補助給一個聽障孩子幾千元的生活津貼，在進行語言訓練時若要達成效果，又要有一位家長放下工作，全程陪同的情況下，可是卻未給家庭任何其他的支持，家庭其實很難支撐下去。

邱女士：「像聽障孩子要接受語言訓練，一定會耽誤家長沒辦法工作，你補助給孩子生活津貼幾千元，怎麼夠呢？如果能做到讓父母不辭掉工作，將這個錢讓孩子接受訓練，那麼家庭獲得支持，又怎麼會破碎呢」

5. 未落實政策宣導與執行

受訪者劉女士則是覺得目前政府以提供了很多對聽障者的相關服務，可是其實有很多相關人員並未確實善盡宣導與執行之責。

劉女士：「我覺得政府做的很多，對聽障者真的很好，可是有的聽障學生不瞭解，若學校老師沒有給他們協助，他們也不知道會有那種資源，所以還是要督促學校確實執行政府規定才對」

在本節中，研究者從生態系統觀點的角度，分析聽覺障礙者家長面對教養子女的困境時，在展現生命優勢的過程中，可能會受到其所處微視系統、中介系統、以及鉅視系統相關因素的影響，而使得每個聽覺障礙者家長因此得以透過各個層次生命優勢的運用，來調適困境。透過這些影響因素的瞭解與掌握，將可作為身心障礙領域之工作者在提供相關服務時，進行問題或優勢評估的焦點。研究者將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態系統因素整理成圖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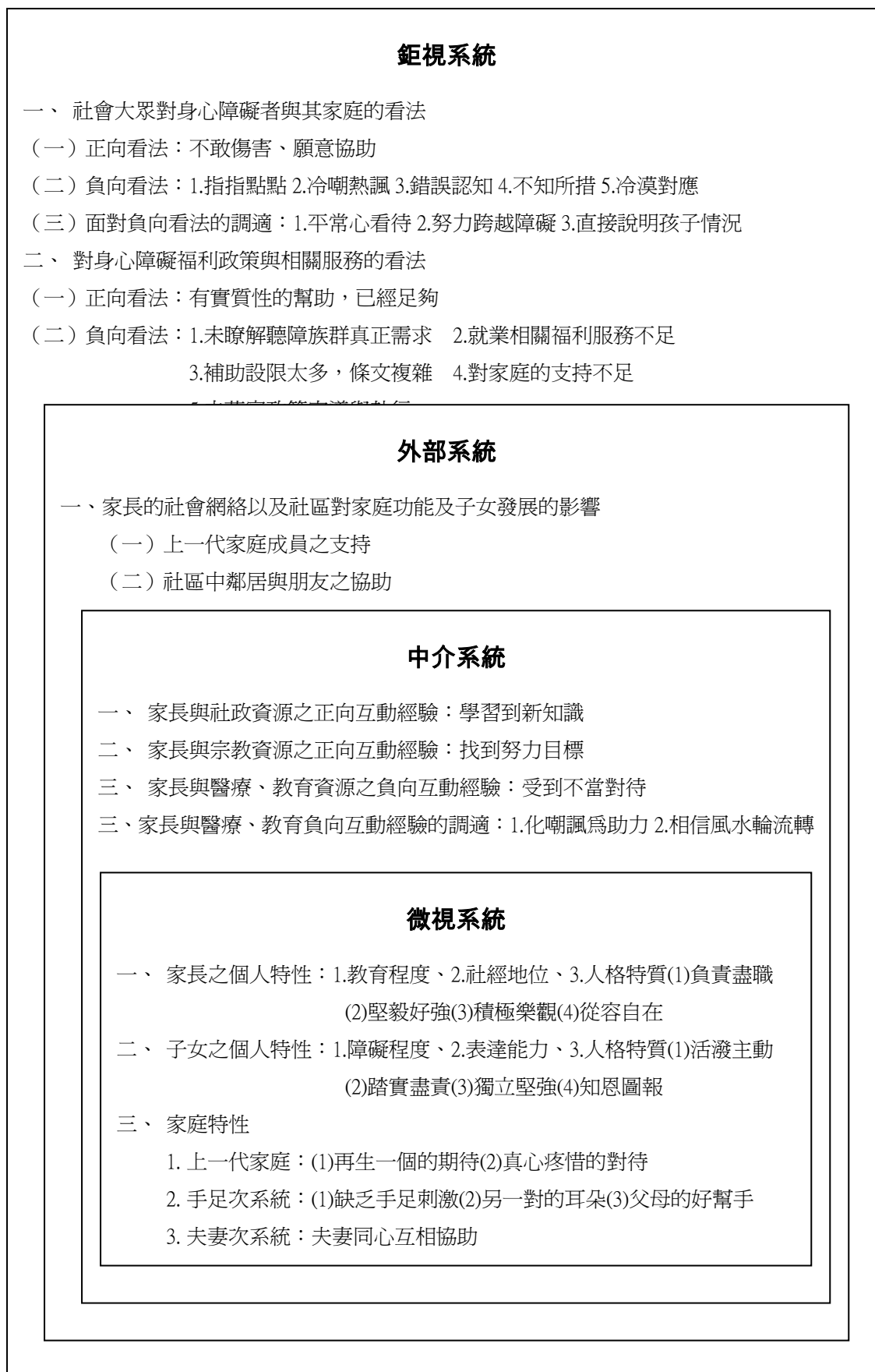


圖 4-1 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態系統因素

第三節 聽覺障礙者家長之優勢類型

在本節中，研究者要整理聽覺障礙者家長之優勢類型。研究者依據第二章文獻探討的結果，將受訪者之優勢類型，以三個層次的優勢型態來呈現，首先是「個人層次的優勢」，這部分包括聽覺障礙者家長個人復原力、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理健康狀態、聽覺障礙子女的年齡、障礙類型與障礙程度，不過由於本研究的受訪者其年齡大都在 40-50 歲之間，生理健康狀態都算良好、子女障礙類型則皆為聽覺障礙，障礙程度部分只有一位受訪者之子女為中度之外，其餘皆為重度，因此研究者認為受訪者在上述這些面向並沒有值得討論的差異。因此，在個人層次力量的部分，研究者將以受訪者之復原力為研究發現的呈現；第二部份則是「個人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層次的優勢」，包括聽覺障礙者家長所運用的外在環境資源類型、其與外在環境資源的互動經驗；第三部份則是「社會文化層次的優勢」，此部份則是強調社會文化價值觀對於聽覺障礙者及其家庭成員的正向界定，以及家長對於社會文化之價值觀，加諸於聽覺障礙者身上的錯誤認知之正向解讀與行動回應能力，被視為此層次的優勢。

一、個人層次的優勢

以往研究或文獻大都是以一些形容詞，像是：幽默感、創造力、洞察力等，來呈獻個人的復原力量。但是研究者在進行訪談與研究資料整理的過程中，發現受訪者的個人優勢，即內在復原力的部分，雖也可以運用上述的形容詞來表達，但是研究者發現受訪者在面對教養孩子的歷程中，得以超越克服種種逆境與挑戰的力量、優勢，除了有一些態度、想法，研究者命名為「內在信念」之外；另外也有一些具體展開行動的作為，研究者命名為「外在能力」。因此，下文中，研究者將受訪者的個人層次之優勢，歸類為五種內在信念，分別是面對現實、永不放棄、責無旁貸、消除業障、心轉境轉；以及三種外在能力，分別是未雨綢繆、重新框架、積極建設。

（一）內在信念

1. 面對現實的信念

一位著名的的斯多亞學派哲學家艾庇顧拉思（Epictetus）曾說：「人之所以有

困擾並不是因為事件本身，而是他們看事情的角度」，這句話也是 Ellis 創立之理性治療（Rational Therapy）最重要的原則（Dryden, 1997）。Ellis（1973）認為一個人之所以會被事件所困擾，不是因為事件本身，而是必須要看個人對這件事情做何種評價而定？一個人對於事件的「認知」，會影響其對事件的解讀，解讀的結果便會進一步的影響個人的「情緒」及「行爲」，而一個人的認知則包括二種重要的信念，分別是「理性信念」(rational belief)及「非理性信念」(irrational belief)。所謂的理性信念是形容個人對於自己、他人以及生活情境的健康想法，這種健康想法及信念有些特徵，1.它必須是彈性的，可以隨生活情境的變動而隨之調整；2.這種想法也必須是合乎邏輯的，是他人可以理解的；3.對於事件的想法，也必須是合乎事實的，與事實情況一致的；4.此外這種信念也可以具有實用的價值，理性的信念可以協助個人達成健康的目標。反之，若是個人對於事件的想法是頑固且不能變通的、不合邏輯的、與事實不一致的、並且會阻礙個人目標的達成，則為非理性信念（Dryden, 1997）。

在本研究中，受訪者馮女士、李女士、劉女士在面對孩子發展過程中的任務時，並沒有類似「我一定要做到什麼程度，否則我和孩子都會完蛋」的頑固信念、也沒有「假裝沒看見困難的事件，以否認、逃避的方法來處理」此種與事實不一致的看法。反而，這三位受訪者都提到了，事情既然發生了，就是去解決面對它；哭也一天笑也一天；若是太累了暫時不想處理就休息一下，等休息夠了就得打起精神，好好解決。他們三位都具有可以協助其解決任務中各種挫折的理性信念，這種面對現實的信念與想法是他們共同具備的個人優勢。

馮女士：「我覺得說既然碰到了，你還是要面對現實啊，你還是要過啊，你日子還是要過啊，你再怎麼痛苦還是要過啊，你高興的過也是過啊」

李女士：「我妹常說我都不會白髮，我每次都想到說，唉喲！再煩的事情，睡覺起來再打算！不然，不然怎麼辦ㄋㄟ？你還是要面對它啊！反正，沒有解決還是會存在那裡啊！那你想越多又有什麼用呢？也沒有辦法解決啊！唉睡飽了再說了！我有時候就會這樣子。」

劉女士：「那個時候女兒書念的不好的時候，我們也會期待她往上讀，但是如果真的沒辦法，她不想讀了，那就面對現實，想其他的辦法」

2.永不放棄的信念

還有身為父母似乎有一種天職，那就是毫無怨言的接受每一個上天送給自己的孩子，即使這個孩子有點與眾不同，也會歡喜接受，當每一個孩子來到人世間的那一刻起，父母就已經準備全然接納、協助這個小小生命，這種人類最無私的愛，應是上天給人類最佳的恩賜。受訪者李女士、邱女士、劉女士、鄭女士便提到，自己辛辛苦苦懷胎生下的孩子，當然要好好照顧，不能夠輕易放棄他。李女士更提到在其成長經驗中，看到了身心障礙孩子在被父母放棄之後，他的人生與生命變得毫無意義及價值，這種替代經驗的歷程，讓李女士覺得絕對不可以放棄聽覺障礙的女兒，那她的未來就樣當初他看到的那位身心障礙者一樣。

李女士：「我以前讀書的時候，就接近愛心社團了嘛！我們也常常去關懷一些弱勢團體。我曾經去桃園參觀一個機構，那個機構旁邊就是墳墓，我去過好幾次，結果我進去的時候就看到有一個人，他那裡面的老師就講說，他本身是三十八歲，但是他只有三歲的智商。那我們就很常去關懷那個機構嘛！去到時候有一次，去到時候，突然間讓我發現一件事情，說人真的那麼沒有價值嘛！他在那邊，可能就剛好死亡，也沒有就一塊布蓋著，就推出來，剛好旁邊就是墳墓，就直接這樣下葬。我那時候是高中生啊！我當時心中就想，唉啊！人怎麼那麼沒有價值。後來我就省思，今天就是因為家長，沒有辦法很有心的去照顧自己的孩子，而導致你看在那邊，完全是放棄的那種階段。所以..從那邊就想到說，回想那些以前我們去經歷過的想，今天我絕對不能放棄我女兒，因為放棄她的話，就會跟高中看到的那個情形一樣。」

邱女士：「其實很簡單就是『為母則強』，身為母親，看到女兒的狀況，怎麼能放棄，一定要幫她啊」

劉女士：「怎麼說呢？以我的觀點啦，除非你對那個孩子沒有愛，否則不管他怎麼樣，他都是你生下來的寶貝，當然不能放棄啊」

鄭女士：「我的女兒生下來時，就是一個很漂亮的嬰兒，看著這麼漂亮的孩子，我想我怎麼捨得放棄她呢？所以我年輕時個性很獨立，我就覺得一定要認真教她，不能放棄她」

3.責無旁貸的信念

受訪者吳女士、王女士則是提到既然自己將孩子生下來了，自己就必須盡到做母親關懷、教導的責任，不能只生不養。

吳女士：「我想說我就是盡這份心後，生到他了我們就得養他要教養他阿！要教導他阿！就是

把他好好的教導好，最起碼讓他以後出社會後可以跟人家溝通」

王女士：「我沒有比別人好啦，我只是覺得她是我的孩子，我就一定要教她，我沒有很好的學問，只是盡一個母親的責任啊」

4.消除業障的信念

因果輪迴觀可以說是佛教用來觀察生命現象中種種變化而提出的思想體系，佛教認為一個人在一生中所受到的苦難，都是因為上輩子種下的「因」或造下的「業」所致，所以若是一個人今生受苦、受難，但卻可以行善積德，則來生就不會再受業障困擾，能有較佳的人生。「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預知後世果，今生做者是」便是佛家因果輪迴觀的最佳寫照（傅偉勳, 1994; 鄭曉江, 1994; 傅佩榮, 1994）。

雖然受訪者曾女士與汪先生並不是佛教徒，但是佛教中的因果輪迴觀，也使得他們可以比較能夠去面對一個聽覺障礙孩子所帶來的種種困難，就像前文所提到的「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預知後世果，今生做者是」，當二位受訪者覺得孩子的狀況是自己前世的業障後，這輩子就好好的承受，也期待這輩子的盡心盡力，可以解決目前與子女二相欠的人生狀況。因為有了這種信念，曾女士及汪先生也能在遇到困難時，不會有任何負向情緒，而甘願為這個孩子付出。

曾女士：「我都會一直想說是相欠債啦，可能是我上輩子欠她的，這是一個業障啦，可能是我欠他的，我們兩個互相相欠，我就是一定要還，我要是不還，下輩子也是又麻煩啦」

汪先生：「我想我是前輩子欠他的啦，這輩子就要還給他啊」

5.心轉境轉的信念

此外，受訪者馮女士、李女士則在面對逆境的過程中，發展出心轉境轉的信念，當自己的念頭、想法一轉，不在執著堅持在某些負向的念頭中，心境改變了，連帶看所處的逆境也會有另一番風景。

馮女士：「人的念啊，要轉念啦，念頭轉了事情就不同了，其實，我轉的蠻快的啦」

李女士：「反正，事情總要過。反正過了再來打算啊！你今天越去在意的話，你反而在那邊打轉，你根本沒辦法做出來啊！我曾經就是這樣子啊！在那裡打轉，每天要吃鎮定劑才會睡覺

啊！後來就調整自己的想法，那你如果是執意還在那個問題打轉的話，根本走不出來。」

(二)外在本能力

1.未雨綢繆的能力

所謂「人無遠慮，便有近憂」，一個人若是無法預想未來可能會遇到的問題，並未這個問題事先作能力的培養等等的工作時，則當困難發生時，手足無措甚至瀕臨絕境的狀況，似乎可以預見。受訪者陳先生、汪先生、王女士、鄭女士在教養孩子的過程中，並不只是看到孩子目前的需要，而是先行預想並訓練孩子得已應付未來獨立生活之種種能力，此種「未雨綢繆的能力」也是受訪者面對逆境很關鍵的個人優勢。

陳先生：「因為我一直有參與協會的工作，所以我看事情比一般家長眼光看的比遠一點，像我為了解決我兒子交通上的問題，我就開始訓練他，騎腳踏車從豐原騎到太平回去，反正天氣好的話，我就用那個摩托車載我那個摺疊式的腳踏車過去嘛，那他放學以後，他騎腳踏車回來，我用摩托車在旁邊教導他交通上的問題，因為這種東西，你將來就要面臨，你不可能父母一輩子帶著，他騎著腳...摩托車你又要跟著他、要保護他，所以你如果越早給他訓練的話，就可以越早放手。所以很多事情都是提前作準備」

汪先生：「我覺得家長都要去思考：『如果有一天我們走了，孩子要給誰照顧呢？不要期待依賴手足，他們都會有自己的生活』，所以我會很重視孩子的訓練，從小就教導他獨立、能學一技之長，後來能靠自己生活，自己照顧自己」

王女士：「像我老二也會抱怨啊：『就只知道照顧大姊，沒有照顧到我們』，我就會和她說：『如果我現在不照顧你大姊，以後我走了，她就變成你們的麻煩』，我知道有一天我會走，那如果留下這個孩子，你又沒有將他教育好，那怎麼辦呢？所以我盡我的能力，其實我的背景也不好，學識也不好，只能教她到某一個程度。」

鄭女士：「其實我也不覺得自己很用心啦，只是我一定要這麼做啊，所以只有不斷鼓勵自己要堅持下去，絕不能放棄她，否則有一天我走了，她怎麼辦呢？」

2.重新框架的能力

所謂「重新框架」(Reframing)是指專業工作者提供的一種認知技術，可用來幫助個人從另外一個角度瞭解情境或問題。在重新框架的技術中，有一項是工作者協助案主「將負向的觀點改變為正向的觀點」(Cournoyer, 1997)。透過重新

框架的技術，可以協助案主從正向、積極的觀點看問題，當其對情境及問題的瞭解角度不同時，則較有可能建立其可以處理目前狀況的信心。

受訪者張女士及曾女士的情況便是如此，他們二位都具有重新框架的能力，當面對他人的質疑或嘲諷時，他們都會轉換另一個角度來看這種狀況，將他人的反對視為對自己的激勵，這樣一來不但不會被他人的負向看法搏倒，反而變成另一種讓自己超越目前困境的動力。

張女士：「我的個性中還有一點就是，雖然工作或教孩子時，總是會有人在旁邊說我哪裡做的不好、做的不夠，這些當然會形成我的壓力，不過我將這種壓力當作是自己進步的動力，所以『感謝反對』是支撐自己前進很大的原因。」

曾女士：「就像那個曾經笑我們的路人，我後來想想也要謝謝他給我的刺激啦，如果我們人都沉溺在那種負面的想法裡面，這樣子會不夠振作啦，也會去影響到孩子的將來，我就覺得的說我們應該反向去思考一下，不但可以讓自己比較好過啦，也不會跟對方計恨，這樣人要是不要生活在會有怨恨的日子，過得會比較快樂啦」

3.積極建設的能力

天主教善牧文教基金會（1997）則認為復原力包括二種能力，第一種是「抗拒的能力」，係指在壓力之下保護自己的能力；第二種是「積極建設的能力」，係指不只是消極抵抗的能力，更包括不顧環境之困苦，建立正當生活的能力。受訪者張女士、吳女士、邱女士、鄭女士在面對孩子成長歷程中的種種困境時，不僅具有在壓力下保護自己不受到傷害的能力之外；更能夠培養出足以應付困難的種種生活的能力。

張女士：「我碰到問題就是不服輸，不相信我解決不了！譬如說我女兒小時候因為聽障，幾乎沒有朋友，她只有妹妹，我覺得這樣不行，剛好我們鄰居中有一大群孩子，爲了讓我女兒有自信，我就去學了很多手藝，像是跳舞、中國結、拼圖等等，利用星期三、星期六將我家小客廳當教室，然後將鄰居小朋友都叫過來我家，我煮東西請他們吃，然後讓他們和我的小孩子一起學，學很多很多，幫我女兒交朋友，所以我的特質不論對家庭或是工作都是一樣，就是不相信我解決不了！」

吳女士：「我剛開始帶我兒子學說話的時候，真的很辛苦，上課的老師告訴我們家長，老師怎麼教只有那些時間，其他就要靠家長整天陪著孩子學習，我回家後只要看到什麼東西，就隨意的教兒子唸，一般孩子，跟他講一次他就記得!這種聽障孩子要跟他講好幾次，有

時候十次以上也是有的!可是爲了讓他可以和別人溝通，我還是很努力的教，我還在笑說我以前自己讀書都沒有這麼認真啊。」

邱女士：「我那時候看我女兒這樣，我也會有很不好的想法，可是你還是得帶她出去，要不然他以後怎麼辦，我自己當然也有不服輸的個性，一定要想盡辦法教育她，解決這個問題。」

鄭女士：「那個時候在讀學前班，我覺得說不能讓孩子一直生活在這種環境下，我一直是盡量鼓勵自己，告訴自己說：『我不相信我教不來』，我就從ㄅㄆㄇ開始一個一個音教，結果她上小學時，ㄅㄆㄇ還贏過一般的孩子呢」

(三) 轉折經驗

所謂「轉折經驗」的意涵，與 Saleebey (2002b, 1996) 所提到的影響復原力展現之「重生因子」是相同的。也就是指讓個人產生轉變的特殊經驗或啓發，例如某個人因爲生了一場大病，對生命有了特殊的感觸，因而投入志願服務的行列。此種特殊的經驗與啓發，也可以視爲個人復原力量的類型之一。本研究的受訪者在其教養聽覺障礙孩子的生命歷程中，也具有「參與家長團體之啓發」、「目睹他人經歷後之反思」、「宗教人士預言之指引」此三種重要的轉折經驗，而這些經驗與其能夠調適子女各發展階段中重要的任務有密切的關係。

1. 參與家長團體之啓發

受訪者陳先生、邱女士、曾女士、汪先生、王女士都因爲參與了聽覺障礙家長團體的籌組或是活動，而對其生命調適歷程產生了影響。

陳先生：「參與協會活動之後，我也發現自己學到很多、看到很多，這些經驗對教養孩子及我自己都有很大的幫助！」

邱女士：「協會的成立提供了孩子一個表演的舞台，沒有這個舞台，孩子可能會走的更累」

曾女士：「我和我先生就和其他一些家長，籌設一個家長團體，希望藉由團體的力量爲孩子多爭取一些資源，我的女兒也因此得到幫助」

汪先生：「民國 81 年，我就和幾位家長一同籌設 * * * * 協進會，希望讓這個協會的成立能夠給聽覺障礙孩子及家庭幫忙，協會成立後大家不斷互動，也彼此幫忙」

王女士：「那時候榮總的語言治療師說要借我女兒去參加 * * * 協進會的活動，我就跟著去，結果因此認識一大堆聽覺障礙者的家長，也就投入協會的工作，結果因爲這樣以後孩子

有什麼狀況，我就多了很多資源可以問」

2. 目睹他人經歷後之反思

受訪者李女士及王女士則是在自己的成長經驗中，看到一些家長對於身心障礙孩子的不當對待，使其覺得這些孩子真的很可憐，而反省思考絕對不能這樣對待自己聽覺障礙的孩子。

李女士：「我以前，讀書的時候，就接近愛心社團了嘛！我們也常常去關懷一些弱勢團體。我曾經去桃園參觀一個機構，那個機構旁邊就是墳墓，我去過好幾次，結果我進去的時候就看到有一個人，他那裡面的老師就講說，他本身是三十八歲，但是他只有三歲的智商。那我們就很常去關懷那個機構嘛！去到時候有一次，去到時候，突然間讓我發現一件事情，說人真的那麼沒有價值嘛！他在那邊，可能就剛好死亡，也沒有就一塊布蓋著，就推出來，剛好旁邊就是墳墓，就直接這樣下葬。我那時候是高中生啊！我當時心中就想，唉啊！人怎麼那麼沒有價值。後來我就省思，今天就是因為家長，沒有辦法很有心的去照顧自己的孩子，而導致你看在那邊，完全是放棄的那種階段。所以..從..從那邊就想到說，回想那些以前我們去經歷過的想，今天我絕對不能放棄我女兒，因為放棄她的話，就會跟高中看到的那個情形一樣。」

王女士：「像我姊姊的媳婦生了一個孩子，有一點唐氏症的樣子，我姊夫就叫我姊姊不要講，是他的小孩來和我講，我就覺得很悲哀，以後這個小孩該怎麼辦？他們好像覺得很丟臉的樣子，我就覺得很奇怪，為什麼會這樣子！所以家長的心態真的很重要，你如果一直覺得丟臉，那個孩子就永遠躲在陰暗的角落，你認為沒什麼，帶得出去，孩子就有不同的發展！」

3. 宗教人士預言之指引

受訪者張女士則是因為女廟住的一段話，讓他以「做功德、積陰德」的態度，不但克服孩子成長過程中的種種困境，更成為他投入協助其他家長工作行列的重要原因。

張女士：「那個廟住和我說我的女兒是前世因果，是業障。我的女兒前世是個不孝順父母的人，什麼都不好，他這一輩子出生在我們家，她不忍心傷害我們，所以他選擇自傷，將自己的耳朵自傷掉。因此，我們要持續做 20 年功德，20 年後貴人就會出現」

二、個人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層次的優勢

當聽覺障礙者家長面對孩子在各個發展階段的任務與挑戰時，除了可以運用個人層次的優勢之外，個人所運用的外在環境資源類型，及與其的互動經驗，也會形成聽覺障礙者家長在個人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此層次的優勢。研究者經過整理，發現受訪者所運用的外在環境資源類型，包括正式資源及非正式資源這二部分，由於聽覺障礙者生理上的障礙情況，需要不同領域專業介入才能提供適切的協助，因此在正式資源部份，包括了醫療、教育、社政此三方面的資源；在非正式資源部分，則有核心家庭成員、上一代家庭成員、親友與鄰居以及家長團體。

在第二章文獻探討中，研究者舉出 Bennett & Deluca (1996) 的研究中則發現身心障礙者家庭有下列幾項重要的非正式資源包括：1.家庭與朋友；2.家長團體；3.目前已成爲朋友的專業人員；4.宗教信仰。本研究若與 Bennett & Deluca (1996) 的研究相對應，則發現在非正式資源部分，因爲中國人文化的關係，上一代家庭的成員，像是娘家的父母、自己的公婆等其實是受訪者很重要的非正式資源，而這是他們的研究中並未發現的；其他像家庭與朋友、家長團體這些非正式資源，在本研究也有同樣的研究發現；倒是在研究者訪談的過程中，受訪者並未特別強調其宗教信仰對他心靈上的協助，因爲在本研究的 11 位受訪者，只有 2 位有佛教及道教上的信仰，不過在每個訪談問題中，也可看出受訪者雖無一個很明確的宗教信仰取向，但是在各種宗教中，所強調的「積陰德」、「報業障」、「冥冥之中自有定數」、「舉頭三尺有神明」等等概念，卻常出現在受訪者的想法與價值觀當中。

另外，聽覺障礙者家長與外在環境資源的互動經驗，也會是其重要優勢的來源。這部分的資料與上一節「聽覺障礙者家長生命優勢展現之『中介系統』因素」是相同的資料，並不只有正向的互動經驗，才會形成聽覺障礙者家長在此層次的優勢來源；從受訪者對負向經驗的調適與回應，也再次呈現受訪者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的經驗，其實與其個人層次的力量、內在復原力有密切的關係，受訪者張女士、李女士及吳女士與外在環境資源負向的互動經驗中，其所選擇的調適方法，又可以看出三位受訪者具有不服輸、不相信自己做不到等積極建設等內在復

原力，而這些個人的內在優勢，也會影響其與外在環境資源的互動狀況。

(一) 資源類型

1. 正式資源

(1) 醫療資源

在此部分，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汪先生、鄭女士都提到了語言治療師、聽語訓練師是他們最重要的醫療資源

(2) 教育資源

聽覺障礙孩子在接受教育階段，不同學齡階段的教師，是很重要的教育資源，一個願意協助聽覺障礙孩子的教師，通常能協助這群孩子適應在學校的生活，受訪者張女士、吳女士、邱女士、曾女士、汪先生在訪談過程中，也都提到了這個部分。

(3) 社政資源

此外，受訪者張女士、陳先生、李女士、邱女士、曾女士、汪先生也提到了有關社政資源對其的協助，不過這方面的協助，大都是有關於助聽器、學雜費等補助。

2. 非正式資源

(1) 核心家庭成員

在本研究 11 位受訪者中，全部都有提到自己的另一半以及非聽障孩子的手足，當自己在教養聽障孩子過程中，面臨挫折時，最大心理支持的來源。

(2) 上一代家庭成員

由於中國人家庭文化的關係，受訪者的娘家、婆家此上一代家庭對其協助相當大，其中有一部的協助是經濟上的幫忙，像是馮女士就提到「我那時候就是缺錢，

先生做生意失敗又欠了一堆錢，我娘家的媽媽都會給我錢」、張女士也說：「以前我挺著肚子又得照顧讀小學的聽覺障礙女兒時，我娘家的媽媽每次見到我就塞錢給我，也會幫我照顧孩子」；此外，受訪者吳女士、邱女士、汪先生也提到上一代家庭對自己在照顧孩子上也提供了協助，吳女士就提到：「我娘家的父母真的很好，我兒子小時候就是他們帶的，幫了我很多忙」、邱女士也說：「我女兒是我娘家第一個孫女，外公外婆從小帶她，都很疼她」、汪先生也說：「我們忙不過來的時候，我父母也會幫我太太照顧孩子」；此外，上一代家庭對聽覺障礙孩子的接納，也讓受訪者鄭女士覺得感謝，鄭女士提到：「我婆婆真的人很好，很明理，雖然我的女兒聽不見，而且我也只生二個女兒，沒有兒子，可是她卻沒有給我壓力，還一直說生二個女兒很好啊，我真的很感謝她」。

(3) 鄰居與朋友

此外，馮女士、李女士、曾女士、王女士也提到在教養孩子的歷程中，社區中有些鄰居及朋友也對自己伸出即時、溫暖的雙手。

馮女士：「那時候還好有**素食店的老闆願意讓我在他們那工作，而且我和孩子的三餐都在那吃，讓我們得以度過經濟難關，而且我們一貫道的道卿也對我們非常照顧，不論是心理上的支持或是其他經濟上的協助」

李女士：「那時候我要訓練我女兒買東西，我就先和周遭的鄰居及店家，說明我孩子的狀況，他們都會協助我，像是那時候我家附近有三商百貨，我就故意帶她去買一枝鉛筆、買一塊擦子，其實那個天天買也用不著，也會故意給他超過買多西的金額，讓她找錢回來，店家也都非常配合。連我家附近賣鹹酥雞的老闆，看到我女兒去買，都會很有耐心的問她要買什麼？這樣久了，我孩子就不會害怕自己去外面買東西了」

曾女士：「我的左鄰右舍都知道我女兒的狀況，所以在求學過程中，都會幫我多注意女兒」

(4) 家長團體

此外，受訪者陳先生、邱女士則提到了參與聽覺障礙家長所組成的協會，對其子女在成長過程中提供了表演舞台、以及補助教學等服務方案的協助；而王女士也因為參與協會，協會中其他聽覺障礙者家長也提供了自己及女兒很大的心理支持。

陳先生：「我覺得孩子進入學校之後，醫療復健的資源大概使用的情形就已經固定下來了，最重

要的還是課業，像我參加的協會，有提供一些協助孩子的補救教學服務，對孩子的幫助非常大，而且也比請家教便宜，對家庭經濟幫助也很大。」

邱女士：「我覺得協會的成立，也給聽覺障礙孩子很多表現的舞台」

王女士：「像我有參加**協會，認識很多有聽障孩子的媽媽，彼此就會分享心得。像那時候我女兒考上***政府的輔導員時，她們還合買了一支手錶送給我女兒，鼓勵她一定要加油，結果她原本想不去也不行了」

(二) 互動經驗

在此部分受訪者在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的經驗中，包括了家長與社政、宗教資源之正向互動經驗；家長與醫療、教育資源負向之互動經驗，而負向互動經驗中，受訪者所採取的調適方法，則是研究者認為重要的優勢來源，此種優勢來源是因為負向互動經驗的出現，而激發出受訪者種種的調適，從這個角度來討論，則負向互動經驗所帶來的就不一定是負向結果，而是可能產生正向優勢的原因。受訪者在與社政、宗教正向互動經驗部分包括：1.學習到新知識 2.找到努力目標；在與醫療、教育資源負向互動經驗部分則是受到不當對待；針對負向互動經驗的調適方法則包括：1.化嘲諷為助力 2.相信風水輪流轉。此部分的詳細資料，在本章第二節「聽覺障礙者家長生命優勢展現之『中介系統』因素」有詳細引證與說明，研究者就不在此重複敘述。

三、社會文化層次的優勢

社會大眾互動時，社會大眾對聽覺障礙者家長、子女通常有些負向的看法，研究者將其整理為指指點點、冷嘲熱諷、錯誤認知、不知所措、冷漠對應等五種類型，針對這些負向看法，受訪者也以平常心對待、努力跨越障礙、直接說明孩子情況等調適方法去面對。為什麼研究者將這些負向看法放置在社會文化層次優勢？主要的原因是因為這些負向看法的出現，讓受訪者產生正向面對的調適方法，而這些為了因應負向看法所表現出的正向回應及行動，是受訪者很重要的優勢來源。此部分的詳細資料，在本章第二節「聽覺障礙者家長生命優勢展現之『鉅視系統』因素」有詳細引證與說明，研究者就不在此重複敘述。

在本節中，研究者整理了聽覺障礙者家長之優勢類型，其共包括個人、個人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以及社會文化等三個層次之優勢，各層次下又區分了各種優勢的類型。若將本研究之發現與 Cowger & Snively (2002) 所提出之「社會工作優勢觀點評估架構」來比較，Cowger & Snively (2002) 將優勢類型分做二類，第一類是「個人心理與生理上的優勢」、第二類是「環境中的優勢」。在本研究中發現是聽覺障礙者家長的「個人層次的優勢」可以協助其順利超越逆境，這個部分與 Cowger & Snively (2002) 所提的個人心理上優勢的概念大概相近，而生理優勢的部分，因為本研究的受訪者其年齡大都在 40-50 歲之間，生理健康狀態都算良好、子女障礙類型則皆為聽覺障礙，障礙程度部分只有一位受訪者之子女為中度之外，其餘皆為重度，因此研究者認為受訪者在上述這些面向並沒有太大的差異情形，所以未做討論。

本研究的「社會文化層次的力量」，在 Cowger & Snively (2002) 的分類中，認為聽覺障礙者家長對於社會大眾看法的正向認知態度，是屬於「個人心理層面的優勢類型」，但是研究者將其獨立劃分為一個層次優勢，最主要的用意是不只想呈現聽覺障礙者家長正向回應及調適的能力，也希望透過呈現聽覺障礙者家長曾經經歷哪一些社會大眾正向及負向的看法？可以透過這些經驗的陳述與瞭解，進一步在協助家長的過程中，讓其看到、瞭解自己對應這些看法的優勢，以及讓他們能感受到也許自己一些負向的評價，是來自於社會大眾這些看法的影響，讓他們瞭解自己優勢的來源及目前優勢無法展現的原因，可能來自於外在環境的限制，也結合增強權能觀點 (Empowerment Perspective) 的方法，協助服務對象發覺自身無力感的來源。

本研究在「個人與外在環境互動層次的優勢」的發現，除了與 Cowger & Snively (2002) 其所提到在進行優勢評估時，必須注意服務對象所處社會環境中正式與非正式資源的類型，也就是環境中優勢的發現之外；本研究也發現受訪者之前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的經驗，也會透過 Bandura (1997) 所提的「主要經驗」使聽覺障礙者家長的自我效能提升，透過正向互動經驗的累積，聽覺障礙者家長會更肯定自己有解決問題的能力，此外聽覺障礙者家長本身具有的個人層次之優勢，也會影響其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的經驗，若其個人優勢較多，即使在互動時

遇到挫折，也能以較積極、不責備自己等正向方式來調適，所以在評估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環境優勢」時，不能只侷限在優勢類型的評估，其與各項資源的互動經驗也是必須評估的重點。

本研究將「聽覺障礙者家長之優勢類型」歸類為個人、個人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以及社會文化等三個層次之優勢，各層次下又區分了各種優勢的類型整理成圖 4-2：



圖 4-2 聽覺障礙者家長之優勢類型

第四節 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命意義

Frankl (1967, 1988, 1989) 提到生命的意義有創造、經驗以及態度此三種價值，也就是說生命的意義可以透過「工作」、「經驗」或個人所持的「態度」來實現，若是能尋找到生存與生命的意義時，便能夠知道自己為什麼而活？既然已經知道自己生命的意義與價值，那麼任何困頓的逆境都變得可以忍受了，而且「受苦」本身就能使人體會並發現生命中深刻的意義。因此，人不會在乎是不是處在逆境之中，只要他確定在此逆境中所遭受的任何磨難都是有意義的即可(劉翔平, 2001; 傅偉勳, 1993; Frankl, 1989; Frankl, 1967)。所以，任何形式的逆境其實都不敵有心人的奮力抵抗，人如果遇到困境或困難時，都能積極尋找其中的意義與價值，似乎在這個信念之下，任何困難與痛苦都不再那麼可怕。

本研究之受訪者都經歷了因為子女聽覺障礙所遭遇的種種任務與困境，但是他們依舊健康、正向的去面對這各式各樣的難題，雖然過程中充滿辛酸、艱辛等痛苦感受，可是他們仍然很堅強的調適過來，不僅如此，還能夠將自己多餘的時間，投入協助其他和他們曾經一樣處於逆境中的家長，這不僅是本研究最主要的研究動機，這群家長怎麼看待這些人生試煉？他們又如何對這些人生試煉下註解？他們的生命意義又是什麼？研究者經過整理，將受訪者之生命意義區分作三個部分來討論，第一部份是詮釋聽覺障礙孩子對自己之生命意義；第二部分則是聽覺障礙者孩子帶給自己及家庭之正向影響；第三部分則是聽覺障礙者家長投入協助其他家長行列之原因及其影響。

一、詮釋聽覺障礙孩子對自己之生命意義

如果沒有這個聽覺障礙孩子，也許這群受訪者就不用受到之前生命歷程中種種的挫折，那回溯之前教養孩子的辛苦歷程，這個聽覺障礙孩子對於家長的生命意義是什麼呢？研究者將受訪者的回答區分為三類，分別是「為上天賦與的使命負責」、「前世適業、今生受報」以及「孩子是最好禮物及福報」，後面兩種類型，其實都與佛家的因果輪迴觀有很大的關係。

(一) 爲上天賦與的使命負責

有人說：「上帝沒有辦法照顧每一個孩子，所以創造了『母親』這個角色」。若是依照這樣的說法，那麼上帝安排一個特別的孩子來到一個家庭，便是因爲他相信這個家庭可以有能力照顧這個孩子。既然受到上天的請託與信任，就應該好好將使命完成。受訪者馮女士、陳先生、李女士、王女士、鄭女士都提到了自己認爲這個聽障孩子，是上天交付的責任，即使困難重重，也要盡力完成。

馮女士：「我們認爲就是說，我們有這個孩子，可能是我們有辦法照顧她，她才會降生在我們這個家庭」

陳先生：「若以宗教的角度來說，就是上帝給我機會啦」

李女士：「我只是簡單的覺得孩子生了就是要養、要好好教，不能遇到困難就放棄」

王女士：「反正他就已經是我的女兒，我也沒有多偉大，只是盡一個母親的責任」

鄭女士：「那時候真的是，剛開始的時候心裡會覺得說，有一種、有一種說茫茫、要怎麼辦、要怎麼辦，就自己告訴自己說，怎麼今天這種事情會在我自己身上，真的會有這種感覺啦。可是有一陣子會去想好久、想好久，想了、想了以後到最後也是覺得說，人吶一直想不開也不能解決事情，反正妳既然已經被上天派來當我的孩子了，那就是向前走啦，想辦法看怎麼走」

(二) 前世適業、今生受報

此外，就像前文所述，受訪者吳女士、汪先生也認爲自己孩子是聽覺障礙，是因爲前世造業，今生就得好好接受輪迴報應，好好對待這個孩子，將前世業障解決。

吳女士：「就是說我們上輩子欠他的，這輩子要還他啦」

汪先生：「因爲他跟著我的時候，我一直在想，我前輩子欠他的。所以我這輩子還給他」

(三) 孩子是最好的禮物及福報

「上帝關了一扇門，就會再爲你開一扇窗」，這一句話通常是用來鼓勵失意、失敗的人們，不要只看見目前的挫折，而能充滿信心的找到其他的希望。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陳先生、邱女士、曾女士、劉女士、汪先生在回憶教養聽障孩

子的歷程中，發現雖然上天給了自己一個特別的孩子，但是這個孩子卻為自己及家庭，帶來更多的收穫與感動，所以他們都相信自己的聽障孩子是上天給予他們最好的禮物；並且也因為孩子犧牲了自己的聽力，而換來更多的金錢與平安，孩子對於他們而言是「最好的福報」。

馮女士：「她對我而言是上天給我最好的禮物」

張女士：「我覺得我女兒對於我及我先生都是很大的福報」

陳先生：「雖然整個過程很辛苦，可是辛苦是有代價的，我現在深深以我兒子為榮」

邱女士：「我那個時後就不想賺錢。我跟你講，以前我女兒這個情形，就賺很多錢，莫名其妙錢就一直來，也許就以佛家的說法，就是福報吧」

曾女士：「我常想我家今天能夠這麼順利，都是因為女兒帶來的福氣」

劉女士：「我覺得我的女兒是個很珍貴的禮物」

汪先生：「我覺得上帝有照顧我，我自己覺得我碰到不祥的事情，都會大事化小，小事化無。好像這個孩子帶來福報」

二、聽覺障礙孩子帶給自己及家庭之正向影響

學者 Willkin (1979) 提到了身心障礙孩子也是一個「人」，是上天的恩賜，他們也會帶給家庭快樂、喜悅、壓力、失望與悲傷，和一般孩子沒有什麼兩樣(引自 Oliver & Sapey, 1999)。因此，專業工作者不應該先預設身心障礙孩子會對家長、家庭產生病態及異常的影響，並從這個角度去評估對家長、家庭的協助。必須轉換自己的刻板印象，除了去思考身心障礙孩子有哪些實質性的問題？社會工作有可以提供哪些協助？這些孩子給了家庭什麼樣正向的影響？並努力將這些實質性的問題加以處理，便能抒解聽覺障礙者家長與家庭的壓力，便可恢復其像一般家庭一樣的功能與生活。

在本研究第二章文獻探討之中，提到了國外有些研究(Turnbull, 1985; Turnbull, Guess & Turnbull, 1988; Behr, 1990) 發現身心障礙子女對家庭有許多的正向影響，像是：1.學習生活課程的機會增加；2.家庭凝聚力的增加；3.精神與心靈層面資源的增加，對於生命意義的解讀充滿希望；4.個人之容忍度與深入同理他人狀況

的能力增加；5.學習處理問題的特殊經驗與能力增加；6.對於其他人和社區提供正向協助的能力增加；7.人際、社會網絡與社區投入的擴大；8.生涯或工作的成長，因為身心障礙兒童，使得家長成為身心障礙領域中之特殊教育、社會福利等專家；9.重新評價家庭生活之目的與未來生活之優先性（轉引自 Stainton & Besser, 1998）。

由於上述的文獻與研究都是國外的發現，目前國內並沒有相關的研究發現，引發了研究者的研究動機。研究者經過訪談之後，發現這些家長因為家中的聽覺障礙孩子，而有了一些正向的改變與成長，這些聽覺障礙孩子對家長的正向影響包括：人際拓展、能力提升、態度轉變、生涯轉換及自我肯定此五項對家長的正向影響；也有對家庭產生家庭凝聚之正向影響。若於上述文獻對照，其實這些受訪者與國外研究的發現，並沒有很大的不同，大概都可包括聽覺障礙者家長自身解決問題、追求知識的能力提升；生涯變動與轉換以及社會支持網絡擴大等正向影響。研究者將「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命意義」之研究發現整理成圖 4-3。

（一）對家長的正向影響

1.人際拓展

因為孩子的聽覺障礙狀況，受訪者吳女士、曾女士、汪先生以及鄭女士認識了許多聽覺障礙者家長或是專業人員，使自己與家庭的人際都因此拓展。

吳女士：「若不是因為我兒子，我也不會去接觸這種小孩子，也不可能認識那麼多媽媽啦，我們這些家長感情都很好，到現在都有聯絡喔」

曾女士：「我覺得女兒的狀況這樣子，使我們認識好多的人，因為廣結善緣，所以我先生每次選舉都很順利」

汪先生：「我覺得應該有得必有失，有失必有得。我們失去一個正常的孩子，但是我們得到，我認識很多朋友，甚至於我在社會上認識很多專業人員，很多人士，還有投入協會」

鄭女士：「就是因為她的關係，另外認識一些聽力障礙的家長朋友，就是因為這樣子來的，那就互相會支持，真的大家都好像為了孩子的事情，互相鼓勵啦，還是說互相談啦」

2.能力提升

受訪者馮女士、張女士、李女士、吳女士、邱女士、劉女士、王女士、鄭女士則是發現爲了協助孩子可以獲得學習說話或是其他的知識；並解決孩子在成長過程中面對的種種問題，自己因此參與了許多專業課程的學習，並且從教養孩子的過程中，提升了自己關心、同理他人、堅持重複等能力。

馮女士：「我以前會因爲自己的學歷感到自卑，有了女兒後，有不斷的在學習新東西，學到更多得知識」

張女士：「如果沒有他，我現在還是柴米油鹽，躲在家裡，還是一個沒有什麼的女人，50 歲了，可是因爲他也因爲我們的特質，一路走來我們獲得很多成長與獎勵，也讓自己很多方面的知識都提升」

李女士：「我覺得對我來講，我很..很多可以去挑戰的東西。如果沒有女兒，我今天根本不可能去讀那些課程嘛，我覺得我成長很多。我自己姐妹、我的同事、我的同學，啊我鄰居那些，只要他們有問題，好像說我可以幫他解決很多問題，只要他們有問題，他就直接來問我。那今天他問題拋給我，我是不是要想辦法把他解決，結果能力就愈來愈強」

吳女士：「如果不是爲了教他，我也不會做事情那麼積極，因爲如果自己不行的話不行教孩子了啊，還是要自己努力去學，我說我那時才真正開始認真讀書，也學到很多」

邱女士：「就是學到『堅持、重複』的能力與毅力，然後其實在這方面學習很多啦，就是你會有同理心」

劉女士：「有了這個孩子，可以增長很多知識啊，像因爲她我們就要去強迫學習一些東西，像電腦啊、看些書等等」

王女士：「我跟你講，沒有她我們不會成長，因爲她你會去，因爲你想教育她，她是你的孩子，你會不斷的去吸收知識及資訊，你孩子的資訊都需要靠你給他，所以你得去吸收很多知識及資訊」

鄭女士：「從這邊來得到一些資訊，這是真的，是因爲她的關係啦。就是因爲從這邊我會學、我們學到一些就是說，我們對聽障的孩子要怎麼樣，那我們要怎麼關心」

3.態度轉變

此外，因爲孩子聽覺障礙的情況，受訪者吳女士、邱女士、劉女士以及王女士則在人生的態度尚有很大的轉變，像是更懂得對社會大眾感恩、發現聽覺障礙者不能只期待其他人幫忙，也必須自己努力、比較懂得付出、必須堅強且積極的去面對挫折等。

吳女士：「像一般像年輕人，受到一點挫折，就要自殺怎麼樣阿，像我們在困難的事情你還是要過去阿，自己想辦法去過阿!所以有了我兒子後，我會比較堅強，不會說受一點挫折的話，就過不去了」

邱女士：「其實..其實社會是很溫暖啦，大家也很願意幫你啦；還有實際上要自立自強人家才願意幫。譬如說你要會彈古箏彈得不錯，人家.人家會拉你一把，你才有辦法上去。所以你很不好的狀態的時候，你應當是自我檢討嘛，不要一直期待別人幫助你」

劉女士：「我想應該是比較瞭解人生，懂得付出」

王女士：「其實生到這種小孩，只能講說你會有壓力，就會有更大的動力去吸收知識，人生態度也變得更積極了」

4.生涯轉換

受訪者張女士、曾女士則是因為孩子的狀況，而轉入社會福利領域以及政界服務，這種生涯的發展是當初他們所未預想到的。

張女士：「我們全家人的生涯發展大概就是全部都向右轉，我和我先生因此投入了社會福利領域，小女兒才剛學會走路，才在摸時，有時候早上他看姊姊起床，就會拿助聽器給姊姊，很小很小的時候，他大概知道姊姊需要這個。所以我先生常常開玩笑說，大女兒特殊教育，二女兒走社會工作，那小女兒以後就走聽語復健好了」

曾女士：「也是因為我女兒聽不見啊，我先生和我才會想投入政界，才能為這些弱勢的人爭取一些東西」

5.自我肯定

教養任何一個孩子都是相當不容易的事，教養一個聽覺障礙的孩子會遇到更深的挫折與困難，可是當你發現這個孩子順利成長，並且有所成就時，對於自己的自我肯定會更高，受訪者陳先生就表達了這種感受。

陳先生：「家裡面有一個聽覺障礙孩子，說實在的，變成某方面我們也有很大的影響，因為你要的人力、物力、金錢頭下去，比一般孩子大！不過當你培養孩子有成就時，那種成就感更大啦」

(二) 對家庭的正向影響

家庭凝聚

還有，受訪者張女士、陳先生、李女士、吳女士、鄭女士都提到因為孩子的聽力損失，夫妻與家人都只想著如何幫助這個孩子，同心協力一起去努力，自然沒有時間為小事吵架，有了協助孩子的共同目標，家庭也因此更團結凝聚。

張女士：「我和我先生常常吵架、甚至想離婚，不過女兒確定是聽障後，我們就決定要一起幫助她，整個家庭與夫妻感情就比較好了」

陳先生：「教養聽障孩子，父母的配合真的很重要，因為夫妻在一起難免會吵架，但是不管怎麼吵，不可以影響到孩子們的情緒，所以吵架大家都會收斂一點」

李女士：「我們可以學得將整個家庭可以凝聚在一起。如果今天，如果沒有這種小孩子出現，或是因為以我們家庭的那個背景來講，就是說我先生他們的兄弟姊妹來講，他們可能沒有那麼凝聚。」

吳女士：「家庭也比較融洽」

劉女士：「而我先生脾氣也因此改了很多，家人關係比較好」

三、投入協助聽覺障礙者家長工作行列的原因，及投入後的影響

除了討論聽覺障礙孩子對家長的生命影響之外，在本研究的 11 位受訪者現在或曾經都擔任過聽覺障礙者家長相關單位的理（董）監事、或是參與義務協助其他家長的行列，研究者認為這些家長投入協助聽覺障礙者家長的原因，可以呈現其對生命的看法與態度；此外也可以透過呈現其參與協助聽覺障礙者家長工作行列的影響，提供專業工作者在協助聽覺障礙者家長的過程中，透過這些正向影響的呈現，鼓勵家長走出家庭，參與更多的志願服務工作，讓自己的生命更有意義及價值。

研究者經過整理之後，發現聽覺障礙者家長投入協助其他家長的原因，包括「將心比心」、「利他主義」以及「助人助己」此三項；在投入之後，帶給家長本身「人際拓展」、「人生看法轉變」、「肯定自我價值」此三項影響；帶給家庭「家庭凝聚」之影響；帶給孩子「能力提升」、「人際拓展」此二項影響。

(一) 原因

1. 將心比心

學者 Siegfried (1989) 提到當父母知道自己的孩子有聽力缺限時，都很期待能與具有相同子女的父母談一談，有一個母親曾經提到：「如果她有機會與那些具有相同經驗，而瞭解其痛苦、受到的傷害以及情緒打擊的父母談過，她一定能比較容易適應子女致殘的事實」，基於這種「同病相憐」的情懷，許多聽覺障礙家長都很願意伸出雙手，去協助正在經歷自己以前過程的家長，提供他們在教養孩子、未來發展等建議，以協助他們可以度過這些難關（引自林寶貴, 1994）。本研究中，受訪者馮女士、陳先生、李女士、吳女士、曾女士、劉女士以及王女士都是基於「將心比心」的想法，才會投入協助家長的工作行列中。

馮女士：「其實很簡單的說法就是『同病相憐』，當初協會剛成立的時候，我們是第一批家長，當時資源沒有現在這麼充分，孩子也不像現在受到如此多的照顧，可是當我看到需要協助的家長時，自己總希望曾經遇到的挫折和辛苦，其他家長不要遇到」

陳先生：「因為自己孩子的成長過程是很辛苦的，那將心比心嘛」

李女士：「因為我自己想說，我自己今天走出來，我看到那些家長為什麼走不出來。因為我想說，我們自己小孩子長大了，啊我們會老啊！那你們沒有這種方法吧！我覺得這個家長可以教育的，」

吳女士：「我會想他的孩子這樣喔，我有經驗應該去幫助他」

曾女士：「因為我們一路走來都覺得很辛苦，我想說，我們再辛苦一點點，可以帶出更多人走出這種陰霾，因為有這種小孩子的家庭都會蠻辛苦的，而且一開始接受這種事實的時候，如果沒有人帶他走出來會很苦」

劉女士：「我們自己的女兒就是這樣，好像是同理心這樣，因為那些孩子，畢竟都是沒有聽見的，大家都沒有聽到」

王女士：「我會想到當初沒有人理我的時候，自己摸索的那種可憐啊」

2. 利他主義

此外，受訪者汪先生及鄭女士則是希望透過自己的幫助，協助家長可以解決目前的困境，不要輕易放棄自己的孩子，讓他們及他們的家庭可以過更好的生活。

汪先生：「我的心腸比較軟，看人家有困難，我們知道了就告訴他，其實事就是歡喜做甘願受啦，

能做多少算多少」

鄭女士：「我也發現有些媽媽，真的放棄他的孩子，我就很討厭這種，我是覺得說不能放棄這個孩子，他以後會成為社會的負擔，而且這個孩子很可憐，爲了他們家庭及社會，我就會去想幫助他們」

3. 助人助己

受訪者邱女士則提到幫助那些家長，其實也就是在幫助自己，所以即使看來像不惜代價的投入自己的時間與金錢，去協助不相干的人，但是在協助過程中，也同時幫助到了自己及孩子的成長。

邱女士：「我覺得去幫助那些家長，也是在幫助自己啊」

(二) 影響

1. 對家長之影響

(1) 人際拓展

受訪者汪先生則在參與助人工作中，讓自己及聽障兒子都因此認識了更多人，人際關係因此拓展。

汪先生：「不僅是我也包括我兒子人際關係都變得比較廣一點」

(2) 人生看法轉變

受訪者陳先生則是在助人的過程中，讓自己對人生的看法有了不同，而這些改變也正好可以協助在自己的工作以及家庭中。

陳先生：「我對於人生的看法會比較不一樣，譬如說你做生意方面，也可以有一些模式，運用到我們的家庭上」

(3) 肯定自我價值

此外，幫助別人也能發現自我的價值與生命的意義，受訪者曾女士便在助人過程中，得到了成就感。

曾女士：「我是覺得說，可以替人家解決問題吼，我們本身可以在那當中，得到一點成就感」

2. 對家庭之影響

家庭凝聚

因為自己義務投入協助其他家長的領域，有的時候則是全家一起參與投入，或是將自己在協助過程中的一些想法與心得和家人分享，整個家庭在感情上更凝聚，並且在對某些價值的態度上更有共識。

馮女士：「因為參加協會，所以有許多活動我們全家人都是一起參加、一起成長，不論是在知識或助人的熱誠上」

李女士：「比如說我在幫忙另外一個家長時，他就說，他大女兒也是，他每次就罵他的兒..弟弟啊！『ㄟ！很丟臉拗！我帶出去很丟臉又怎樣』。後來我就跟我大女兒講這件事『有什麼丟臉，自己的妹妹自己的弟弟，為什麼會丟臉，有什麼好丟臉，你自己都笑他那別人不笑他。啊你自己又不願意接受他，那別人..你要望..渴望別人去接受我們自己人嘛！不可能啊！』，結果我們全家在這個態度上都很一致」

3. 對孩子之影響

(1) 人際拓展

受訪者汪先生則在參與助人工作中，讓自己及聽障兒子都因此認識了更多人，人際關係因此拓展。

汪先生：「不僅是我也包括我兒子人際關係都變得比較廣一點」

(2) 能力提升

在參與協助家長各項的活動中，不僅是家長自己參加，有時也會帶著孩子一起，而孩子也在這種經歷中，累積了一些活動規劃、執行的能力。

張女士：「我的孩子都和我一起參與協會活動，他們就學到很多的技能，我也常常和其他家長分享，妳現在所參與規畫的活動是未來會執行的，那孩子在這個過程中會有成就感，」

陳先生：「像是這次我們全家去環島旅行，所有的行程規劃都是我兒子去做的，要帶什麼東西、去什麼景點、交通路線怎麼走等等，我只負責開車，這都是他一直和我們參加協會活動學來的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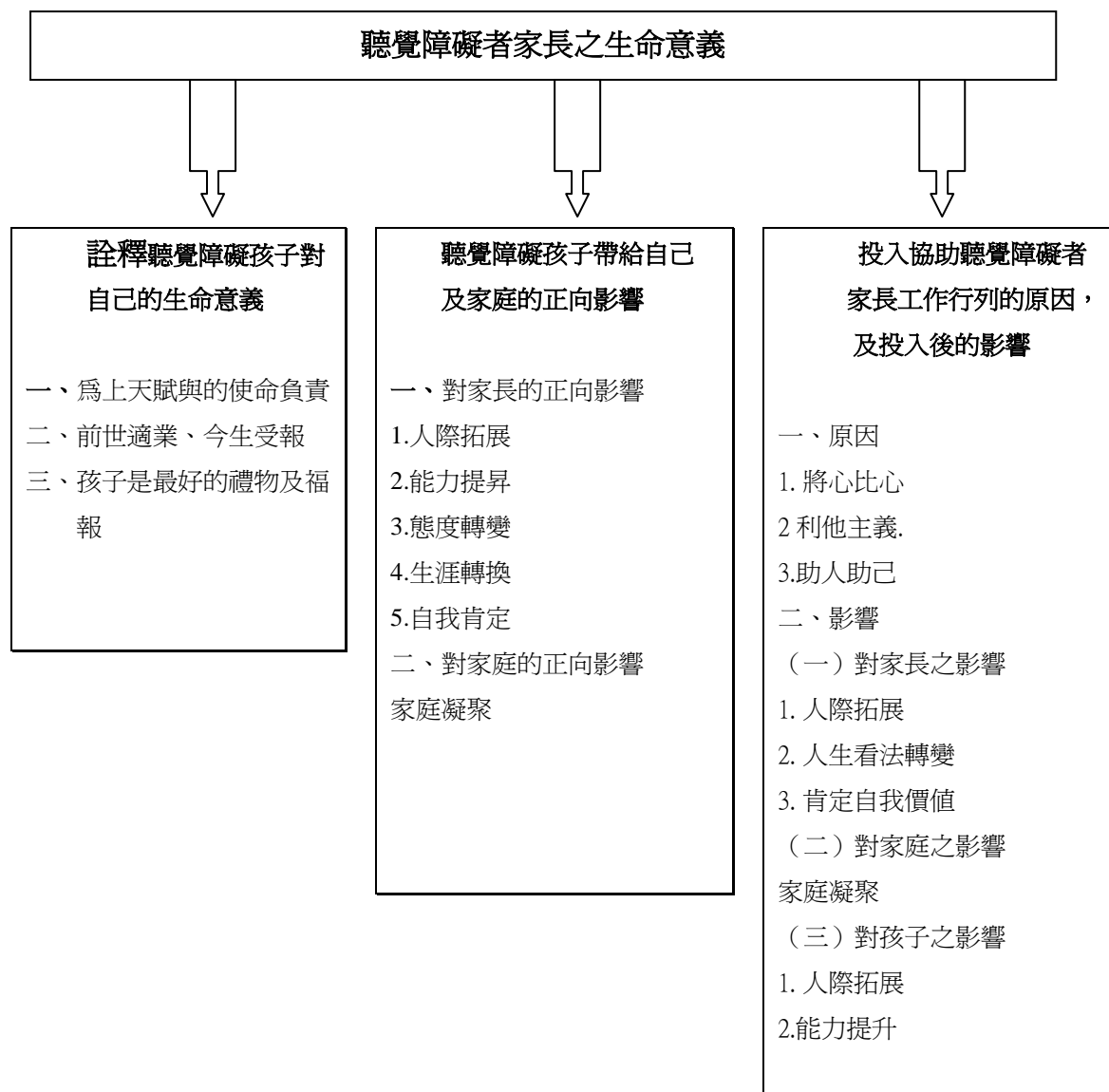


圖 4-3 聽覺障礙者家長之生命意義

第五節 研究之核心概念

研究者在研究資料整理的過程裡，沈浸於每一位受訪者的逐字稿中，有很多時候自己是個看著訪談逐字稿發呆的軀殼，多麼希望自己能夠是電影「美麗境界」中的羅素克洛，像著了魔似的，可以從一大堆數字中發掘出數字之間的連結與意義。不過，正在自己處於自我效能完全喪失的狀況中，受訪者一字一句的生命調適歷程，卻又觸動了自己「不要輕易辜負這麼豐富研究資料」之研究態度。

由於本研究最主要是想要瞭解聽覺障礙者家長是如何能夠調適孩子各個發展階段中的困境，不但不會被孩子聽覺障礙的情況而侷限在負向情緒或是失能的狀態下，反而能夠積極的去面對種種困難，並能從每一次解決困境的過程中，讓自己的生命更有意義與價值。基於這個重要的研究動機，研究者便從這些聽覺障礙者家長的優勢是如何出來的？他們的意志（will）又為何能讓他們重新賦予擁有一個聽覺障礙孩子的正向意義？而能夠將其所處之苦難處境，轉換為昇華自己生命的機會？

抓緊上述這些思考的範疇之後，研究者發現本研究有二個關鍵的核心概念，分別是「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an image of well-being）、「自我轉化」（self transform）。所謂「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此核心概念，係指在本研究的 11 位受訪者中，他們之所以能夠運用各層次的優勢，來調適孩子在每一個發展階段中所遭遇的困境，最主要的原因是他們都有一個對於幸福生活的假定與想像，為了保護這個預設的圖像不被破壞，他們會竭盡所能的來處理所有遭遇的問題。也就是這個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使其產生了處理困境的動機與意願，並能夠積極的尋求各項內在、外在資源的協助，透過各種困境的順利解除，使其能夠維持此預設圖像的完整性。然而這些受訪者所運用的優勢類型，則會因為其所處各生態系統的條件不同而有所不同，像是家長教育程度、社經地位、人格特質；聽覺障礙子女之障礙程度、表達能力、人格特質；家庭其他成員對聽覺障礙孩子的態度；家長與外在環境資源的互動經驗；家長之社會網絡與社區對家庭功能及子女發展之影響；家長對社會大眾負向看法的調適等都會使其運用之優勢類型。

所謂的「自我轉化」此核心概念，研究者將其界定為態度的改變與轉換，「轉化」可被視為是「黎明將起，諸事將有不同」的心境與態度。本研究中的 11 位受訪者，其為了保護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會有意願及動機去運用各層次的優勢，來解決並調適子女而各個發展階段中所面臨的任務與困境，在任務及困境有效解決並達到人與環境平衡之結果時，受訪者會發展出「我雖然是一個聽覺障礙孩子的家長，但我也可以同時是一個有價值且幸福快樂的人」、「我雖然擁有一個聽覺障礙的孩子，但也因為這個孩子的出現，我的家庭、生命都有另一番風景」

等對於自己生命正向的看法。研究者將受訪者這種心境與態度的轉換，界定為「自我轉化」，透過自我轉化，並因此能重新詮釋聽覺障礙孩子對自己的生命意義，甚至能轉換苦痛，進而投入協助其他家長的服務領域中。

研究者以「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自我轉化」此核心概念為主軸，呈現並解釋本研究 11 位受訪者之生命調適歷程，並將各受訪者在生命調適歷程中，重要的轉折經驗框起來，請詳見表 4-5。

表 4-5 研究對象超越逆境之生命調適歷程

受訪者	超越逆境之生命調適歷程
馮女士	認為一個幸福的生活是可以實踐宗教中所提到的奉獻自己、協助需要的人 → 長女因為自己懷孕時感染德國麻疹失聰 → 原以為女兒出生後一定會缺手缺腳，沒想到只是喪失聽力，反而對女兒失聰的情況充滿感恩 → 思考到若要幫助別人、自己要先站起來 → 運用各層次的優勢來解決困境 → 帶著孩子參與宗教與聽障家長團體的活動與聚會 → 自己能力與知識都不斷提升 → 不再為了自己只有國中的學歷而自卑 → 自我轉化 → 這些學習的契機和女兒的失聰有很大的關係 → 女兒是上天給自己最好的禮物。
張女士	認為一個幸福的生活應該是家庭、婚姻皆完整 → 長女因為感染腮腺炎病毒而失聰 → 因為女兒的失聰，延伸出許許多多的問題 → 這些問題如果不解決，會讓自己的婚姻、家庭全部垮掉 → 宗教人士預言之指引 → 運用各層次的優勢來解決困境 → 困難解決了，自己能力提升、家庭也凝聚了、生涯也轉彎了 → 自己從一個平凡的家庭主婦成為一個有能力的社會福利機構工作者 → 自我轉化 → 這些都是因為女兒的失聰所帶來的 → 女兒是上天給自己最棒的禮物。
陳先生	認為幸福的生活是將來子教養好，讓他們具有獨立生活的能力 → 長子因為不明原因失聰 → 若不積極的教育他，以後他不可能獨立生活，也不能將此重擔放在他的妹妹肩上 → 參與家長團體的啟發 → 運用各層次的優勢來訓練孩子獨立並解決每一個難題 → 兒子讀大學，不論在課業及人際上都表現優異 → 自我轉化 → 兒子為自己帶來了成就感及榮譽感 → 兒子是上天給自己最好的禮物。
李女士	認為幸福的生活是全家人感情凝聚，不論發生什麼事情都能互相協助 → 次女因黃疸過高而失聰 → 目睹他人經歷之反思 → 因為是自己的女兒，是家人，她現在有了困難，應該要協助 → 運用各個層次的優勢來解決所遭遇的問題 → 在每一次問題處理過程中，也都不斷與先生及其他三位女兒分享「家人應同甘共苦」的想法 → 困境一一解決 → 自我轉化 → 失聰的女兒是上天賦與的使命，應該負責盡力的達成使命。

吳女士	<p>認為幸福的生活是家人都平平安安，其餘事情就順其自然 → 長子因不明原因失聰 → 盡力尋求相關的醫療復健資源來讓孩子獲得治療與教育，使其平安長大 → 兒子在學校課業表現不佳，但人際關係不錯，個性也很開朗，工作不是很穩定 → 自己覺得課業成就都沒關係，只要兒子平安開心就好 → 自我轉化 → 雖然教育兒子的過程時有艱辛，但這都是上天安排的，也許是自己上輩子欠孩子的，這輩子還完就好。</p>
邱女士	<p>認為幸福的生活是可以和先生孩子一同享受生命的喜悅與快樂 → 長女因為不明原因失聰 → 先生認為不論女兒狀況為何，都是我們最好的孩子，她即使聽不見也是最好的種 → 自己在先生的全然鼓勵與支持下，決定要協助女兒突破聽力限制，擁有一般人的生活 → 女兒聽力損失程度太重，以致於課業及人際關係互動不是很好，成長過程中發生許多問題 → 參加家長團體之啟發 → 想盡辦法讓女兒進行各種聽語復健的療育，運用各層次的優勢來解決女兒的問題 → 並且為了讓女兒也可以擁有信心與成就感，教導其突破聽力障礙學習古箏及鋼琴 → 女兒因此有了舞台，生命因而喜悅 → 因為女兒的失聰，似乎是上天回報似的，自己與先生的店面生意一帆風順 → 自我轉化 → 女兒是上天所給予的福報。</p>
曾女士	<p>認為幸福的生活是孩子能夠快快樂樂的 → 長女因發燒吃藥而失聰 → 看到愛女無法聽見聲音，而在成長過程中飽受磨難，無法和一般孩子一樣開心快樂的笑 → 參加家長團體之啟發 → 自己便盡力的運用人脈、醫療、教育等資源，去協助女兒學習讀唇、說話 → 女兒高職畢業之後，工作不順遂，必且也交了一個工作不穩定的聽障男友 → 自己雖然擔心孩子的未來及婚姻 → 但是看到孩子目前很快樂，能與同為聽障的男友相互扶持，也是全然祝福 → 自我轉化 → 面對之前種種的難堪及困境，自己認為這是前世業障的輪迴，所以今生要好好對待女兒，讓業障在此世結束。</p>
劉女士	<p>認為幸福的生活就是平凡知足的過一生 → 長女因為自己懷孕時感染德國麻疹失聰可是自己與先生都是個知足常樂的人，認為這是自己的第一個孩子，不論她是何種樣貌，都要全心全力照顧她 → 當女兒在每個成長階段中遇到問題時，自己會想盡辦法找出資源來解決 → 自我轉化 → 因為在女兒成長過程中，感受到他人真誠的協助，因此也投入協助其他家長的工作中 → 現在女兒已經就讀大學，雖然仍會擔心她的將來，但是她體貼善良的個性，常讓自己感動不已 女兒是上天賜與的珍貴禮物。</p>
汪先生	<p>認為幸福的生活就是能夠盡己之力、幫助他人 → 長子因不明原因失聰 → 參加家長團體之啟發 → 因為長子一直在啟聰體系就讀，並未回歸主流，因此就學過程中的困擾並不多，但是在工作時便遭遇了無法適應的狀況 → 面對孩子的困難，自己積極的尋求各項正式與非正式的資源來解決 → 自我轉化 → 因為心軟的個性，投入協助其他家長的行列已超過 10 年，雖然辛苦，但歡喜做甘願受 → 不僅是對其他家長包括自己的孩子，自己認為這都是上輩子的因果循環，欠他們的就該還他們。</p>
王女士	<p>認為幸福的生活是透過一個家庭中母親的不斷學習，讓家庭永遠充滿希望及活力 → 長女因為發燒吃藥而失聰 → 參與家長團體之啟發、目睹他人經歷之反思 → 為了教育女兒並且應付種種困境，自己不斷學習各種特殊教育、社會工作、醫療等領域之相關知識，並且積極尋求外在資源的協助 → 透過知識的累積以及一個母親應盡的責任，女兒目前有著穩定的工作及幸福的婚姻 → 自我轉化 → 然而回過頭來看，自己教導女兒</p>

	的辛苦，都是爲了完成上天賦予一個母親應該照顧保護孩子的責任。
鄭女士	認爲幸福的生活是全家人可以有親密及親近的心靈互動，孩子們可以互相協助 → 長女因爲發高燒失聰 → 爲了協助女兒可以學習發音、讀唇 → 自己想盡辦法學習所有教育的方式，並且積極與所有可能的資源接觸 → 想到自己以後去世了，女兒可以透過手足的協助自立，因此又生了一個女兒，並且不斷告訴次女要好好照顧失聰的姊姊 → 二個女兒在自己的照顧下，擁有深厚的感情，全家人也常常一起咖啡、聊心事 → 自我轉化 → 想起以前的種種辛苦，撐過來的主要原因無它，只是因爲既然上天派了一個失聰的孩子當我的孩子，那我就必須好好的完成使命。

從上文的討論，可以發現「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是這些聽覺障礙者家長之所以能運用優勢來超越子女在發展各個階段中種種任務之原因，而這個核心概念也可以解釋這群聽覺障礙者家長，爲什麼能在自己對面對一個聽覺障礙子女的種種困境中，依舊具有追尋、解釋生命與這些苦難意義的意志（the will to meaning），並且不論環境多麼困頓，都能透過自己的選擇，戰勝環境的限制，而保護並實踐自己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擁有意志的自由（the freedom of will）。研究者再將此核心概念分類之後發現，受訪者對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大概有兩類，第一類是以家長自己爲幸福生活的主軸，像是受訪者馮女士、劉女士及汪先生，便是將對自己生命的期待作爲幸福生活預設圖像的主軸，研究者將其界定爲「實現自我型」；第二類是以家庭或孩子作爲幸福生活的主軸，像張女士、陳先生、李女士、吳女士、邱女士、曾女士、王女士、鄭女士此八位受訪者，皆將一個完整和樂的家庭、或是完成對孩子的任務等期待，作爲幸福生活預設圖像的主軸，研究者將其界定爲「成就家庭型」。

雖然本研究之 11 位受訪者對其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可區分爲「實現自我型」與「成就家庭型」，但兩類型家長之生命調適歷程具有高度的相似性，皆是以保護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爲主要動機，當遭遇困境或挫折時，會積極尋求相關資源的協助，但是部分受訪者在調適過程中會出現一些重要的特殊經驗，像是「參與家長團體之啓發」（受訪者陳先生、邱女士、曾女士、汪先生、王女士）、「目睹他人經歷之反思」（李女士、王女士）、「宗教人士預言之指引」（張女士），這些特殊經驗是這些受訪者突破困境時，很重要的轉折及優勢；而受訪者馮女士、

吳女士、劉女士、鄭女士雖然不具備上述這些特殊的經歷，但其仍然可以運用其他的優勢類型來解決相關的困境。因此，除了特殊的經驗之外，受訪者積極盡力的尋求各種內外資源，也是其能順利調適困境的重要原因之一。當受訪者經過一連串的任务解決過程之後，受訪者會經歷一「自我轉化」的過程，也是本研究中的第二個核心概念。受訪者在調適過程中的成功經驗，會使其重新詮釋聽覺障礙子女對自己生命的意義，也會因為這樣的自我轉化過程，而去思考這個孩子對自己及家庭的正向影響，甚至不僅超越逆境而更能超越自我，將自己的力量投入協助其他聽覺障礙者家長的行列中，使其生命更有價值與意義。

然而「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與「自我轉化」這二個核心概念與本研究之其他概念的關係又是如何呢？研究者將本研究之概念架構整理成圖 4-4。從此概念架構中，可以瞭解本研究所有概念之關係，每一個受訪者為了保護其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不被破壞，當其所遭遇的任务威脅到這項信念時，受訪者便會竭盡所能的展現自己在個人、個人與外在環境資源互動以及社會文化層次中的優勢，來調適解決所遭遇的困境；然而在各層次優勢運用的類型，則會受到聽覺障礙者家長自己、子女與家庭的基本特性、與外在環境正向或負向的互動經驗、家長之社會網絡與社區對家庭功能及子女發展之影響、社會大眾對聽覺障礙者與其家庭的正向看法與負向看法以及對身心障礙福利政策與相關服務看法等微視、中介、外部與鉅視系統因素的影響；當其順利調適聽覺障礙子女於嬰幼兒階段、兒童階段、青少年階段以及成人階段之各種任务與困境時，也就是達到本研究所界定「超越逆境」之狀態時，受訪者則會產生自我轉化，重新詮釋聽覺障礙子女對自己生命的意義，也會因為這樣的自我轉化過程，而去思考這個孩子對自己及家庭的正向影響，甚至不僅超越逆境而更能超越自我，將自己的力量投入協助其他聽覺障礙者家長的行列中，使其生命更有價值與意義。當受訪者重新詮釋自己的生命意義之後，又會使其「幸福生活的預設圖像」隨之改變，而在面對另一項困境或挫折時，又會重新經歷上述種種調適過程，所以調適過程並不是靜態的，也不是指一次調適逆境的單向過程，而是動態且循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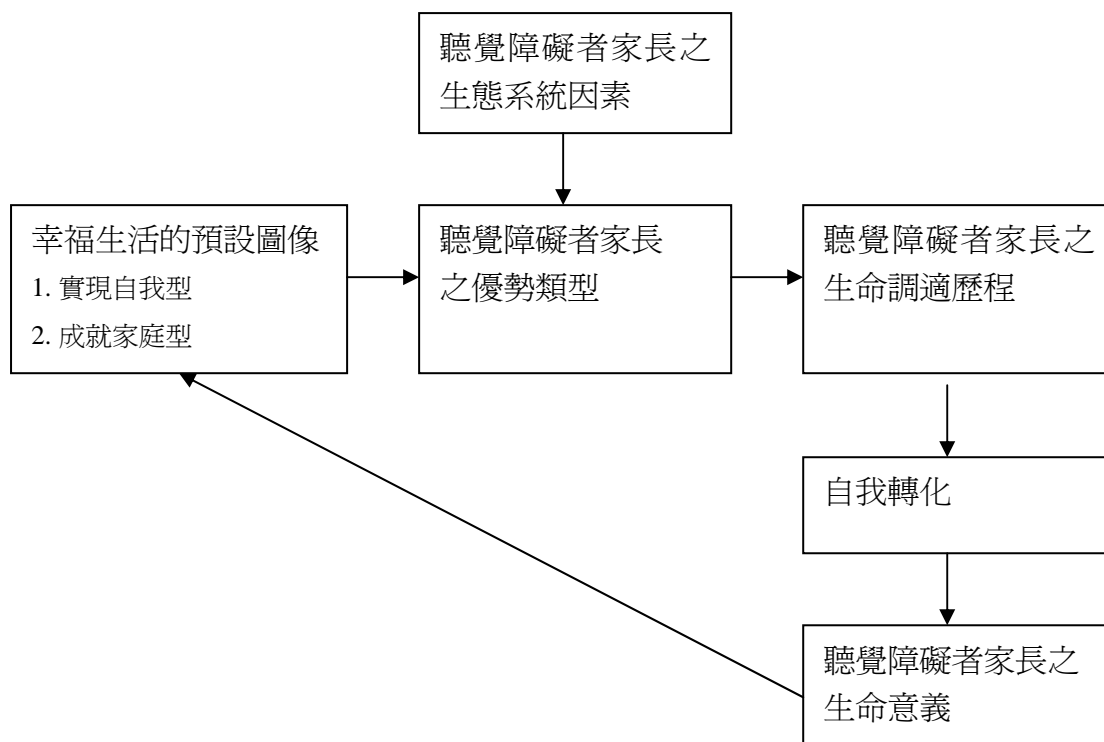


圖 4-4 聽覺障礙者家長超越逆境生命調適歷程之概念架構